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2010年報及賬目

HSBC  滙豐
環球金融 地方智慧

2010年報及賬目

目錄

財務摘要	2
董事會報告	3
財務回顧	5
財務報表	26
綜合收益表	27
綜合全面收益表	28
綜合資產負債表	29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	32
本行資產負債表	33
財務報表附註	34
核數師報告書	192

若干界定用語

本文件包括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各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2010年報及賬目》。本文件內提及的「滙豐」、「集團」或「滙豐集團」指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在本文件內，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簡稱「香港」。「百萬港元」及「十億港元」分別指百萬及十億(數以千計之百萬)港元。

有關前瞻性陳述之提示聲明

本《年報及賬目》包含若干對本集團財政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的前瞻性陳述。

前瞻性陳述並非過往事實的陳述，而是反映本行信念及期望的陳述。某些字詞例如「預料」、「期望」、「有意」、「計劃」、「相信」、「尋求」、「估計」、「潛在」及「合理可能」，這些字詞的其他組合及類似措辭，均旨在讓讀者識別「前瞻性陳述」。這些陳述乃基於現行計劃、估計及預測而作出，故不應對其過份倚賴。前瞻性陳述僅以表述當日的情況為依據，而不應假設有關陳述內容曾作修訂或更新以反映最新資料或日後事件。

前瞻性陳述涉及內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務請注意，多種因素均可導致實際結果偏離任何前瞻性陳述所預期或隱含的狀況，在某些情況下甚至會出現重大偏差。

中英文本

本《年報及賬目》備有中英文本，可往下址索取：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滙豐總行大廈32樓集團企業傳訊部(亞太區)，亦可瀏覽本行之網站 www.hsbc.com.hk。

中英文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本為準。

財務摘要

本年度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未扣除貸款減值準備之營業收益淨額.....	131,566	117,998
除稅前利潤.....	77,885	62,093
股東應佔利潤.....	57,597	45,396
於年底		
股東權益.....	320,130	260,202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347,435	286,627
資本基礎總額.....	236,720	220,612
客戶賬項.....	3,313,244	2,944,539
資產總值.....	5,039,918	4,360,748
各項比率	%	%
平均股東權益回報.....	21.1	19.8
除稅後平均資產總值回報.....	1.33	1.14
成本效益比率.....	45.8	44.4
淨利息收益率.....	1.83	1.92
資本充足比率		
— 核心資本.....	11.7	12.2
— 總資本.....	14.7	16.1

1 因修訂HKAS 17「租賃」而重列。詳情見附註1。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於1865年在香港及上海成立，是滙豐集團的始創成員及其在亞太區的旗艦，也是香港最大的本地註冊銀行及三大發鈔銀行之一。滙豐集團是世界最大的銀行及金融服務機構之一。

本行及各附屬公司在亞太區21個國家和地區(區內最大的國際金融機構網絡)，以及在全球另外六個國家和地區，為世界各地需要理財及財富管理服務的客戶，提供全面的個人、工商與企業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於2010年12月31日，本行及各附屬公司的綜合資產達50,400億港元，聘用約72,500名職員，其中38,600名是本行僱員。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是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後者是滙豐集團的控股公司。滙豐集團的國際網絡橫跨歐洲、香港、亞太其他地區、中東、北美洲及拉丁美洲六個地域，覆蓋全球87個國家和地區。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及總管理處：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滙豐總行大廈

電話：(852) 2822 1111 傳真：(852) 2810 1112 網址：www.hsbc.com.hk 電傳：73201 HKBG HX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

歐智華 主席	羅嘉瑞醫生 GBS
馮國綸博士 SBS, OBE 副主席	穆秀霞
史美倫 GBS 副主席	白紀圖
王冬勝 行政總裁	蘇包文剛
錢果豐博士 GBS, CBE	施文信 SBS
祁慧	汪穗中博士
梁高美懿	王葛鳴博士 DBE
李澤鉅	楊敏德

主要業務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各附屬與聯營公司主要在亞太區提供全面的本土與國際銀行服務，以及相關的金融服務。

財務報表

本行及本集團之財政狀況，以及本集團之綜合利潤，載於第 27 至 192 頁。

儲備及股息

股東應佔利潤(未扣除股息) 575.97 億港元已撥入儲備。年內，對本行及本集團所持物業進行專業估值因而產生的 75.13 億港元增值(已扣除有關遞延稅項之影響)已撥入儲備。儲備變動之詳情，包括自儲備撥定之款項，載於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 39。2010 年派發的各期股息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9。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末期股息。

董事

於本年報刊發之日的董事芳名如上。除祁慧於 2010 年 10 月 8 日獲委任外，全體董事於本年度均在任。鄭海泉及葛霖分別於 2010 年 2 月 1 日及 12 月 3 日辭任董事。紀勤及霍嘉治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辭任董事。衛哲於 2011 年 2 月 22 日辭任董事。郭兆德已獲委任為董事，由 2011 年 3 月 1 日或接獲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批准之日期(以較後者為準)起生效。

董事之合約利益

於年底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行、本行的控股公司、本行的附屬公司或任何同系附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董事擁有重大利益的重大合約。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為使僱員利益與股東利益更趨一致，根據滙豐控股行政人員優先認股計劃(「ESOS」)、滙豐控股集團優先認股計劃(「GSOP」)、滙豐控股儲蓄優先認股計劃及滙豐股份計劃，若干董事獲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本行之最終控股公司)授予該公司普通股的認股權及有條件獎勵，或根據滙豐控股英國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根據滙豐控股行政人員優先認股計劃及滙豐控股集團優先認股計劃，滙豐向各級僱員授出特別認股權獎勵，但須達致預定企業表現條件方會實際授出。根據滙豐控股行政人員優先認股計劃授出之認股權，其行使價為授出認股權前之營業日的普通股市值。根據滙豐控股集團優先認股計劃授出之認股權，其行使價為下列三者中之較高者：授出認股權前五個營業日內普通股之平均市值；或授出認股權當日的普通股市值；或一股股份之面值。

根據滙豐控股儲蓄優先認股計劃，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可獲授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普通股的認股權，每股行使價定為要約參與計劃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內，按倫敦證券交易所每日正式牌價表所報普通股平均中間價折讓 20%。根據滙豐股份計劃授予董事的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普

董事會報告(續)

通股有條件獎勵，一般要求董事繼續服務一段時間方會實際授出獎勵，而業績表現股份獎勵則須達致企業表現條件方會實際授出。根據滙豐控股英國股份獎勵計劃，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可每月供款，該等供款會用作購入市場上的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普通股。

年內，鄭海泉、霍嘉治、紀勤、葛霖、歐智華、祁慧、梁高美懿及王冬勝根據滙豐股份計劃之條款獲取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

除此等安排外，年內本行、本行的控股公司、本行的附屬公司或任何同系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可透過購入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行政委員會

行政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並在董事會直接授權下，以一般管理委員會形式運作。王冬勝為委員會主席，而現任委員會成員包括：

鄭蔚彤(亞太區個人理財業務總監)、郭禮敦(風險管理總監)、戴偉世(印度行政總裁)、傅煒然(亞太區人力資源主管)、湯德信(集團保險業務主管)、馮婉眉(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亞太區主管)、柯勝文(國際業務主管)、洪紀元(新加坡行政總裁)、穆貴德(馬來西亞滙豐銀行有限公司行政總裁)、李瑞霞(財務總監)、馬凱博(香港區總裁)、C M Meares(環球私人銀行業務行政總裁)、冼力行(亞太區科技及營運總監)、唐欣(集團企業傳訊部(亞太區)主管)、黃碧娟(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行長兼行政總裁)。

鄭小康(由2011年3月1日起出任亞太區科技及營運總監)及黃嘉玉(由2011年3月1日起出任亞太區人力資源主管)將由2011年3月1日起，分別接替冼力行及傅煒然出任行政委員會成員。郭耀年(由2011年4月1日起出任亞太區工商業務主管)將由2011年4月1日起成為行政委員會成員。

監察委員會

監察委員會由三位非執行董事組成，他們定期與本集團的高層管理人員，以及內部和外聘的核數師舉行會議，以省覽及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審計複核的性質及範圍，以及內部監控系統、合規與風險管理制度的成效。監察委員會成員為施文信(委員會主席)、羅嘉瑞醫生及汪穗中博士。

薪酬委員會

本行最終母公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會已設立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薪酬委員會。薪酬政策與原則之詳情載於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2010年報及賬目》及《2010年12月31日資本及風險管理第三支柱資料披露》內。

捐款

年內，本行及各附屬公司的捐款共為1.02億港元。

遵守《銀行業(披露)規則》及香港金管局《監管政策手冊》有關企業管治之規定

董事會認為，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賬目及補充附註(將另行刊發)，完全遵照《銀行業條例》第60A條制定之《銀行業(披露)規則》，而本行亦已遵守香港金管局《監管政策手冊》CG-1「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企業管治」之規定。

核數師

賬目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會在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歐智華
2011年2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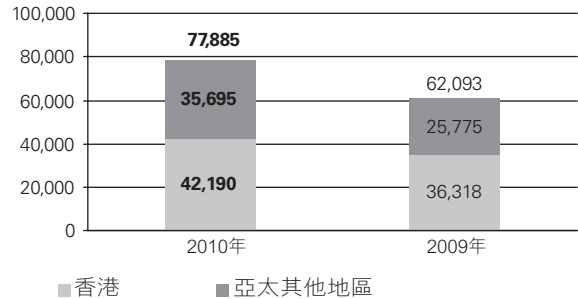
財務回顧

財務業績概要

本集團利潤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各附屬公司(「本集團」)於2010年錄得的股東應佔利潤增加122.01億港元，或26.9%，達到575.97億港元。除稅前利潤增加157.92億港元，或25.4%，達到778.85億港元。

除稅前利潤 (百萬港元)



按地區列示

本集團的營業類別由兩個地區組成，分別是香港及亞太其他地區。鑑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主要經營決策者會根據若干基準定期檢討營業活動，包括按地區、客戶群、零售業務及環球業務進行檢討。雖然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若干基準檢討資料，但在分配資本來源及評估業績表現時，主要依據按地區分類的資料，而按類分析亦按此基準列示。此外，在釐定各地區不同類別業務活動的業績表現時，該地區的經濟狀況屬影響重大的因素。因此，按地區呈列分類業績表現，對理解相關業務之業績表現屬最具意義的資料。

地區資料乃按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劃分，而本行則按負責匯報業績或貸出款項之分行所在地劃分。

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資料，讓他們決定有關營業類別的資源分配及評估其業績表現時，該等資料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計量。鑑於本集團的結構性質，下文所示的利潤分析已計及各地區之間的內部項目，而撇銷額則列於另一欄。該等交易乃按公平原則進行。分佔支出乃按實際分攤數額計入各類別內。

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在兩個地區為其客戶提供全面的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為客戶提供的產品和服務按客戶群及環球業務劃分。

- 個人理財業務提供多種產品和服務，以配合個別客戶的個人理財、消費貸款及財富管理需要。個人理財產品一般包括往來及儲蓄戶口、按揭及個人貸款、信用卡、保險、財富管理及本地和國際付款服務。
- 工商業務產品提供金融服務、資金管理、國際貿易融資、財資及資本市場、商業卡、保險、財富管理及投資銀行服務。
-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向全球各主要政府、企業及機構客戶提供專門設計的財務解決方案。這類以客為本的業務提供各式各樣的銀行服務，包括投資銀行及融資方案；提供信貸、利率、外匯、貨幣市場和證券服務的資本市場業務；環球資產管理服務和資本投資活動。
- 私人銀行業務提供一系列服務，以滿足資產豐厚人士對銀行、投資及財富管理顧問服務的需要。

財務回顧(續)

按地區列示(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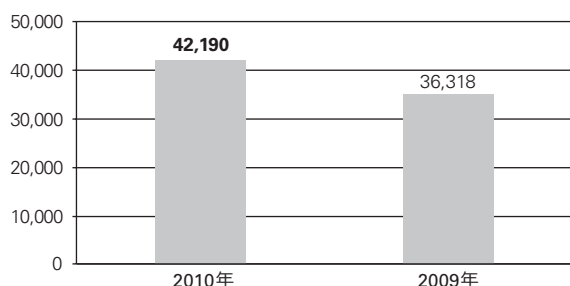
按地區列示之除稅前利潤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內部項目 撇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				
淨利息收益	31,736	30,123	17	61,876
費用收益淨額	21,080	14,203	—	35,283
交易收益淨額	8,699	12,034	(17)	20,71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3,454	303	—	3,757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937	1,079	—	2,016
股息收益	545	19	—	564
已賺取保費淨額	33,713	3,480	—	37,193
其他營業收益	12,714	2,282	(4,992)	10,004
營業收益總額	112,878	63,523	(4,992)	171,409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	(37,022)	(2,821)	—	(39,843)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75,856	60,702	(4,992)	131,566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883)	(3,736)	—	(4,619)
營業收益淨額	74,973	56,966	(4,992)	126,947
營業支出	(33,053)	(32,183)	4,992	(60,244)
營業利潤	41,920	24,783	—	66,703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270	10,912	—	11,182
除稅前利潤	42,190	35,695	—	77,885
2009年				
淨利息收益	30,935	27,484	13	58,432
費用收益淨額	19,119	11,159	—	30,278
交易收益淨額	8,427	12,112	(13)	20,52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6,391	868	—	7,259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117	(248)	—	(131)
股息收益	245	119	—	364
已賺取保費淨額	28,566	2,829	—	31,395
其他營業收益	9,539	1,746	(4,279)	7,006
營業收益總額	103,339	56,069	(4,279)	155,129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	(34,070)	(3,061)	—	(37,131)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69,269	53,008	(4,279)	117,998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3,875)	(7,360)	—	(11,235)
營業收益淨額	65,394	45,648	(4,279)	106,763
營業支出	(29,135)	(27,555)	4,279	(52,411)
營業利潤	36,259	18,093	—	54,352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59	7,682	—	7,741
除稅前利潤	36,318	25,775	—	62,093

按地區列示(續)

香港

除稅前利潤 (百萬港元)



香港錄得除稅前利潤421.9億港元，較2009年的363.18億港元增加16.2%，主要因為保險產品銷量強勁、費用收益增加，以及貸款減值準備減少。

各客戶群的貸款結欠均告上升，其中工商業務與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的增幅尤為可觀，主要由於經濟增長強勁及貿易量回升。但是，為了擴展業務以維持我們在市場的穩固地位，期內的職員支出及資訊科技成本上升，抵銷了收入的部分增幅。所有客戶群的貸款減值準備均較上年度顯著減少，反映信貸狀況有所改善。

我們在住宅按揭、信用卡、壽險及存款市場繼續維持領導地位。與2009年12月31日比較，卓越理財客戶數目增加了31%，已超逾50萬名；而2010年初推出為中等階層客戶而設的運籌理財，到年底成功吸納了逾67萬名客戶。卓越理財及運籌理財的客戶當中，除本行現有客戶外，也包括新開戶的客戶。壽險業務方面，按新增保單等同年度保費計算，我們的市場佔有率持續稱冠。此佳績除反映客戶需求強勁外，亦歸功於我們瞄準資產豐厚客戶群的市場策略。我們繼續開發離岸人民幣相關產品，在香港人民幣產品市場的領導地位保持不變。

淨利息收益較上年度增加2.6%。期內雖然貸款增長強勁(尤以工商業務與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的增長最為明顯)，但市場競爭激烈導致息差收窄、利率低企，以及貸款在下半年才開始增升等因素，抵銷了部分增幅。

商業貸款有所增加，主要由於貿易量回升、我們持續支持客戶，以及力爭成為領先國際商業銀行的策略。工商業及國際貿易相關的貸款，增長最為凌厲；在物業市道暢旺下，商用物業及其他與物業有關貸款的增長亦頗為可觀。個人貸款結欠較上年度增加18.4%，主要動力來自住宅按揭貸款，但我們維持保守的貸款政策，新取用按揭的平均貸款估值比率為55%，整體組合的比率則為38%。

由於競爭激烈，2010年的資產息差較2009年收窄，情況以貿易相關貸款及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掛鈎的住宅按揭最為明顯。資產負債管理業務方面，由於孳息曲線趨向平坦，以及較高收益的持倉相繼到期，再予投資時息率較低，故淨利息收益因而減少。

年內工商業務吸納更多客戶，以及個人理財業務的卓越理財客戶數目不斷上升，帶動客戶存款增加。但由於利率徘徊於歷史低位，存款息差收窄削弱了新增存款的利好影響。

費用收益淨額增加10.3%，原因是市場氣氛好轉令需求上升(尤其是單位信託基金的需求)，帶動投資產品的費用收益增加，而資金流入淨額上升、基金表現有所改善，亦推高管理資金的費用收益。隨着業務量增加，貿易相關費用及資金管理服務費的收益均告上升。2010年內，我們完成了多項大型首次公開招股計劃及銀團貸款，包銷費用收益因而上升。

交易收益淨額較2009年增加3.2%。年內增持交易用途債務證券，令淨利息收益增加。外匯交易收入亦受惠於客戶需求帶動交易量上升。但由於2009年信貸交易業務曾因息差從低位回升而錄得強勁業績，致令本年度的收入相對遜色，加上2010年的市場波幅減少，令利率交易業務收入減少，故上述部分增幅被抵銷。

財務回顧(續)

按地區列示(續)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為34.54億港元，2009年則為63.91億港元。出現此變動的主要原因是2009年股市大幅回升後，本集團用以支持相連保險未決賠款而持有的資產於2010年的重估增值相對減少。對投保人負債的價值是按照為支持負債所用資產的價值來釐定，若投資增益減少，投保人應佔的部分亦會減少，因此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相應減少。

已賺取保費淨額增加18%，達到337.13億港元，因為卓有成效的推銷計劃令業務強勁增長，其中遞延年金及單位相連產品的表現最佳。特別為資產豐厚人士設計的壽險產品亦表現理想。

2010年內，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增加8.7%，達到370.22億港元。但如上文所述，由於2010年的投資回報較2009年減少，故新增業務帶來的投保人負債增幅被部分抵銷。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上升至9.37億港元，2009年則為1.17億港元，主要因為2010年上半年出售資產負債管理業務的可供出售投資錄得利潤。2010年1月，我們增持Bao Viet Holdings之權益，由10%增至18%，並隨即將該公司列作聯營公司入賬，因而錄得會計增益3.86億港元。

其他營業收益增加33.3%，達到127.14億港元，主要源自有效長期保險業務之現值(「PVIF」)的增幅(此增幅反映壽險業務的銷售額上升)，以及出售滙豐直接投資(亞洲)有限公司予其管理層後確認的利潤。但2009年因出售一項物業而錄得的利潤不再重現，使上述部分增幅被抵銷。

年內，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減少77.2%，降至8.83億港元，反映經濟好轉。由於信貸狀況改善，工商業務與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的大額特別減值減少。個人理財業務的貸款減值準備亦告下跌，主要涉及無抵押貸款，因為失業率下降及破產宗數減少。

營業支出增加13.4%，原因是業務增長及經濟復甦。我們繼續增聘前線及後勤職員，以應付業務擴展所需。市場推廣支出增加，尤以個人理財業務的推廣支出最顯著，因該項業務推行多個大型宣傳計劃，包括推廣運籌理財及信用卡；另外，交易量增加，亦令後勤辦公室及支援部門的開支上升。

按地區列示(續)

按客戶群及環球業務列示之除稅前利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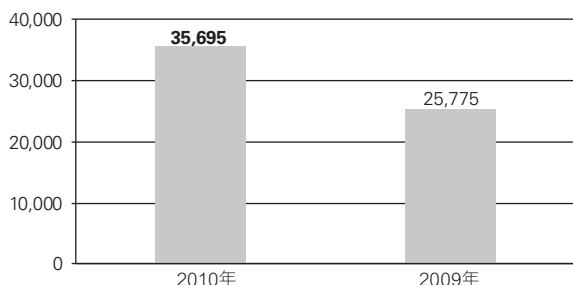
	個人理財 百萬港元	工商業務 百萬港元	環球銀行及 資本市場 百萬港元	私人銀行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內部項目 撇銷 百萬港元	香港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							
淨利息收益/(支出)	20,332	8,595	7,101	–	(3,597)	(695)	31,736
費用收益淨額	11,820	4,922	4,227	–	111	–	21,080
交易收益/(支出)淨額	1,080	941	5,986	–	(1)	693	8,699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 工具淨收益/(虧損)	3,113	(74)	470	–	(57)	2	3,454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 增益	(2)	–	451	–	488	–	937
股息收益	–	10	80	–	455	–	545
已賺取保費淨額	28,409	5,171	133	–	–	–	33,713
其他營業收益	3,907	525	1,281	–	8,938	(1,937)	12,714
營業收益總額	68,659	20,090	19,729	–	6,337	(1,937)	112,878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 負債之變動淨額	(32,576)	(4,346)	(100)	–	–	–	(37,022)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 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36,083	15,744	19,629	–	6,337	(1,937)	75,856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 準備	(585)	(219)	(80)	–	1	–	(883)
營業收益淨額	35,498	15,525	19,549	–	6,338	(1,937)	74,973
營業支出	(12,679)	(5,077)	(8,900)	–	(8,334)	1,937	(33,053)
營業利潤/(虧損)	22,819	10,448	10,649	–	(1,996)	–	41,920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 利潤/(虧損)	43	56	26	–	145	–	270
除稅前利潤/(虧損)	22,862	10,504	10,675	–	(1,851)	–	42,190
2009年							
淨利息收益/(支出)	20,039	7,274	8,912	–	(4,367)	(923)	30,935
費用收益淨額	10,933	4,106	3,760	–	320	–	19,119
交易收益/(支出)淨額	1,091	718	6,226	–	(529)	921	8,42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 工具淨收益/(虧損)	5,650	(359)	1,072	–	26	2	6,391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623	136	(661)	–	19	–	117
股息收益	5	11	71	–	158	–	245
已賺取保費淨額	24,512	3,926	128	–	–	–	28,566
其他營業收益	2,680	498	439	–	7,790	(1,868)	9,539
營業收益/(支出)總額	65,533	16,310	19,947	–	3,417	(1,868)	103,339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 負債之變動淨額	(30,840)	(3,142)	(88)	–	–	–	(34,070)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 信貸風險準備之營業 收益/(支出)淨額	34,693	13,168	19,859	–	3,417	(1,868)	69,269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 準備	(1,575)	(1,301)	(1,004)	–	5	–	(3,875)
營業收益/(支出)淨額	33,118	11,867	18,855	–	3,422	(1,868)	65,394
營業支出	(12,138)	(4,469)	(7,361)	–	(7,035)	1,868	(29,135)
營業利潤/(虧損)	20,980	7,398	11,494	–	(3,613)	–	36,259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40	10	11	–	(2)	–	59
除稅前利潤/(虧損)	21,020	7,408	11,505	–	(3,615)	–	36,318

財務回顧(續)

按地區列示(續)

亞太其他地區

除稅前利潤 (百萬港元)



亞太其他地區錄得除稅前利潤356.95億港元，較2009年的257.75億港元上升38.5%。貿易量回升、客戶對投資相關產品的需求增加、貸款結欠強勁增長及貸款減值準備顯著下降，均顯示區內經濟表現好轉。中國內地聯營公司的貢獻亦顯著上升。雖然這些因素有助提升盈利能力，但業務增長亦令營業支出上升，因而抵銷了部分利潤增幅。

2010年內，我們繼續集中在區內的主要市場如中國內地、印度、印尼、新加坡、馬來西亞和澳洲等擴展業務。我們在中國內地27個城市設有106個網點，另有16個村鎮銀行網點，並在13個城市設有38個恒生網點，進一步鞏固滙豐在內地的領先外資銀行地位。我們在開發人民幣產品方面保持領導地位，現時人民幣結算服務覆蓋六大洲的36個國家。2010年7月，我們同意收購蘇格蘭皇家銀行集團有限公司在印度的大部分商業和零售銀行業務。我們在馬來西亞增設四家Amanah (符合伊斯蘭教義)分行，亦在孟加拉開設首家Amanah分行，進一步擴展這項業務的版圖。

隨着區內商業和消費信心加強，貸款增長強勁，帶動淨利息收益上升9.6%，但競爭激烈引致資產息差收窄，因而抵銷了部分升幅。在中國內地、新加坡、印度、澳洲、馬來西亞和印尼等主要區域市場，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和工商業務取得增長，令貸款結欠上升，反映我們目標明確的業務策略卓有成效，以及區內貿易量回升。個人理財業務的貸款結欠(主要是按揭貸款)亦告上升，升幅最明顯的是新加坡、澳洲、馬來西亞，以及台灣和中國內地，全賴市場推廣工作取得成功。

隨着我們致力縮減若干無抵押貸款組合(尤以印度的貸款組合為甚)，以及轉向偏重低風險的客戶，資產息差因而收窄。

區內經濟環境改善，加上我們採取目標明確的策略，吸納較富裕的新客戶，客戶存款上升19.9%，其中以中國內地、澳洲和新加坡最為明顯。

繼2009年取得出色業績後，資產負債管理業務的收益有所回落，原因是收益率較高的交易到期、利率普遍低企及孳息曲線趨向平坦。

費用收益淨額上升27.3%，其中以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的增長最為突出，主要受惠於資金流入及股市氣氛改善，管理資金因而增加。由於貿易量回升，工商業務的貿易相關費用、信貸及資金管理業務的費用收益亦錄得升幅。個人理財業務方面，由於投資及保險產品的銷售額上升，費用收益亦隨之增加。

市場波幅減少令信貸及利率交易收益降低，交易收益淨額因而下降0.6%。在印度，利率交易收益下降，原因是2009年因債券收益率收窄而產生的增益不再出現。南韓的交易收入減少，反映2009年確認入賬的一次性增益不再重現。但經濟增長及客戶的對沖需求增加，令交易量上升，帶動中國內地、印度和馬來西亞的外匯交易收益增加，抵銷了上述部分跌幅。由於持有的債務證券數量上升，交易活動的利息收益亦告增加。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為3.03億港元，而2009年則為8.68億港元。此變動乃由於2009年的股市強力反彈，用以支持保險業務負債而持有之資產的重估增值上升。鑑於2010年投保人應佔的投資增益下降，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減少。

年內由於出售一家新加坡房地產公司的股權投資獲利，加上出售其他可供出售投資帶來利潤，而且2009年錄得的減值不再重現，故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錄得10.79億港元收益，而2009年則錄得2.48億港元虧損。

其他營業收益增加30.7%至22.82億港元，主要由於台灣、中國內地和馬來西亞的新造壽險業務銷售額上升，帶動有效長期保險業務之現值增加，以及就若干貸款組合首次列賬的公允值錄得收回額，該等組合是在收購印尼PT Bank Ekonomi Raharja Tbk及台灣中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時一併購入。

已賺取保費淨額增加23%至34.8億港元，主要原因是在台灣、中國內地和馬來西亞推出新產品及市場推廣活動取得佳績，刺激銷售額上升。保險業務錄得增長，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亦相應增加，但上文所述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項下的投資增益減少，結果抵銷了相關升幅有餘。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減少49.2%至37.36億港元。個人理財業務的貸款減值準備下降，這情況在印度尤為顯著，原因是我們致力縮減若干無抵押及較高風險的貸款組合，而且區內經濟和信貸環境改善。由於經濟復甦，工商業務確認入賬的特別減值較少。然而，新加坡的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錄得若干特別減值準備，因此抵銷了上述部分跌幅。

為了支持業務增長和把握區內經濟復甦的機遇，營業支出增加16.8%至321.83億港元。拓展業務的例子包括在中國內地持續擴展分行網絡、在上海開設新總部，以及台灣業務在當地註冊並擴充經營。隨着業務擴展，職員人數亦告上升，尤其在中國內地、印尼、新加坡和澳洲等主要區域市場。印度、澳洲、台灣、新加坡和馬來西亞的市場推廣支出較高，而且業務量上升，導致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處理費用增加。

在區內，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增加42%至109.12億港元，其中交通銀行的貢獻增加，原因是貸款增長及卡業務、財富管理和結算活動的費用收益淨額上升。貸款及費用收益增加，亦令興業銀行的貢獻上升。

財務回顧(續)

按客戶群及環球業務列示之除稅前利潤

	個人理財 百萬港元	工商業務 百萬港元	環球銀行及 資本市場 百萬港元	私人銀行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內部項目 撇銷 百萬港元	亞太其他 地區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							
淨利息收益／(支出)	12,281	7,281	12,165	127	390	(2,121)	30,123
費用收益／(支出)淨額	5,197	3,432	5,529	144	(99)	—	14,203
交易收益／(支出)淨額	630	1,003	8,572	48	(340)	2,121	12,034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 工具淨收益／(虧損)	319	14	(7)	—	(23)	—	303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8	21	388	—	662	—	1,079
股息收益	—	—	3	—	16	—	19
已賺取保費淨額	2,994	486	—	—	—	—	3,480
其他營業收益	841	676	379	9	820	(443)	2,282
營業收益總額	22,270	12,913	27,029	328	1,426	(443)	63,523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 負債之變動淨額	(2,514)	(307)	—	—	—	—	(2,821)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 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19,756	12,606	27,029	328	1,426	(443)	60,702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 準備	(2,315)	(209)	(1,209)	(5)	2	—	(3,736)
營業收益淨額	17,441	12,397	25,820	323	1,428	(443)	56,966
營業支出	(16,819)	(6,207)	(8,538)	(348)	(714)	443	(32,183)
營業利潤／(虧損)	622	6,190	17,282	(25)	714	—	24,783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1,471	5,833	3,077	—	531	—	10,912
除稅前利潤／(虧損)	2,093	12,023	20,359	(25)	1,245	—	35,695
2009年							
淨利息收益／(支出)	11,568	6,248	10,213	121	171	(837)	27,484
費用收益／(支出)淨額	4,296	2,569	4,388	51	(145)	—	11,159
交易收益／(支出)淨額	613	1,040	9,412	98	112	837	12,112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 工具淨收益／(虧損)	851	8	(13)	—	22	—	868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41	18	(111)	—	(196)	—	(248)
股息收益	1	—	1	—	117	—	119
已賺取保費淨額	2,613	216	—	—	—	—	2,829
其他營業收益	519	514	254	16	682	(239)	1,746
營業收益總額	20,502	10,613	24,144	286	763	(239)	56,069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 負債之變動淨額	(2,947)	(114)	—	—	—	—	(3,061)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 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17,555	10,499	24,144	286	763	(239)	53,008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 準備	(5,028)	(2,150)	(173)	—	(9)	—	(7,360)
營業收益淨額	12,527	8,349	23,971	286	754	(239)	45,648
營業支出	(14,260)	(4,934)	(7,334)	(358)	(908)	239	(27,555)
營業利潤／(虧損)	(1,733)	3,415	16,637	(72)	(154)	—	18,093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 利潤	1,106	4,393	2,181	—	2	—	7,682
除稅前利潤／(虧損)	(627)	7,808	18,818	(72)	(152)	—	25,775

淨利息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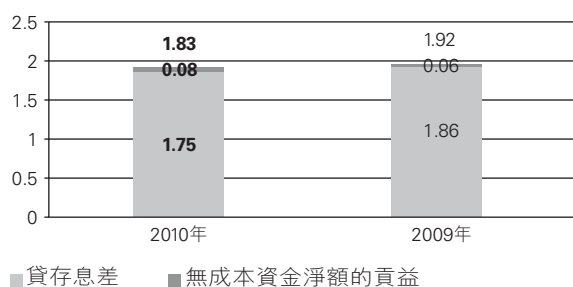
淨利息收益較2009年增加34.44億港元，或5.9%，原因是各客戶群的貸款於2010年下半年錄得強勁增長。資產息差收窄，加上低息環境下存款息差受壓，均繼續對淨利息收益造成影響。

附息資產平均值較2009年上升3,412.91億港元，或11.2%。區內各地經濟好轉，令客戶貸款大幅增加。工商業務與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的貸款增長最為顯著，其中工商業及國際貿易相關貸款的增幅最大，而物業市道暢旺，亦帶動商業房地產及按揭貸款增加。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附息資產平均值	3,388,861	3,047,570

淨利息收益率跌至1.83%，比2009年下降9個基點。利息收益率下跌，反映資產息差持續受壓。淨息差為1.75%，較上年度下降11個基點。無成本資金淨額的貢獻上升2個基點至8個基點，反映存款基礎擴大，但因收益率受壓而被抵銷。

淨利息收益率(%)



淨利息收益率

	2010年 %	2009年 %
香港：		
本行	1.38	1.52
恒生銀行	1.91	2.11
亞太其他地區	2.04	2.19

2010年，本行於香港的业务錄得淨利息收益率1.38%，較上年度下降14個基點。資產收益率仍然受壓，其中2010年初推出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掛鈎住宅按揭(至年底此類按揭佔新取用按揭最大比率)，以及貿易相關貸款最受影響。收益率由上半年的1.35%改善至下半年的1.4%，原因是較大部分的工商客戶存貸餘額用作客戶貸款。

恒生銀行的淨利息收益率下降20個基點至1.91%，淨息差則下降20個基點至1.86%。客戶貸款增長強勁，但因收益率持續受壓，加上資產按較低的市場利率重新定價令資產負債管理業務的貢獻減少，抵銷了上述部分增幅。

亞太其他地區的淨利息收益率為2.04%，比2009年下降15個基點。淨息差收窄10個基點至1.89%。收益率下降反映資產息差持續受壓，以及我們轉向偏重風險較低的客戶。區內各地貸款增長強勁，其中以新加坡及中國內地的增長最突出，令淨利息收益上升9.6%。

財務回顧(續)

費用收益淨額

費用收益淨額比2009年增加50.05億港元，或16.5%。

年內投資氣氛好轉，帶動資金流入，加上股市持續攀升，令管理資金產生的收益比2009年上升40%。

單位信託基金的費用收益上升87.2%，香港、台灣、印度及新加坡的升幅尤其顯著。年內推出多項新產品、進行多項市場推廣活動，以及投資氣氛好轉，均有助促進業務量大增。

信貸需求殷切，加上年內為多家大型企業(主要是香港、印度及新加坡企業)安排更多銀團貸款，信貸業務的費用收益上升30.5%。匯款及貿易融資的交易量增加，以香港、中國內地及新加坡的增幅尤其明顯，帶動此兩項業務的費用收益分別上升19.3%及11.4%。

卡業務的費用收益上升，主要由於交易量及海外簽賬額增加(以香港及印尼的增幅最明顯)，以及澳洲的發卡量增加。

其他費用收益上升19.4%，原因是強積金的費用收益上升、完成香港、日本和新加坡數項大型計劃的顧問服務，以及參與多項股票包銷賺取費用收益(主要來自香港及新加坡)。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戶口服務	2,314	2,181
信貸	2,642	2,025
進出口	4,171	3,744
匯款	2,457	2,059
證券/股票經紀	8,744	8,628
卡	5,963	5,673
保險	626	478
單位信託基金	3,218	1,719
管理資金	4,658	3,327
其他	6,864	5,749
費用收益	41,657	35,583
費用支出	(6,374)	(5,305)
費用收益淨額	35,283	30,278

交易收益淨額

交易收益淨額上升1.9億港元，或0.9%。

交易利潤下降4.9%，或7.91億港元，反映2009年的利潤特別理想，主要受惠於當時市況波動，香港、印度及南韓的市況尤其反覆，持作交易用途的投資及利率交易因而錄得利潤。2010年，經濟增長刺激客戶需求上升(特別是香港、中國內地、日本、印度及馬來西亞)，推高外匯交易的收益。客戶的對沖需求亦告上升，主要來自中國內地及馬來西亞。

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的利息上升9.14億港元，或23.7%，主要由於交易用途債務證券增加，香港及印度的增幅尤其顯著。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交易利潤	15,484	16,275
對沖活動虧損	(11)	(23)
淨利息收益	4,767	3,853
交易用途證券之 股息收益	476	421
交易收益淨額	20,716	20,526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可供出售證券之**出售利潤**增加11.74億港元，主要原因是於香港出售債務證券及於新加坡出售一間物業公司之股權。此外，2010年1月增購Bao Viet Holdings之股份後，因重新分類該公司為聯營公司而錄得增益。2009年的增益包括出售Visa Inc. 股份的利潤。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可供出售證券 之出售利潤	2,365	1,191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 之減值	(349)	(1,322)
金融投資減除 虧損後增益	2,016	(131)

2010年內，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之減值減少9.73億港元，原因是市況改善，令本年度策略投資的撇減水平普遍降低。

其他營業收益

2010年內，有效保險業務之現值變動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內香港的壽險產品銷售額上升。

投資物業的增益上升，反映2010年香港物業市況理想。2010年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用途資產之利潤，低於2009年出售香港一項物業的利潤。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業務組合之利潤，主要為本年度內出售私募股本業務後確認的利潤。

「其他」項內的收益增幅，主要包括代滙豐集團同系公司共用服務所承擔的資訊科技成本及其他營業支出的收回額上升，以及就若干貸款組合首次列賬的公允值錄得收回額，該等組合是在收購印尼Bank Ekonomi及台灣中華商業銀行時一併購入。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租金收益	170	169
有效保險業務之現值 變動	4,106	2,888
投資物業之增益	483	262
出售物業、機器及 設備以及持作出售 用途資產之利潤	13	410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 公司及業務組合之 利潤／(虧損)	603	(6)
物業重估 增值／(減值)	102	(109)
其他	4,527	3,392
其他營業收益	10,004	7,006

財務回顧(續)

保險收益

淨利息收益上升24.3%，原因是管理資金(包括來自強積金及職業退休計劃的管理資金)增加。強積金及職業退休計劃的基金結餘上升，加上2010年股市向好，有利基金估值，費用收益淨額因而上升39.3%。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下降45.2%，原因是用以支持單位相連保險基金的股票重估增值減少。2009年的重估增值較高，反映當時股市強勁反彈，而2010年股市的升勢則較為溫和。有關重估增值是在此項內確認，對銷數額則在「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項內入賬。

2010年1月，我們增持越南領先保險及金融服務集團Bao Viet Holdings的權益，由10%增至18%，並隨即將該公司列作聯營公司處理，因而產生會計增益3.86億港元，此項增益計入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項內。

保費淨額上升18.5%，主要由於遞延年金及單位相連產品的銷售額增加。醫療、意外及健康保險，以及一般責任產品的銷售額上升，亦令非壽險保費增加。

有效業務之現值變動上升42.2%，反映本年度新造壽險保單銷售額增加。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淨利息收益	5,832	4,691
費用收益淨額	1,070	768
交易虧損淨額	(5)	(8)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工具淨收益	3,371	6,150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 增益	386	(7)
股息收益	—	29
已賺取保費淨額	37,193	31,395
有效業務之現值變動	4,106	2,888
其他營業收益	70	29
	52,023	45,935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 投保人負債之 變動淨額	(39,843)	(37,131)
營業收益淨額	12,180	8,804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提撥淨額比2009年減少66.16億港元，或58.9%。

個別評估準備之提撥淨額減少19.67億港元，原因是2009年曾錄得的多項大額特別減值準備(主要就香港和印度的客戶及私募股本業務提撥的減值準備)不再出現。但是，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在本年度就一項特別貸款提撥減值準備，抵銷了整體跌幅的一部分。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之提撥淨額下降40.24億港元，主因是年內積極縮減印度的卡及無抵押貸款組合。香港的信用卡賬項減值準備亦告減少，反映拖欠率有所改善。經濟環境好轉，亦令企業貸款組合的提撥額下降。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提撥淨額下跌，主要由於2010年的減值準備減少，以及撥回若干資產抵押證券的減值額。

按地區列示之貸款減值準備提撥淨額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香港	919	3,487
亞太其他地區	3,769	7,192
總計	4,688	10,679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提撥淨額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客戶貸款減值之 提撥淨額		
–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新撥準備	3,605	5,504
撥回額	(1,069)	(1,135)
收回額	(322)	(188)
	2,214	4,181
–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之 提撥淨額	2,474	6,498
	4,688	10,679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 提撥淨額	(69)	556
貸款減值及其他 信貸風險準備之 提撥淨額	4,619	11,235

財務回顧(續)

營業支出

僱員報酬及福利總額上升41.81億港元，或14.6%。工資及薪金增加38.98億港元，原因是2010年初進行年度增薪、與表現掛鈎的酬勞增加，反映2010年整體業績理想，以及前線及後勤職員人數均告上升。

2010年職員人數增加，反映我們在多個國家／地區持續擴展業務，包括香港、中國內地、台灣、印尼、新加坡及澳洲等。

按地區列示之職員人數*

	2010年	2009年
香港：		
本行及全資附屬公司	19,932	18,358
香港恒生銀行	7,960	7,834
香港總計	27,892	26,192
亞太其他地區：		
澳洲	1,843	1,599
中國內地	7,705	7,204
馬來西亞	4,948	5,024
印度	8,040	8,337
印尼	5,304	5,042
新加坡	3,045	2,784
台灣	3,511	2,866
斯里蘭卡	1,735	1,517
其他	8,544	8,209
亞太其他地區總計	44,675	42,582
總計	72,567	68,774

* 於2010年12月31日的等同全職僱員人數。

2010年，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14.9%，或29.02億港元。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主要包括本集團應佔交通銀行及興業銀行的除稅後利潤，並減去因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

樓宇及設備支出上升3.06億港元，或5.1%，香港的物業及資訊科技網絡租金上升，導致支出增加。在亞太其他地區，中國內地及馬來西亞的支出升幅主要反映增設新分行及地區總部，從而持續擴展各地業務。

為支持不斷擴張的營業活動，各地的招聘、諮詢、差旅及後勤處理開支均告增加，令其他行政開支上升18.86億港元，或18.2%。同期市場推廣支出上升22.8%，或7.23億港元，原因是區內經濟持續強勁，為充分把握有利的商機，我們為運籌理財、卓越理財、卡及財富管理等產品展開更多市場推廣活動。

	2010年 %	2009年 %
成本效益比率	45.8	44.4

營業支出(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僱員報酬及福利	32,766	28,585
一般及行政開支	22,389	19,487
物業、機器及設備 折舊	3,425	3,162
無形資產攤銷	1,664	1,177
總計	60,244	52,411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 利潤	11,182	7,741

稅項支出

2010年的實質稅率為18.8%，2009年則為19.1%。

	2010年 %	2009年 %
實質稅率(%)	18.8	19.1

資產

自2009年12月31日以來，資產總值上升6,790億港元，或15.6%。

自2009年底以來，客戶貸款淨額增加5,404億港元，或40%。

2010年內，香港的貸款淨額增加3,120億港元，或41.9%。貸款額增加，主要因為企業及商業貸款大幅上升(增加2,443億港元)，增長來自所有類別，反映整體經濟狀況改善令貸款需求增加。個人貸款增加639億港元，主要的動力來自按揭貸款，增幅達549億港元。按揭貸款增加的主因是物業市場暢旺，以及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掛鈎的按揭貸款大受歡迎，佔年底時新造按揭貸款的最大比重。

亞太其他地區的客戶貸款淨額增加2,284億港元，或37.7%，其中因外幣換算產生的增額為465億港元。實際增長主要來自企業及商業貸款(上升1,480億港元)。住宅按揭增加366億港元，增長主要來自澳洲、新加坡、馬來西亞、台灣及中國內地。

2010年資產¹

	百萬港元	%
現金及短期資金	807,985	16.5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 同業及存款證	222,804	4.5
交易用途資產	390,208	8.0
客戶貸款	1,891,060	38.7
金融投資	826,662	16.9
其他	753,065	15.4
總計	4,891,784	100.0

2009年資產¹

	百萬港元	%
現金及短期資金	892,175	21.1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 同業及存款證	144,458	3.4
交易用途資產	322,731	7.6
客戶貸款	1,350,644	32.0
金融投資	882,689	20.9
其他	632,637	15.0
總計	4,225,334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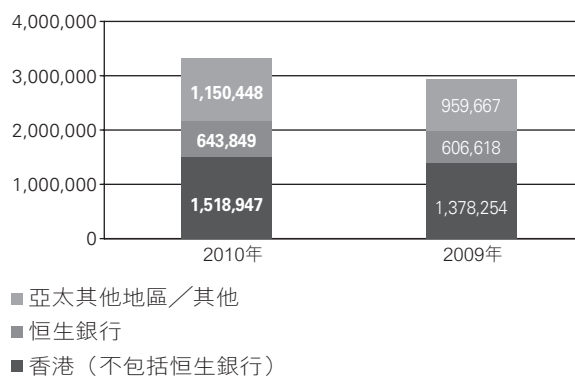
1 不包括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財務回顧(續)

客戶賬項

2010年內，客戶賬項增加3,687億港元，或12.5%。

按地區列示之客戶賬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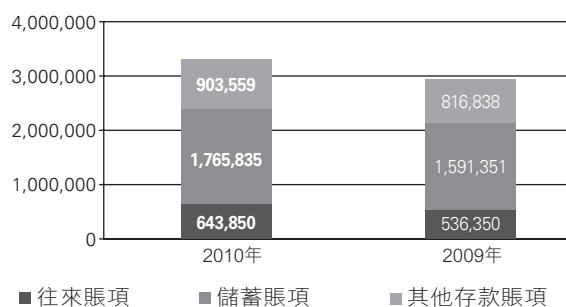


香港的客戶賬項增加1,779億港元，或9%，而亞太其他地區的客戶賬項則較2009年增加1,908億港元，或19.9%。

本集團的貸存比率由2009年12月31日的45.9%，上升至2010年12月31日的57.1%，原因是更多工商客戶存貸餘額用作客戶貸款。

	2010年	2009年
貸存比率(%).....	57.1	45.9

客戶賬項



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增加610億港元，或21.2%，達到3,470億港元。增幅主要來自保留利潤。此外，可供出售證券價值上升(主要來自本集團於平安保險的投資)以及物業重估儲備與匯兌差額增加，亦帶動股東權益增加。

資本充足程度

下表列示之資本基礎組成成分、風險加權資產及資本充足比率，已載於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向香港金管局呈交的「資本充足比率」申報表內。根據《銀行業條例》第98(2)條的規定，本行須依照香港金管局指定的綜合基準計算並呈交有關資料。

各類風險的風險加權資產計算方法，於第188頁的財務報表附註52(f)論述。

毋須按監管規定予以綜合計算的本集團附屬公司並無任何有關的資本短缺。

於12月31日的資本結構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核心資本：		
按資產負債表之股本	22,494	22,494
重估儲備資本化發行	(1,454)	(1,454)
繳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21,040	21,040
繳足股款的不可贖回非累積優先股	51,714	51,590
按資產負債表之儲備	297,636	223,294
建議派發股息	(12,000)	(8,850)
未綜合入賬之附屬公司	(26,320)	(19,913)
現金流對沖儲備	(106)	(848)
監管規定儲備	(7,702)	(6,413)
物業重估及可供出售股票和債務證券之未變現增益之儲備	(92,065)	(56,66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股票及債務證券之未變現增益	(191)	(75)
本身信貸息差	(231)	(64)
計入核心資本之儲備總額	159,021	130,470
按資產負債表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27,305	24,939
未綜合入賬之投資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2,574)	(4,295)
非控股股東權益之監管規定調整	(2,002)	(1,742)
非控股股東權益	22,729	18,902
商譽及無形資產	(19,977)	(19,682)
未綜合入賬之投資之50%	(44,946)	(35,059)
證券化持倉及其他扣減項目之50%	(192)	(40)
扣減項目	(65,115)	(54,781)
核心資本總額	189,389	167,221
附加資本：		
繳足股款的不可贖回累積優先股	16,557	16,517
永久後償債務	9,404	9,393
繳足股款的有期優先股	33,035	32,956
有期後償債務	17,957	14,406
物業重估儲備 ¹	7,977	6,742
可供出售股票及債務證券之未變現增益 ²	3,194	3,96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股票及債務證券之未變現增益	86	34
監管規定儲備 ³	1,100	937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³	625	858
減值準備超過預期虧損之差額 ⁴	2,534	2,686
扣減前之附加資本	92,469	88,490
未綜合入賬之投資之50%	(44,946)	(35,059)
證券化持倉及其他扣減項目之50%	(192)	(40)
扣減項目	(45,138)	(35,099)
附加資本總額	47,331	53,391
資本基礎⁵	236,720	220,612

財務回顧(續)

資本充足程度(續)

於12月31日之風險加權資產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風險加權資產		
信貸風險	1,303,535	1,075,841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56,451	48,733
市場風險	35,251	31,848
營運風險	216,866	214,532
總計	1,612,103	1,370,954

按照《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的綜合資本比率如下：

	2010年	2009年
核心資本比率 ⁵	11.7%	12.2%
資本充足比率 ⁵	14.7%	16.1%

儲備及可扣減項目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已公布儲備	138,680	113,618
損益賬	20,341	16,852
計入核心資本之儲備總額 ⁵	159,021	130,470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50%來自核心資本及50%來自附加資本的可扣減項目總額	90,276	70,198

1 包括投資物業重估增值，現列為保留利潤之一部分，並根據香港金管局所頒布的《銀行業(資本)規則》作出調整。

2 包括根據香港金管局頒布的《銀行業(資本)規則》而作出的各項調整。

3 根據香港金管局頒布的《銀行業(資本)規則》，監管規定儲備總額及綜合評估減值準備，均按標準計算法及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該等按標準計算法計出的數額列入附加資本，而該等按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出的數額則不列入附加資本。

4 減值準備超過預期虧損之差額適用於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之非證券化風險承擔。

5 2009年之資本基礎、風險加權資產及資本比率均未有因HKAS 17「租賃」之影響而重列。

中國內地非銀行客戶風險承擔

中國內地非銀行客戶風險承擔的分析，是按香港金管局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界定之非銀行交易對手類別和直接風險承擔類別劃分，並經參考向香港金管局呈交的中國內地

非銀行客戶風險承擔申報表。這些風險承擔包括本行及其在內地經營銀行業務的附屬公司於2010年12月31日及於2009年12月31日的內地風險承擔。

中國內地非銀行客戶風險承擔

	資產 負債表內 風險承擔額 百萬港元	資產 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額 百萬港元	風險承擔 總額 百萬港元	特別準備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內地機構	28,577	13,533	42,110	1
中國境外的公司及個人，而涉及的信貸 乃於內地使用	48,674	40,994	89,668	641
其他交易對手(本行認為屬內地非銀行客戶 風險承擔之交易對手)	4,264	2,725	6,989	—
	81,515	57,252	138,767	642
全資內地附屬公司之內地風險承擔：				
貸款	111,146	2,995	114,141	36
債務證券及其他	54,473	9,940	64,413	—
	165,619	12,935	178,554	36
	247,134	70,187	317,321	678
於2009年12月31日				
內地機構	20,155	11,344	31,499	1
中國境外的公司及個人，而涉及的信貸 乃於內地使用	36,844	36,997	73,841	810
其他交易對手(本行認為屬內地非銀行客戶 風險承擔之交易對手)	155	3,207	3,362	—
	57,154	51,548	108,702	811
全資內地附屬公司之內地風險承擔：				
貸款	76,607	2,689	79,296	47
債務證券及其他	51,080	9,763	60,843	—
	127,687	12,452	140,139	47
	184,841	64,000	248,841	858

按地區列示之客戶貸款

根據交易對手所在地按地區分析客戶貸款(已計及認可風險轉移)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其他 地區/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總額	889,862	1,014,192	1,904,054
於2009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總額	683,553	681,371	1,364,924

財務回顧(續)

跨境貸款

下表列示的債務國風險乃根據香港金管局對外狀況申報表第二部分：跨境債權(MA(BS)9表格)的指引而編製。

跨境債權乃指根據交易對手所在地劃分，已計及風險轉移的資產負債表內交易對手風險。

下表顯示佔跨境債權總額10%或以上的個別國家或地區之債權(已計及認可風險轉移)。

跨境風險由一套完善的國家／地區風險限額系統集中監控，並會經常檢討，以免轉移風險或政經風險過份集中。

跨境貸款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百萬港元	公營機構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美洲				
美國	104,109	93,618	48,703	246,430
其他	20,390	14,361	67,699	102,450
	124,499	107,979	116,402	348,880
歐洲				
英國	151,629	1,364	12,543	165,536
其他	128,561	58,372	21,594	208,527
	280,190	59,736	34,137	374,063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中國內地	156,972	9,782	64,089	230,843
其他	95,700	132,909	211,971	440,580
	252,672	142,691	276,060	671,423
於2009年12月31日				
美洲				
美國	124,438	89,352	48,777	262,567
其他	20,249	10,595	45,805	76,649
	144,687	99,947	94,582	339,216
歐洲				
英國	228,935	854	13,247	243,036
其他	182,577	50,833	19,040	252,450
	411,512	51,687	32,287	495,486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197,633	92,634	178,339	468,606

風險管理

本集團所有業務均涉及分析、評估、承擔及管理若干程度的風險或風險組合。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類別為信貸風險(包括債務國及跨境貸款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市場風險、保險風險、營運風險及聲譽風險。

滙豐集團總管理處為滙豐集團的環球業務制訂高層次的風險管理政策。本集團的風

險管理政策及程序受到高度監察和指導，確保以系統化的方式識別、計量、分析及積極管理各類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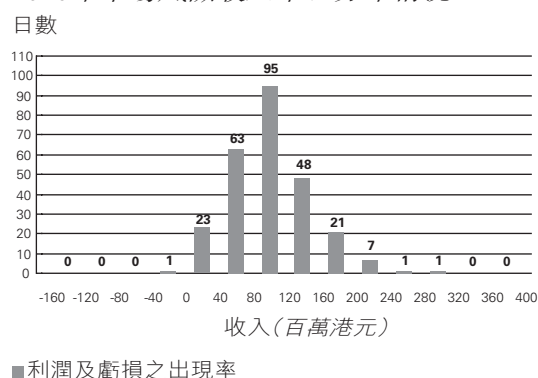
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市場風險、營運風險、保險風險及資本管理在第159至188頁的財務報表附註52內詳細討論。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的性質及用作監控和限制市場風險的主要工具(估計虧損風險)，在第171至175頁的財務報表附註52內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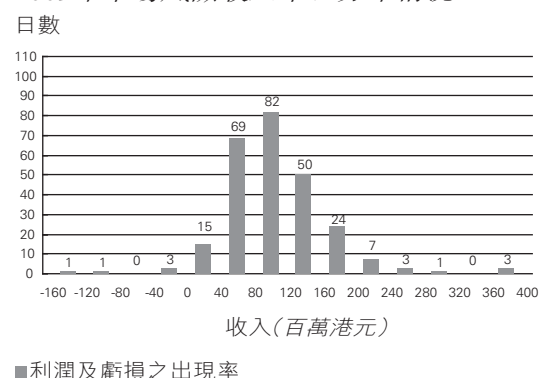
於2010年，來自市場風險相關財資業務的單日平均收入(包括應計賬項的淨利息收益及與交易持倉有關的資金)為1億港元，而2009年則為1.06億港元。單日收入的標準差為4,900萬港元(2009年則為6,200萬港元)。

2010年市場風險收入單日分布情況



單日收入出現率分布情況的分析顯示，2010年有1日錄得負收入。最頻密出現的單日收入介乎8,000萬港元至1.2億港元之間，出現次數為95次。單日收入最高為2.99億港元。2009年最頻密出現的單日收入介乎8,000萬港元至1.2億港元之間，出現次數為82次。2009年單日收入最高為3.93億港元。

2009年市場風險收入單日分布情況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可由社會、操守或環境問題引致，亦可因營運風險事件而產生。

高級管理層會考慮及評估聲譽風險。滙豐集團總管理處已就所有主要的業務層面制訂多項標準。這些政策是內部監控制度的重要組成部分，並透過各種工作手冊及政策聲明在內部通訊及培訓課程中公布。這些政策詳列所有涉及聲譽風險的營運程序，包括防止洗錢活動、環境影響、反貪污措施，以及僱傭關係等。

內部監控是本集團經營業務的重要部分。滙豐的工作手冊及政策聲明是內部監控

的基礎。本集團設有嚴謹程序，以確保有效進行監控。任何重大失誤均會透過監控機制、內部審計及合規部門向本集團的監察委員會與高級管理層匯報。此外，所有業務及主要部門均須檢討其監控程序，並定期報告營運風險產生的任何虧損。

所有營運公司的管理層均須建立健全的內部監控架構，以盡量減低營運及財務失誤的風險，並確保在作出策略性決定前，先行全面評估有關決定對本集團聲譽的影響。滙豐集團的內部審計部門則負責監察各部門是否切實遵行這些政策及標準。

財務報表

	頁次		頁次
財務報表			
綜合收益表	27	25 商譽及無形資產	101
綜合全面收益表	28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5
綜合資產負債表	29	2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08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30	28 其他資產	108
綜合現金流量表	32	29 客戶賬項	109
本行資產負債表	33	30 交易用途負債	109
		3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109
財務報表附註		32 已發行債務證券	109
1 編製基準	34	33 其他負債及準備	110
2 應用會計政策涉及的關鍵會計估算及 判斷	36	34 保單未決賠款	110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38	35 負債及支出之準備	113
4 營業利潤	55	36 後償負債	113
5 保險收益	59	37 優先股	114
6 僱員報酬及福利	61	38 股本	115
7 稅項支出	66	39 股東權益變動表	116
8 股東應佔利潤	70	40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119
9 股息	70	41 按尚餘合約期限分析於金融負債項下的 應付現金流	127
10 按計量基準分析金融資產及負債	71	42 營業利潤與業務(所用)／產生之 現金對賬表	129
11 現金及短期資金	75	4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分析	130
12 一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75	44 或有負債及承諾	131
13 存款證	75	45 為擔保負債而質押之資產	133
14 香港紙幣流通額	75	46 資本承諾	133
15 交易用途資產	76	47 租賃承諾	133
1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77	48 按類分析	134
17 衍生工具	78	49 關連人士交易	139
18 客戶貸款	82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42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	88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148
20 同業貸款及其他資產之減值準備	94	52 風險管理	159
21 金融投資	94	53 選定風險分析	189
22 轉讓不符合撤銷確認條件之金融資產	96	54 最終控股公司	190
2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97	55 業務性質	190
2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98	56 結算日後事項	190
		57 賬目之通過	190
		58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會計準則	191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

	附註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利息收益	4(a)	85,523	82,550
利息支出	4(b)	(23,647)	(24,118)
淨利息收益		61,876	58,432
費用收益		41,657	35,583
費用支出		(6,374)	(5,305)
費用收益淨額	4(c)	35,283	30,278
交易收益淨額	4(d)	20,716	20,52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4(e)	3,757	7,259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4(f)	2,016	(131)
股息收益	4(g)	564	364
已賺取保費淨額	5(b)	37,193	31,395
其他營業收益	4(h)	10,004	7,006
營業收益總額		171,409	155,129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	5(c)	(39,843)	(37,131)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營業收益淨額		131,566	117,998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4(i)	(4,619)	(11,235)
營業收益淨額		126,947	106,763
僱員報酬及福利	6(a)	(32,766)	(28,585)
一般及行政開支	4(j)	(22,389)	(19,487)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6	(3,425)	(3,162)
無形資產攤銷及減值	25(c)	(1,664)	(1,177)
營業支出總額		(60,244)	(52,411)
營業利潤		66,703	54,352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11,182	7,741
除稅前利潤		77,885	62,093
稅項支出	7	(14,608)	(11,883)
本年度利潤		63,277	50,210
股東應佔利潤		57,597	45,396
非控股股東應佔利潤		5,680	4,814

1 因修訂HKAS 17「租賃」而重列。詳情見附註1。

財務報表(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本年度利潤	63,277	50,210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		
– 計入股東權益之公允值變動	18,252	31,250
– 出售後撥入收益表之公允值變動	(2,076)	(1,174)
– 取消綜合入賬後撤銷確認之金額	(1,849)	–
– 減值後撥入收益表之金額	(24)	472
– 因對沖風險而撥入收益表之被對沖項目之公允值變動	(500)	483
– 所得稅	330	(1,241)
現金流對沖：		
– 計入股東權益之公允值變動	654	1,650
– 撥入收益表之公允值變動	(1,591)	(3,026)
– 所得稅	155	204
物業重估：		
– 計入股東權益之公允值變動	9,936	4,588
– 所得稅	(1,766)	(639)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之股東權益變動	(66)	212
匯兌變動	8,881	5,344
離職後福利之精算(虧損)/利潤：		
– 未扣除所得稅	(807)	3,606
– 所得稅	149	(559)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淨額)	29,678	41,170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除稅淨額)	92,955	91,380
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股東	86,473	84,133
– 非控股股東	6,482	7,247
	92,955	91,380

1 因修訂HKAS 17「租賃」而重列。詳情見附註1。

於2010年12月31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11	807,985	892,175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16,878	15,528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12	149,557	107,070
存款證	13	73,247	37,388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4	148,134	135,414
交易用途資產	15	390,208	322,73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6	54,604	48,087
衍生工具	17	302,622	235,171
客戶貸款	18	1,891,060	1,350,644
金融投資	21	826,662	882,689
應收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137,633	134,511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24	75,568	53,683
商譽及無形資產	25	29,690	25,069
物業、機器及設備	26	72,347	58,810
遞延稅項資產	7	2,515	2,668
退休福利資產	6	301	292
其他資產	28	60,907	58,818
資產總值		5,039,918	4,360,748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14	148,134	135,41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26,495	22,960
同業存放		167,827	111,206
客戶賬項	29	3,313,244	2,944,539
交易用途負債	30	151,534	154,36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31	40,327	36,709
衍生工具	17	309,838	232,846
已發行債務證券	32	59,283	43,396
退休福利負債	6	4,713	3,922
應付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83,128	50,842
其他負債及準備	33	70,946	55,982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	34	177,970	144,928
本期稅項負債	7	4,419	4,119
遞延稅項負債	7	11,913	10,503
後償負債	36	21,254	21,181
優先股	37	101,458	101,208
負債總額		4,692,483	4,074,121
股東權益			
股本	38	22,494	22,494
其他儲備		124,382	89,603
保留利潤		161,254	139,255
建議派發第四期股息	9	12,000	8,850
股東權益總額(不包括非控股股東權益)		320,130	260,202
非控股股東權益		27,305	26,425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347,435	286,627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5,039,918	4,360,748

1 因修訂HKAS 17「租賃」而重列。詳情見附註1。

董事
歐智華
梁高美懿
王冬勝

秘書
邵德勳

財務報表(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2010年									
	股本	保留利潤 及建議 派發股息	物業 重估儲備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現金流 對沖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	股東 權益總額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各類股東 權益總額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	22,494	148,105	22,983	43,385	848	6,998	15,389	260,202	26,425	286,627
本年度利潤	-	57,597	-	-	-	-	-	57,597	5,680	63,277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淨額)	-	(766)	7,605	14,168	(742)	8,791	(180)	28,876	802	29,678
可供出售投資	-	-	-	14,095	-	-	-	14,095	38	14,133
現金流對沖	-	-	-	-	(743)	-	-	(743)	(39)	(782)
物業重估	-	(100)	7,604	-	-	-	-	7,504	666	8,170
界定福利計劃之 精算虧損	-	(660)	-	-	-	-	-	(660)	2	(658)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之 其他全面收益	-	(2)	1	113	-	-	(178)	(66)	-	(66)
匯兌差額	-	(4)	-	(40)	1	8,791	(2)	8,746	135	8,881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56,831	7,605	14,168	(742)	8,791	(180)	86,473	6,482	92,955
已付股息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26,850)	-	-	-	-	-	(26,850)	(3,899)	(30,749)
安排之變動	-	159	-	-	-	-	219	378	36	414
於附屬公司所持 擁有權之變動	-	(88)	-	-	-	-	-	(88)	-	(88)
取消綜合入賬後的 非控股股東權益變動	-	-	-	-	-	-	-	-	(1,708)	(1,708)
其他變動	-	10	1	4	-	-	-	15	(31)	(16)
轉撥	-	(4,913)	(609)	(4)	-	-	5,526	-	-	-
於12月31日	22,494	173,254	29,980	57,553	106	15,789	20,954	320,130	27,305	347,435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2009年

	其他儲備									
	股本	保留利潤 及建議 派發股息	物業 重估儲備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現金流 對沖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	股東 權益總額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各類股東 權益總額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如前公布.....	22,494	134,255	8,578	15,103	1,833	1,666	9,683	193,612	22,874	216,486
就HKAS 17重列.....	-	5	11,864	-	-	-	-	11,869	1,265	13,134
於1月1日.....	22,494	134,260	20,442	15,103	1,833	1,666	9,683	205,481	24,139	229,620
本年度利潤.....	-	45,396	-	-	-	-	-	45,396	4,814	50,210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淨額).....	-	2,380	3,561	28,294	(985)	5,332	155	38,737	2,433	41,170
可供出售投資.....	-	-	-	28,174	-	-	-	28,174	1,616	29,790
現金流對沖.....	-	-	-	-	(1,025)	-	-	(1,025)	(147)	(1,172)
物業重估.....	-	(93)	3,561	-	-	-	-	3,468	481	3,949
界定福利計劃之 精算利潤.....	-	2,451	-	-	-	-	-	2,451	596	3,047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之 其他全面收益.....	-	4	-	53	-	-	155	212	-	212
匯兌差額.....	-	18	-	67	40	5,332	-	5,457	(113)	5,34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47,776	3,561	28,294	(985)	5,332	155	84,133	7,247	91,380
已付股息.....	-	(28,840)	-	-	-	-	-	(28,840)	(4,830)	(33,67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安排之變動.....	-	330	-	-	-	-	(800)	(470)	37	(433)
其他變動.....	-	(73)	(16)	(11)	-	-	(2)	(102)	(168)	(270)
轉撥.....	-	(5,348)	(1,004)	(1)	-	-	6,353	-	-	-
於12月31日.....	22,494	148,105	22,983	43,385	848	6,998	15,389	260,202	26,425	286,627

財務報表(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營業活動			
營業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	42	(107,924)	123,789
收取金融投資利息		12,711	15,420
收取金融投資股息		560	306
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2,768	2,565
已付稅款		(13,269)	(10,239)
因營業活動而(流出)／流入之現金淨額		(105,154)	131,841
投資活動			
購入金融投資		(475,669)	(533,217)
出售或贖回金融投資所得款項		548,115	423,421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		(6,165)	(1,984)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用途資產所得款項		63	1,848
購入其他無形資產		(1,373)	(1,271)
就收購及增持附屬公司股權而(流出)／流入之現金淨額	43	(127)	15,271
就出售附屬公司而流出之現金淨額	43	(13)	–
就收購聯營及合資公司權益而流出之現金淨額		(10,676)	(43)
就出售業務組合權益而流入之現金淨額	43	–	251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所得款項		136	20
因投資活動而流入／(流出)之現金淨額		54,291	(95,704)
未計融資前(流出)／流入之現金淨額		(50,863)	36,137
融資			
發行優先股股本		–	8,282
非控股股東權益變動		(24)	(160)
償還後償負債		(2,055)	(659)
發行後償負債		1,533	–
已派發普通股股息	9	(26,850)	(28,840)
已付予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3,899)	(4,830)
已付優先股利息		(3,118)	(4,034)
已付後償負債利息		(582)	(741)
因融資而流出之現金淨額		(34,995)	(30,98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額)／增額	43	(85,858)	5,155

於2010年12月31日之本行資產負債表

	附註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11	551,003	657,765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12,143	11,151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12	74,791	67,299
存款證	13	27,888	20,492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4	148,134	135,414
交易用途資產	15	297,929	216,480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6	2,086	1,801
衍生工具	17	295,479	230,998
客戶貸款	18	1,016,312	752,574
金融投資	21	503,752	564,738
應收本集團公司款項		198,322	161,75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3	52,924	39,606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24	28,139	21,132
商譽及無形資產	25	4,713	6,754
物業、機器及設備	26	45,061	35,341
遞延稅項資產	7	1,104	1,436
退休福利資產	6	179	176
其他資產	28	31,873	35,419
資產總值		3,291,832	2,960,331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14	148,134	135,41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17,951	15,796
同業存放		130,476	94,861
客戶賬項	29	2,044,664	1,902,571
交易用途負債	30	91,184	103,456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31	6,581	1,857
衍生工具	17	303,882	230,143
已發行債務證券	32	43,139	28,250
退休福利負債	6	2,465	1,986
應付本集團公司款項		145,894	123,202
其他負債及準備	33	44,032	38,029
本期稅項負債	7	2,686	3,456
遞延稅項負債	7	5,525	5,411
後償負債	36	9,404	9,925
優先股	37	101,306	101,063
負債總額		3,097,323	2,795,420
股東權益			
股本	38	22,494	22,494
其他儲備	39	71,929	53,580
保留利潤	39	88,086	79,987
建議派發第四期股息	9	12,000	8,850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194,509	164,911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3,291,832	2,960,331

1 因修訂HKAS 17「租賃」而重列。詳情見附註1。

董事
歐智華
梁高美懿
王冬勝

秘書
邵德勳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 a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旗下各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的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香港《公司條例》的條文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HKFRS涵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HKICPA」)頒布之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HKAS」)及多項詮釋。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計算慣例編製，並根據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和樓宇之重估價值作出修訂。

- b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的業績及儲備，此乃根據截算日期不早於2010年12月31日前三個月的賬目編製。

- c 年內，本集團採用下列HKFRS及HKFRS之修訂本。

經修訂之HKFRS 3「業務合併」及經修訂之HKAS 27「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主要改變為：

- 有關收購之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收益表內確認為支出；
- 所有轉讓代價(包括或有代價)按收購日期之公允值確認及計量；
- 獲得控制權之前持有的股東權益按獲得控制權時的公允值重新計量，而任何損益均於收益表內確認；
- 如母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出現變動，但不改變母公司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該等權益變動會列作權益持有人之間的交易處理，並於股東權益項內呈列；及
- 企業之任何非控股股東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均可按個別交易基準，選擇以公允值或以非控股股東權益所佔被收購企業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

對於本集團而言，經修訂之HKFRS 3及HKAS 27之修訂均應用於2010年1月1日或以後進行的收購和交易，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並不重大。

此外，本集團亦採納多項HKFRS或HKFRS之修訂，此等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並不重大或並無影響，包括：

- HKAS 39之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
- HKFRS 2之修訂「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集團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支出交易」；
- 香港(IFRIC)詮釋17「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 HKFRS 1(經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HKFRS 1之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 HKFRS 1之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毋須按照HKFRS 7披露比較資料之有限度豁免」；
- 香港(IFRIC)詮釋18「由客戶轉撥之資產」；
- 香港詮釋5「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即時償付條款之有期貸款所定類別」；及
- 根據於2009年5月頒布之「HKFRS的改進」作出之其他修訂，惟下文所述對租賃之修訂除外。

1 編製基準(續)

2010年10月，HKICPA頒布第一階段「概念框架」更新的其中兩章(於頒布後即時生效) — 第1章「財務報告的目標」及第3章「有用財務資料的特質」。採納概念框架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17》「租賃」(HKAS 17)已由2010年1月1日起予以修訂(「是項修訂」)，此為「HKFRS的改進」(於2009年5月頒布)之一部分。自2005年起，以及是項修訂生效以前，本集團於長期租賃土地擁有的若干重大權益，於賬目中列作預付經營租賃，並按歷史成本減攤銷數額列入資產負債表內「其他資產」項下。於2010年應用是項修訂後，基於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已轉移予本集團，此等權益已重新分類為預付融資租賃。此等數額已列入資產負債表內「物業、機器及設備」項下，並按估值列賬(於附註3(o)論述)。本集團已追溯應用是項修訂，上年度的相關比較數字已作出相應調整。

鑑於修訂HKAS 17整體而言對資產負債表影響不大，故主要財務報表中並無另闢一欄列示該項修訂對2008年12月31日狀況之影響。受影響的主要報表項目呈列如下：

(i) 本集團

	已公布 百萬港元	調整 百萬港元	重列 百萬港元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利潤	50,644	(434)	50,210
全面收益總額	88,614	2,766	91,380
非控股股東應佔利潤	4,836	(22)	4,814
於2009年12月31日			
物業、機器及設備	36,327	22,483	58,810
其他資產	62,256	(3,438)	58,818
遞延稅項負債	7,358	3,145	10,503
其他儲備	75,213	14,390	89,603
保留利潤	139,231	24	139,255
非控股股東權益	24,939	1,486	26,425
於2008年12月31日			
物業、機器及設備	35,885	19,260	55,145
其他資產	75,931	(3,527)	72,404
遞延稅項負債	4,433	2,599	7,032
其他儲備	36,863	11,864	48,727
保留利潤	123,085	5	123,090
非控股股東權益	22,874	1,265	24,139

(i) 本行

	已公布 百萬港元	調整 百萬港元	重列 百萬港元
於2009年12月31日			
物業、機器及設備	20,182	15,159	35,341
其他資產	37,891	(2,472)	35,419
遞延稅項負債	3,318	2,093	5,411
其他儲備	42,986	10,594	53,580
於2008年12月31日			
物業、機器及設備	21,384	12,533	33,917
其他資產	50,012	(2,489)	47,523
遞延稅項負債	2,107	1,657	3,764
其他儲備	19,633	8,387	28,020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應用會計政策涉及的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為編製各財務報表，本集團必須在應用各項會計政策時，作出若干估算及判斷。下文載述涉及估算及判斷的最重要範疇。

根據HKFRS 4及HKFRS 7就風險的性質與程度披露的資料，載於附註52「風險管理」內。

貸款減值

本集團評估貸款減值時採用的方法(載於附註3(d))，涉及一定程度的判斷及估算。

就個別大額貸款而言，首先需要判斷是否有跡象顯示貸款可能已經產生減值虧損，然後估算預計現金流的數額及產生時間，作為減值虧損的入賬依據。

至於綜合評估貸款，在組合具備同類信貸特性的貸款時，便需要判斷應該選擇及採用的標準，同時亦要判斷應該選擇及採用的統計模型及其他模型，以估算於業績報告期內每組貸款產生的虧損。透過對照虧損率、評估過往虧損代表當前情況的程度，以及持續改善模型計算，有助識別可能需要作出的改變，但有關過程基本上仍是一種估算。

金融工具之估值

本集團有關金融工具估值之會計政策載於附註3(f)，並於附註17「衍生工具」及附註51「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內進一步討論。

若因沒有可以依據的獨立價格而採用參照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方法釐定公允值，管理層在運用估值模型時將考慮下列因素：

- 有關工具日後產生現金流之可能性和預期時間。該等現金流一般取決於工具的合約條款，但倘若懷疑交易對手未必有能力依照合約條款履行有關工具的責任時，管理層可能需要作出判斷；
- 適用於有關工具之折現率。管理層會評估該工具的利率與無風險利率之間的適當差距，並按此釐定折現率；及
- 倘若選擇估值模型涉及特別主觀考慮因素(例如評估複雜衍生工具的價值時)，決定選用何種模型來計算公允值時需要作出判斷。

當管理層參照同類工具以評估工具的價值時，會考慮用作對照持倉之工具的期限、結構和評級。當管理層採用相關部分之公允值以模型基準來評估工具的價值時，亦會考慮是否需要作出調整，以計及買賣差價、信貸特徵及模型不確定性等因素。該等調整乃以本集團貫徹應用的既定政策為依據。

如不可觀察市場數據對衍生工具之估值構成重大影響，估值模型顯示的所有首次列賬公允值變動，會按以下其中一個基準確認：於交易有效期內按適當基準確認；於考慮因素可予觀察時，在收益表內確認；或於交易到期或平倉時確認。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包括持作交易用途之金融工具及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該等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變動直接影響出現變動期間之本集團收益表。

2 應用會計政策涉及的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續)

分類為「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直接於股東權益項內入賬，直至該金融資產出售為止，屆時公允值的累計變動會扣取自或計入收益表。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值減額已直接於股東權益項內確認，且有客觀證據顯示該資產已減值，則已直接於股東權益項內確認之累計虧損會從股東權益項內剔除，並於收益表內確認為本集團的營業利潤減額。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之減值

若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的公允值下跌至低於原有成本，在確定此情況的性質是否構成一項減值，以及是否因而需要根據HKAS 39「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HKAS 39) 確認減值虧損時，亦需要作出適當判斷。

投資合約負債

在估算本集團已保證最低回報率的長期投資合約所涉負債時，需要採用多種統計方法。選擇統計方法及對日後利率和股東權益回報率的各種假設，以至對行為和其他日後事件的假設，均對確認為負債的金額有重要影響。

保單

分類

根據HKFRS 4「保單」(HKFRS 4)的規定，本集團須確定同時轉移保險風險和金融風險的保單應否分類為保單，或者分類為HKAS 39所界定的金融工具，又或者有關合約的保險及非保險部分應否分別入賬。這個過程需要對合約轉移或承擔的不同類別風險所涉金額，作出適當的判斷及估算。此類風險的估算通常需要對日後事件作出假設，因此受一定程度的不明朗因素影響。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之現值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之現值(在賬目中列為無形資產)須視乎對日後事件所作的各項假設而定，有關情況已在附註25(b)中詳述。該等假設會在每個業績報告日期重新評估，而影響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的估算額之變動，則會在收益表內反映。

保險未決賠款

對保險未決賠款的估算，涉及挑選適當的統計模型及對日後事件作出假設，而相關過程亦需經常根據過往經驗及各項預測加以調整，務求提高準確度。保險未決賠款對主要假設潛在變化的敏感度載於附註52。

持至到期日之證券

如附註3(g)所述，屬於「金融投資」類別的若干債務工具會歸類為持至到期日之投資。為確保可使用此分類方法，本集團需要在首次確認各項投資時作出適當判斷，以確定是否確實有意及有能力持有此等投資直至到期日。若出現未能持有此類投資至到期日的情況，除有限的若干例外情況外，將導致整個「持至到期日」類別的投資，重新分類為「可供出售」項目，然後按公允值計量。於2010年12月31日持至到期日之證券賬面值及公允值，於附註51內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利息收益及支出

除列為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附息金融工具外，所有附息金融工具之利息收益及支出，均採用實質利率法在收益表的「利息收益」及「利息支出」項內確認。實質利率法是計算一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多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已攤銷成本的方法，亦是將利息收益或利息支出分攤予相關期間的方法。

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預計有效期內，將估計日後需支付或可收取的現金款額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賬面淨值時，所用比率即為實質利率。本集團在計算實質利率時，會對現金流作出估計，並會考慮金融工具的所有合約條款，而非將來可能出現的任何貸款損失。本集團付出或收取的所有金額(為實質利率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包括交易支出及其他所有溢價或折讓，均會計算在內。該等交易支出(如按揭回贈)是本集團的遞增支出，並與交易直接相關。

已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乃按照適用於已減值賬面值的金融資產原訂實質利率，於賬目內確認。確認貸款減值的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附註3(d)內。

b 非利息收益

(i) 費用收益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廣泛的服務以賺取費用收益。費用收益按以下方式入賬：

- 若屬進行一項重要項目而賺取的收益，則於該重要項目完成時確認為收入，例如替第三方磋商或參與磋商一項交易(如安排收購股份或其他證券)所產生之費用；
- 若屬提供服務而賺取的收益，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為收入，例如資產管理、資產組合及其他管理顧問費和服務費；及
- 如屬金融工具實質利率組成部分的收益(例如貸款承諾之費用)，則確認為對實質利率的調整數額，並在「利息收益」項下列賬(見附註3(a))。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i) 股息收益

在確立收取股息之權利時，有關股息即確認為收益，此為上市股權證券之除息日。

(iii)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包括因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值變動而產生的所有損益(扣除應計息票)，以及該等金融工具產生的利息收益和支出及股息收益。

(iv) 交易收益淨額

交易收益淨額包括交易用途金融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利息收益和支出及股息收益，以至因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公允值變動而產生的所有損益。來自經濟對沖活動但根據HKAS 39不合資格採用對沖會計法入賬的收益和支出，以及來自合資格對沖低效用部分的收益和支出，均包括在「交易收益淨額」項內。

c 客戶貸款及存放同業

同業及客戶貸款包括由本集團辦理，且未歸類為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貸款。這些貸款於借款人提取現金時確認入賬，並於借款人履行還款責任、貸款出售或撤銷，或已轉讓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時撤銷確認。這些貸款首次列賬均按公允值計量，並計入任何直接相關交易的支出，其後此等貸款將採用實質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扣除減值虧損的方式計量。倘若這些貸款由指定及合資格列為公允值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對沖，則這些以此方式對沖之貸款的賬面值僅包括為被對沖風險作出之公允值調整。

就若干槓桿融資及銀團貸款活動而言，本集團可能會承諾於特定期間內按指定合約條款批核貸款，而貸款則可能在本集團控制範圍外之某些未來事件發生時取用。倘若因借貸承諾而產生之貸款預期持作交易用途，借貸承諾將入賬列作交易用途衍生工具，並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於取用時，貸款會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並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倘若本集團無意將貸款撥作交易用途，則僅會於本集團可能蒙受虧損之情況下就貸款承諾提撥準備。舉例而言，倘若可能損失本金或貸款利率低於資金成本，便會出現此情況。於訂立貸款時，所持有部分以公允值列賬，其後則運用實質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然而，倘若其首次列賬公允值低於借出之現金額(例如因為貸款利率低於市場利率)，則撇減額會自收益表中扣取。除非貸款已減值，否則該撇減額將透過以實質利率法確認利息收益之方式，於貸款有效期內收回。撇減額將入賬列為其他營業收益之扣減額。

d 貸款減值

根據本集團的政策，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貸款或貸款組合出現減值，便要迅即為已減值貸款提撥準備。

我們會評估所有信貸風險的減值虧損。個別大額貸款經評估後，如識別出任何減值，便會確認相關減值虧損。經個別評估的各項貸款如未識別任何減值，均會進行綜合評估，以估算於業績報告日期的減值款額(該款額於先前未經明確識別)。個別非大額的貸款，如可結集成具備同類風險特性的貸款風險組別，便可進行綜合評估，以識別及計算在業績報告日期已出現的減值虧損。此方法在下文有更詳細的解釋。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若有證據顯示減值虧損在業績報告日期前已產生，才會予以確認。預期會因日後事件造成的虧損，無論可能性有多大，亦不會予以確認。

(i) 個別大額貸款

個別大額賬項之減值虧損，乃經逐一衡量個別貸款風險後評估。本集團在每個業績報告日期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證明貸款已減值。此程序應用於所有被視為個別大額之賬項。

本集團在釐定是否存在此等客觀證據時採用的準則尤其包括：

- 得悉借款人遇到流動資金困難；
- 按合約應付的本金或利息逾期未還；
- 違反貸款契諾或條件；
- 借款人可能會申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
- 被外界信貸評級機構大幅降低信貸評級。

在決定個別評估賬項的減值虧損時，會考慮下列因素：

- 本集團就該客戶承擔的貸款風險總額；
- 客戶的營業模式是否可行及管理層能否成功克服財務困難，並創造充足現金流以償還債務；
- 預期收取款項及收回貸款的數額及時間；
- 清盤或破產時可能收回的清算分配金；
- 客戶對其他債權人的承諾較本集團優先或與本集團等同的程度，以及其他債權人繼續支持該公司的可能性；
- 釐定貸款總額及所有債權人索償優先次序時涉及的複雜程度，以及法律與保險方面不明朗因素的明顯程度；
- 抵押品(或其他減低信貸風險措施)的可變現值及成功收回的可能性；
- 可能須扣除收回欠款涉及的成本；
- 倘若貸款並非以當地貨幣計值，借款人獲得相關外幣並用以付款的能力；及
- 債務之第二市場價格(如有)。

減值虧損的計算方法，是以預計日後現金流的現值(按貸款原訂實質利率折現)，與其當前賬面值比較，若有任何虧損便會自收益表中扣取。已減值貸款之賬面值會透過使用準備賬予以削減。

(ii) 綜合評估貸款

在兩種不同情況下，減值虧損會按綜合基準計算：

- 須個別評估減值的貸款內已產生但尚未識別之虧損(見上文第(i)節)；及
- 沒有個別大額賬項的同類貸款組合。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已產生但尚未識別的減值

若貸款經個別評估但並無發現證據顯示已識別減值，則會與具有同類信貸風險特性之貸款合併處理，以計算綜合評估減值準備。以此方法計得的減值即為於結算日已出現的減值，但這些減值只會於日後個別識別。

釐定綜合評估減值虧損時，會考慮以下因素：

- 具有同類風險特性(例如按行業及地區、貸款級別或產品分類)的貸款組合之過往虧損經驗；
- 由實際出現虧損至確定個別貸款虧損準備額，兩者之間預計相距的時間；及
- 管理層基於當前經濟及信貸狀況，憑經驗判斷已產生虧損之實際水平，會否高於或低於過往經驗顯示之水平。

管理層會就每個已識別的貸款組合，釐定由實際出現虧損至識別虧損之間的預計相距時間。

同類貸款組合

沒有個別大額賬項的同類貸款組合，會使用兩種方法按組合基準計算準備額：

- 若可取得適當的經驗數據，本集團會採用滾動率方法。此方法運用拖欠機會率及最終虧損金額過往趨勢的統計分析，就客戶超逾合約期限付款的每段期間進行評估。虧損金額乃按組合原訂實質利率折現之預計日後現金流現值計算。根據內在虧損計算合適的減值準備水平時，亦會考慮其他過往數據及對當前經濟情況的評估。
- 在其他情況下，若組合規模細小或採用滾動率方法所需的資料不足或不可靠，本集團會採用公式法，該方法將滾動平均虧損率分配至應收未收賬款金額。虧損率根據貸款組合的預計日後現金流折現值計算。

滾動率、虧損率及預期日後收回貸款的時間會定期與實際結果對照，以確保此等比率仍然適用。

(iii) 撤銷貸款

倘收回貸款的機會渺茫，通常會將貸款(及相關減值準備賬項)全數或部分撤銷。若為有抵押貸款，則會在收取變現抵押品所得款項後再撤銷。

(iv) 撥回減值

倘減值虧損額於確認入賬後減少，而減幅可以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相關連，則會相應撤減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額。在這情況下，減值虧損的撤減額會在產生期間於收益表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v) 交換貸款所得資產

為有秩序變現貸款而以貸款交換得來的非金融資產，均列為持作出售用途資產，並在「其他資產」項內列賬。所得資產會於交換日期按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或貸款賬面值扣除減值準備額兩者中之較低數額入賬。持作出售用途之資產不會提撥折舊額。所得資產之價值其後若需撇減至公允值減出售成本的水平，所撇減數額會列為減值虧損，並列入收益表的「其他營業收益」項內。若資產公允值減出售成本的數值其後上升，但增幅不超過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則該項增額會在收益表的「其他營業收益」項內確認為增益。

透過債務對債務／股票掉期所得之債務證券或股票，會列入「金融投資」項內，並歸類為可供出售類別。

(vi) 重議條件貸款

須進行綜合減值評估的貸款，若其條件已經重議，且根據新安排收到最低規定次數的還款，則不再視為逾期。須進行個別減值評估且其條件已經重議的貸款，須予持續覆核，以決定貸款是否仍屬已減值。被歸類為重議條件之貸款的賬面值將繼續歸入此類別，直至到期或撤銷確認為止。

e 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

若國庫券、客戶借貸、同業借貸、債務證券、結構存款、股權、已發行本身債務，以及證券短倉在購入或產生時，主要目的是在短期內出售或回購，或該等項目屬於一併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有證據顯示具備最新的實際短期獲利模式，即會歸類為持作交易用途。有關金融工具的指定列賬方式一經指定即不得撤回。此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首次列賬均按公允值確認，而交易支出則計入收益表內，其後則按公允值重新計量。因該等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其後出現變動而產生的所有損益，連同相關利息收益和支出及股息，均在產生時於收益表的「交易收益淨額」項內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採用交易日會計法確認。

f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

符合下列準則的金融工具(不包括持作交易用途之金融工具)均會歸入這個類別，管理層亦指定按此準則列賬。

指定按此準則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首次列賬均按公允值確認，而交易支出則直接計入收益表內，其後則按公允值重新計量。有關金融工具的指定列賬方式一經指定即不得撤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採用交易日會計法確認。

因該等資產及負債公允值變動而產生之損益，於產生時連同相關利息收益和支出及股息，在收益表的「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項內確認(惟下文另有指明者除外)。

與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值變動產生的損益，亦列為「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惟下文另有指明者除外)。

若已發行債務已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且有相關的衍生工具，則該等債務及衍生工具的利息部分會於「利息支出」項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本集團基於下列原因指定金融工具按公允值列賬：

- 若按不同基準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價值，或確認其損益，便會出現前後不一致的金額或確認數值，而採用指定以公允值列賬的方式則可消除或大幅減少這種不一致的情況；例子包括單位相連投資合約，以及與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一併管理的若干證券及發債組合；
- 若根據明文規定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負債需按公允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而內部亦根據該基準向主要管理人員呈報該組金融工具的資訊，則採用此列賬方法；例子包括為支持若干保單而持有的金融資產，以及若干資產抵押證券；或
- 牽涉的金融工具內含一種或多種衍生工具，而這些衍生工具會大幅改變金融工具產生的現金流。若不採用此列賬方法，這些衍生工具便需另行入賬；例子包括若干已發行債務及持有的債務證券。

g 金融投資

擬繼續持有的國庫券、債務證券及股權，除非是指定以公允值列賬，否則均歸類為「可供出售」或「持至到期日」。金融投資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與交易對手訂立合約安排以購入證券時)確認，並一般會於出售證券或借款人償清債務時撤銷確認。

可供出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首次列賬的計量方法，是以其公允值加上直接及遞增交易支出。該等資產其後會按公允值重新計量，而因此產生的變動則於「可供出售投資儲備」中之股東權益項內確認，直至金融資產已出售或已減值為止。在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先前於「股東權益」項內確認的累計損益，均會於收益表內確認為「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利息收益是按資產預計有效期採用實質利率計算，並於「可供出售債務證券」項內確認。購入定期投資證券產生的溢價及／或折讓，均納入其實質利率的計算之內。股息則會在確定有權收取相關款項時於收益表內確認。

本集團會於每個結算日評估有否任何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若(且僅限於)確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因首次確認入賬後發生的一項或以上事件(「虧損事件」)而出現減值，且虧損事件(或連串事件)會影響金融資產的估計日後現金流，而所涉數額又能可靠估算時，方會確認減值虧損。

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則該項金融資產的收購成本(扣除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額)與當前公允值(經減除任何已於收益表確認的過往減值虧損後)之間的差額，會從股東權益項內剔除，並於收益表內確認。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的減值虧損於收益表的「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項內確認，而可供出售股權證券的減值虧損則於收益表的「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項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倘已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其後該項資產公允值變動的會計處理方法會視乎相關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性質而有所不同：

- 就可供出售債務證券而言，倘若(且僅限於)確有減值的客觀證據，該工具之公允值其後的減額方會於收益表內確認。如有一項或以上虧損事件，影響相關金融資產的估計日後現金流，而所涉數額又能可靠計量時，即是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若無減值的客觀證據，則金融資產公允值之減額會直接於股東權益項內確認。倘債務證券之公允值於往後期間增加，而該項增額客觀而言可與減值虧損在收益表內確認後發生的事件相關連，則會從收益表撥回減值虧損，惟以公允值之增額為限；
- 就可供出售股權證券而言，該類工具之公允值其後一切增額均當作重估處理，並直接於股東權益項內確認。就股權證券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從收益表撥回。可供出售股權證券公允值其後之減額，會於收益表內確認。

持至到期日之投資

若屬非衍生工具金融資產，且有固定或可以確定的支付金額及固定的到期日，而本集團確實有意及有能力持有至到期日為止，則會列為持至到期日之投資。持至到期日之投資首次列賬按公允值加上任何直接相關交易支出計量，其後則採用實質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

h 釐定公允值

所有金融工具首次列賬均按公允值確認。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於首次確認入賬時一般為交易價格，即已付出或收取之代價的公允值。然而，在若干情況下，首次列賬公允值可根據同一工具的其他可觀察當前市場交易(未經改良或重新包裝)計算，或根據變數僅包含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方法計算。

於首次確認入賬後，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工具會根據資產的買入價及負債的賣出價，按交投活躍市場報價計算公允值。若無可以依據的獨立價格，則會採用參考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方法釐定公允值。這些方法包括與具有可觀察市價之同類工具比較、現金流折現分析、期權定價模型，以及市場參與者常用之其他估值方法。

若干投資可全部或部分採用以假設為依據的估值方法釐定公允值，而該等假設並沒有當前市場交易價格或可觀察市場數據支持。

採用估值方法計算價值時，會按適當情況考慮買賣差價、信貸特徵、組合的債務管理成本及模型不確定性等多個因素。

如不可觀察市場數據對金融工具之估值構成重大影響，估值模型顯示金融工具估值與交易價格之間的所有首次列賬公允值差額，不會即時在收益表內確認，而會於交易有效期內按適當基準確認，或於數據變為可觀察時、或於交易到期或平倉時、或於本集團訂立對銷交易時，在收益表內確認。

若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成負數，則該項金融資產會列為金融負債，直至其公允值變回正數為止(屆時將會列為金融資產)，或直至償清為止。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 出售及回購協議(包括股票借貸)

出售之證券如附有按預定價格回購之承諾(「回購」)，會繼續列於資產負債表內，而就此收取的代價則列作負債。根據轉售承諾而購入之證券(「反向回購」)不會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而支付的代價會視乎情況列入「客戶貸款」或「存放同業」項內。出售價與回購價兩者之間的差額會列作利息處理，並於協議有效期內分期確認。

證券借貸交易的協議一般附有抵押，以借出或收取之證券或現金作為抵押品。根據該等協議轉讓予交易對手的證券一般不會反映於資產負債表內。所借出或收取之現金抵押品會分別列為資產或負債。

借入的證券不會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如該等證券出售予第三方，則償還證券之責任會列作交易用途負債，並按公允值計量，而產生之任何損益則列於「交易收益淨額」項內。

j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

衍生工具會由衍生工具訂約日期起按公允值首次確認入賬，其後則於每個業績報告日期按公允值重新計量。

公允值來自交投活躍市場之報價，倘不存在交投活躍市場，則採用估值方法，包括基於近期市場交易進行估值。估值方法包括採用現金流折現模型及期權定價模型(如適用)。當公允值是正數時，所有衍生工具均歸類為資產，當公允值是負數時，則歸類為負債。

於日常業務中，首次確認入賬之衍生工具公允值均被視為交易價格(即已付出或收取之代價的公允值)。然而，在若干情況下，經與同一工具的其他可觀察當前市場交易價格(未經改良或重新包裝)比較，或根據變數僅包含可觀察市場數據(包括利率孳息曲線、期權波幅及匯率)的估值方法計算，可證明工具的公允值。倘存在這種證據，並計算出有別於交易價格的價值時，本集團會於衍生工具生效之始確認交易利潤或虧損。

至於其他金融工具內含的若干衍生工具(如可轉換債券的轉換權)，若其經濟特質及風險與其主體合約的經濟特質及風險並無明顯及密切的關係、其條款與獨立的衍生工具相同，而且合併合約並非指定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則此等工具會被視為獨立的衍生工具。該等內含衍生工具將按公允值計量，而公允值的變動則於收益表內確認。

如交易對手相同，且存在對銷之合法權利，並有意同時結算或按淨額結算相關現金流，才可利用淨額計算方式，處理不同交易之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

確認公允值損益的方式，須視乎有關衍生工具是否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列作對沖工具。若是指定列作對沖工具，則須考慮被對沖風險的性質。

若衍生工具指定列作對沖工具，本集團會把這些工具分類為：(i) 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確實承諾的公允值變動之對沖工具(「公允值對沖」)；(ii) 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預計交易大有可能產生的日後現金流變動之對沖工具(「現金流對沖」)；或(iii)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對沖工具(「投資淨額對沖」)。若衍生工具符合若干條件，且被指定列為公允值、現金流或投資淨額對沖之對沖工具，便可應用對沖會計法。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對沖會計法

本集團之政策是於訂立對沖關係初期，編製文件記錄對沖工具與被對沖項目之間的關係，以及本集團進行對沖之風險管理目標及策略。這些政策亦規定須於開始對沖及持續進行對沖期間，編製文件以評估對沖交易所用之衍生工具，能否極有效地對銷與對沖風險相關的被對沖項目公允值或現金流變動。用於對沖利率風險之指定合資格對沖項目所產生之利息，會列入「淨利息收益」項內。

公允值對沖

指定列為並符合條件成為公允值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值(扣除應計利息)如有任何變動，均會連同與對沖風險相關的被對沖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變動，列入收益表的「交易收益淨額」項內。

如對沖關係不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使用實質利率法的被對沖項目之賬面值累計調整，會於到期前的剩餘期間在收益表的「淨利息收益」項內攤銷。倘調整關乎被對沖可供出售股權證券的賬面值，則會保留在股東權益項下，直至出售股權證券為止。

現金流對沖

指定列為並符合條件成為現金流對沖的衍生工具，其公允值(扣除應計利息)變動的有效部分，會於股東權益項內確認。涉及低效用部分的任何損益，會即時在收益表內確認，並與應計利息一併在「交易收益淨額」項內列賬。

股東權益項內的累計金額，在被對沖項目會影響利潤或虧損的期間，會重新撥回收益表內處理。然而，若被對沖的預計交易結果造成須確認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則先前於股東權益項內遞延之損益，會從股東權益項內撥出，並計入首次列賬時計量之資產或負債成本內。

對沖工具售出後或不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時，於同期列入股東權益項內的任何累計損益，仍會繼續保留在股東權益項內，直至預計交易最終於收益表內確認為止。如預計交易預期不會落實進行，累計在股東權益項下的損益將會即時撥入收益表內。

投資淨額對沖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的列賬方式與現金流對沖相若。與對沖有效部分有關的對沖工具損益，會於股東權益項內確認，而與低效用部分有關的損益，則即時於收益表的「交易收益淨額」項內確認。於股東權益項內累計的損益，在出售海外業務時計入收益表內。

對沖效用測試

HKAS 39規定，於開始對沖及在對沖有效期內，每項對沖必須預期能夠發揮極大效用(預期效用)，方符合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同時，有關對沖亦必須持續發揮實際效用(追溯效用)。

就每項對沖關係編製之文件，均會載述如何評估對沖項目之效用。用以評估對沖效用的方法，將視乎相關的風險管理策略而定。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未符合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

凡屬未符合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因其公允值變動而產生的所有損益，均會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此等損益均列入「交易收益淨額」項內，但如果是與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一併管理的衍生工具(不包括與本集團發行的債務證券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則其損益會列入「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項內。至於與本集團發行的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債務證券一併管理的衍生工具，其利息會於「利息支出」項內確認。該等衍生工具的所有其他損益，均於「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項內入賬。若屬公允值對沖關係，會採用回歸分析法來測試對沖的效用。若屬現金流對沖關係，則會運用可變現金流方法之變動，以測試對沖工具的效用。

就預期效用而言，對沖工具必須在指定列為對沖項目期間，預期能極為有效地對銷與對沖風險相關之公允值或現金流變動。就實際效用而言，於每個業績報告日期或根據最近紀錄計算的公允值或現金流變動必須互相對銷。本集團認為若能在80%至125%的範圍內對銷，對沖才屬極為有效。

k 撤銷確認金融資產及負債

倘從資產收取現金流之權利屆滿；或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之合約權利，並已轉讓擁有權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或本集團未有保留控制權及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便會撤銷確認金融資產。

當金融負債已償清時，即責任已解除或取消或到期時，便會撤銷確認。

l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若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使本集團可對銷已確認金額，且本集團有意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清負債，則該等金融資產可與相關負債對銷，而所得淨額則列入資產負債表內。

m 附屬、聯營及合資公司

本集團

附屬公司指由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企業。若本集團有權監控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從而透過其業務獲益，即屬控制附屬公司。若本集團在該公司持有過半數已發行股本、控制過半數投票權、控制董事會或對等團體之組成，或因合約安排而獲得控制權，即屬擁有控制權。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至此控制權終止為止，附屬公司的賬目會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綜合計算。

本集團旗下各公司之間的款額及交易額，連同相關之未變現損益，均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撤銷。非控股股東權益反映非由本集團持有的附屬公司股東權益應佔該等附屬公司利潤或虧損及資產淨值的部分。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公司。合資公司涉及合約安排，本集團據此與另一方或多方進行共同控制的經濟活動。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投資均採用權益法確認。按此方法，該等投資於首次列賬按成本(包括應佔商譽)計量，其後則會就收購後本集團所佔資產淨值之變動予以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本行

本行於附屬、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投資，均按成本減除減值虧損(如有)後列賬。倘若自上次確認減值後，釐定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可收回金額所用估算數字出現變化，方可從收益表撥回前期確認之減值虧損。

n 商譽及無形資產

- (i) 在業務合併時，包括收購附屬公司，以及收購合資或聯營公司權益時，如收購成本高於本集團應佔購得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值，便會產生商譽。如本集團於購得業務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允值所佔權益超逾收購成本，則超出之數額會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

在測試商譽有否減損時，商譽會分攤至各個創現單位，並於最低層面進行減損測試，商譽會在這個層面受到監察，以達致內部管理目的。本集團最少每年進行一次減損測試，及每當有跡象顯示創現單位可能已出現減值時，亦會進行減損測試，方法是比較創現單位可收回金額與其資產賬面淨值(包括應佔商譽)的差距。資產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中之較高者。使用價值指創現單位之預計日後現金流現值。倘創現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於收益表扣取減損虧損。在撇銷商譽賬面值之任何超出數額時，會以創現單位個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為限。

商譽乃按成本減累計減損虧損(如有)後列賬。

於出售業務當日，應佔商譽會於計算出售所得損益時，計入本集團應佔之資產淨值內。

收購合資及聯營公司權益時產生的商譽，會在「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項內入賬，且不會另行就減損進行測試。

- (ii) 無形資產包括下列各項的現值：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經營權、電腦軟件及(倘於業務合併中收購)商號、客戶關係及核心存款客戶。並無確定可用年期或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均接受減值測試。

有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不包括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均按成本減攤銷額及累計減值虧損額列賬，並於其估計可用年期內攤銷。估計可用年期乃法定年期及預期經濟年期兩者之較短者。

倘若發生事故或情況改變，顯示無形資產之賬面值未必可以收回，無形資產須進行減值檢討。

至於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之會計政策，載於附註3(w)。

o 物業、機器及設備

(i) 土地及樓宇

以下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按其重估值列賬，此數值即於重估當日之公允值減除任何其後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 永久業權之土地及樓宇；
- 於初訂租約時未能確實區分土地價值與樓宇價值，而相關物業亦非明顯在經營租賃下持有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及
- 於初訂租約時可確實區分土地價值與樓宇價值，且自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已轉讓予本集團後，租賃期不少於50年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此等土地及樓宇的價值均由具專業資格的估價師按市場基準以足夠頻密度定期進行重估，以確保土地及樓宇的賬面淨值與公允值差距不大。因重估而產生之增值會先行撥入收益表，以對銷過往因重估相同土地及樓宇而扣取自收益表的重估減值，餘額隨後計入「物業重估儲備」項內。因重估而產生之減值，會先行對銷過往因重估相同土地及樓宇而計入「物業重估儲備」項內之增值，餘額隨後於收益表內確認。

至於持作自用而所在位置屬租賃土地的樓宇，若於初訂租約時有可能確實區分樓宇價值與租賃土地價值，便會由具專業資格的估價師按折舊後重置成本基準或交回土地的價值，以足夠頻密度定期重估價值，以確保樓宇的賬面淨值與公允值差距不大。

土地及樓宇折舊是按照資產的估計可用年期撇銷相關資產，其計算方式如下：

- 永久業權之土地不予折舊；及
- 租賃土地按照尚餘租賃期分攤折舊；
- 樓宇及其改良成本按直線基準每年折舊2%，或按尚餘租賃期，或按樓宇的剩餘可用年期分攤折舊，以三者中之較高者為準。

(ii) 其他機器及設備

設備、裝置及傢具(包括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經營租賃設備)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之計算方法是採用直線基準按照資產之可用年期(一般為5至20年)撇銷相關資產。

(iii) 投資物業

本集團持有若干物業作投資用途，以賺取租金或實現資本增值或達致以上兩個目的。投資物業乃按公允值列賬，而公允值變動則於「其他營業收益」項內確認。公允值均由獨立專業估價師釐定，以資本化之淨收益為主要釐定基準，並就支銷及潛在復歸收益作出適當準備。在經營租賃下持有以賺取租金，或實現資本增值，或同時達致上述兩個目的之物業權益，乃按個別物業基準歸類為投資物業，並按此方式列賬。該等物業權益在列賬時猶如在融資租賃下持有(見附註3(p))。

(iv)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香港政府擁有香港所有土地，並允許根據租賃安排使用土地。中國內地存在類似安排。於初訂租約時，若已知道或已能確實釐定土地成本，而租賃期少於50年，本集團於租賃土地之權益及土地使用權會在賬目中分別列為經營租賃。這些租約按原來的成本列賬，並於租賃期內攤銷。若無法知道或未能確實釐定土地成本，土地及樓宇便會如上文3(o)(i)所述一併入賬。

倘若發生事故或情況改變，顯示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賬面值未必可以收回，則須對物業、機器及設備進行減值檢討。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p 融資及經營租賃

- (i) 按照協議租予客戶之資產，如與擁有權(不包括法定所有權)相關之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會根據協議轉讓，均列為融資租賃。如本集團為融資租賃之出租人，則應收租金於扣減未賺取之預收費用後，會按適當情況列入「客戶貸款」項內。應收融資收益乃於租賃期內分攤確認，以反映租約之投資淨額的固定回報率。
- (ii) 如本集團為融資租賃之承租人，則租賃資產會予以資本化，並列入「物業、機器及設備」項內，而對出租人之相應負債則列於「其他負債」項內。融資租賃及相應負債按資產之公允值首次確認入賬，但若最低租金款額現值較低，則以最低租金款額現值確認。應付融資費用則根據租約隱含的利率按租約有效期分攤確認，以反映負債餘下結欠之固定利率。
- (iii) 所有其他租約均歸類為經營租賃。若本集團為出租人，則經營租賃涉及之資產會列於「物業、機器及設備」項內，並相應入賬。減值虧損則按設備剩餘價值未能全數收回導致設備賬面值出現減值的數額確認。若本集團為承租人，則租賃資產不會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
- (iv) 經營租賃之應付及應收租金乃按直線基準於租賃期內分攤入賬，並分別列入「一般及行政開支」及「其他營業收益」項內。
- (v) 香港或中國內地的土地並無永久業權。如租賃土地被視為於經營租賃下持有，則會列入資產負債表的「其他資產」項內(按照上文附註3(o)(iv)所述)，並按成本減攤銷額及減值虧損額列賬。攤銷額之計算方法是按直線基準於租賃期內(一般為50年以下)撇銷該土地的成本。

q 所得稅

- (i) 本年度之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所得稅在收益表內確認，但若所得稅與直接在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之項目有關，則會在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 (ii) 本期稅項指預期就本年度應課稅收益而應繳之稅項，計算基礎為於期結日已頒布或實質頒布之稅率，以及就過往年度應繳稅項作出之任何調整。若本集團有合法之對銷權，且有意按淨額結算，則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會予以對銷。
- (iii) 遞延稅項乃按資產負債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該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值兩者之間的暫時差異，於賬目中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入賬，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於日後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而該等利潤可運用暫時差異予以扣減時，方會確認入賬。

遞延稅項採用於期結日已頒布或實質頒布且預期於變現資產或償清負債的相關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若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同一稅務呈報組別中產生，以及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同時相關企業有合法之對銷權，則兩者會互相對銷。

若遞延稅項與來自離職後福利計劃的精算損益有關，而且此等損益於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則該等稅項亦會計入或扣取自全面收益表。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若遞延稅項與可供出售投資及現金流對沖(此等項目乃直接扣取自或計入全面收益表)之公允值變動有關，則該等稅項亦會直接計入或扣取自全面收益表，並且會在公允值損益於收益表內確認時，在收益表內確認。

r 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

本集團推行多項退休金計劃，包括界定福利及界定供款計劃。

向界定供款計劃及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根據該等計劃承擔之責任與界定供款計劃相等)支付之款項，均於到期時列作開支扣除。

就界定福利計劃之資金確認之成本，均採用預計單位基數精算成本法釐定，而且各計劃會每年進行精算估值。由此產生的精算差額，均於股東權益項內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呈列於全面收益表內。過往服務成本均即時予以確認，但以實際授出之福利為限，否則會按直線基準在直至實際授出福利為止之平均期間予以確認。現時服務成本及任何過往服務成本，連同計劃資產之預期回報，會於扣減計劃負債之沖抵折現後，在「僱員報酬及福利」項內扣除。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界定福利資產或負債淨值，乃指計劃資產公允值與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之差額，而該數額已就未確認之過往服務成本予以調整。如屬界定福利資產，則只限於未確認之過往服務成本，加上計劃日後供款可得退款及扣減數額的現值。

s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與僱員訂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之成本，於授出日期參考股權工具之公允值計量，並於實際授出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為支出，同時相應撥入「其他儲備」項內。若股權工具會即時授出，且有關獎勵並無附帶實際授出期，則其公允值會即時列作開支。

公允值乃採用市價或適當的估值模型釐定，當中計及授出股權工具之條款及條件。市場表現條件於授出日期估計股權工具之公允值時計入，因此，在所有其他條件均已達成之前提下，不論是否達成市場表現條件，獎勵均當作實際授出處理。

除市場表現條件外，實際授出條件不會計入於授出日期首次列賬之公允值估算額內。此等條件的計算方法為調整計量交易時所包括之股權工具數目，因此，作為授出股權工具代價所得服務的確認金額，乃根據最終實際授出之股權工具數目計算。根據累計基準，若因未達到非市場表現或服務條件而未有實際授出股權工具，便不會就此等工具確認支出。

倘若對獎勵作出修訂，則會最低限度繼續確認原有獎勵之支出(猶如未經修訂一樣)。若修訂令獎勵之公允值增加或令股權工具數目增加，則除確認原有獎勵之支出外，亦會在已作修訂的實際授出期內確認獎勵之公允值增額或額外股權工具之公允值增額，有關增額於修訂日期計量。

於實際授出期內取消獎勵，會當作提早實際授出處理，並即時確認原應於尚餘實際授出期就服務而確認之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t 外幣

- (i) 列入本集團屬下各公司的項目，均使用該公司業務所在地的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價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均以港元列賬。港元為本行之功能及列賬貨幣。
- (ii) 以外幣為單位之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通行匯率以功能貨幣列賬。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此而產生之任何匯兌差額，均列入收益表內。按歷史成本以一種外幣計量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使用首次進行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按公允值以一種外幣計量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則使用釐定公允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
- (iii) 並非以港元呈報業績之分行、附屬及聯營公司，均按業績報告期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因重新換算期初外幣投資淨額而產生之匯兌差額，以及因重新換算業績報告期內之業績(由採用平均匯率改為採用期末通行之匯率)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獨立的匯兌儲備項內入賬。屬於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一部分的貨幣項目之匯兌差額，均於附屬公司之獨立財務報表內的收益表中確認。於綜合財務報表中，該等匯兌差額均於股東權益項內之匯兌儲備中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時，與此有關及先前於儲備項內確認之匯兌差額，均於收益表內確認。

u 準備

倘若有需要付出經濟利益，以解決過往事件引致之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而且又能準確估計相關責任牽涉之數額，即會確認有關負債及支出之準備。

或有負債(包括若干擔保及以附帶擔保形式質押之信用證)乃因過往事件而可能引致的責任，但是否確實需要承擔這些責任須視乎未來會否發生一宗或多宗無法確定的事件，而且該等事件乃本集團無法完全控制；或因過往事件引致之現有責任，但由於履行該責任或許毋需付出經濟利益，故未予確認，或由於無法準確計量責任所涉金額故未予確認。或有負債不會在財務報表內確認，但會作出有關披露，除非需要履行責任的可能性十分低。

v 金融擔保合約

並未歸類為保單之金融擔保合約下的負債(一般指已收費用或應收費用)，首次列賬會按公允值計量。於其後的業績報告期內，金融擔保負債則會按首次列賬公允值減累計攤銷額的數值，或對履行責任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數值(以兩者之較高者為準)予以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w 保單

本集團透過其保險附屬公司向客戶簽發合約，當中涉及保險風險、金融風險或同時涉及該兩種風險。保單乃指本集團與另一方達成協議的合約，訂明本集團同意在日後發生某些特定但不確定的事件時，向對方作出補償，因而承擔重大的保險風險。保單亦可轉移金融風險，惟倘涉及重大保險風險，則仍列作保單入賬。

保單之入賬方式載述如下：

保費

非壽險業務之保費總額，均於保單有效期內按相關會計期內承擔的風險比例列作收益。未賺取保費(與結算日後風險期有關而於會計年度內承保之業務部分)按每日或每月之比例計算。

壽險保單之保費均於應收時入賬，但單位相連保單之保費則於確定未決賠款時入賬。

再保險保費與相關之直接保險保費於同一會計期間入賬。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之現值

歸類為長期保險業務或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長期投資合約且於結算日仍然有效之保單，其價值會確認為一項資產。股東在結算日已訂合約之預期利潤中所佔權益之現值，即為資產。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及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長期投資合約的現值統稱為「有效長期保險業務之現值」，此數值是根據股東於當前有效業務預期產生之未來利潤中所佔權益折現值而釐定，方法是對多項評估因素(例如未來死亡率、保單失效率及支出水平)作出適當假設，同時會採用反映有關合約風險溢價的風險折現率計算。有效長期保險業務之現值包含非市場風險及金融期權及擔保價值之準備。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之資產以未計應佔稅項的方式於資產負債表呈列，而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之資產的變動，則以未計稅項的方式列入「其他營業收益」項內。

賠償及再保險追償金

非壽險保單之保險賠償總額，包括已付賠償額及未決申索賠付額之變動。

壽險保單之保險賠償總額，反映年度內產生之賠償成本總額，包括賠償手續費及任何投保人之紅利(就預期宣派紅利而分配)。於年內產生之賠償包括保單期滿申索、退保額及身故賠償。

保單期滿申索於到期付款時確認。退保額於付款時確認，或於接獲通知後，保單不再納入相關保險未決賠款的計算內時提前確認。身故賠償則於接獲通知時確認。

再保險的追償金與相關賠償於同一會計期間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保單未決賠款

非壽險保單的未決申索賠付，乃根據於結算日已產生但未支付之所有賠償(不論是否已經匯報)的估計最終成本而計算，並會計入相關賠償手續費，以及扣除預期剩餘值及其他追償額。已產生但未匯報之申索賠付，均使用適當之統計方法予以估算。

各壽險業務乃根據業務所在地的精算原則，計算非相連壽險保單之未決賠款。若干保單可能附有酌情參與條款，投保人有權根據相關條款獲得額外款項，惟該等款項之金額及／或支付時間乃由保險公司全權決定。此等保單涉及之酌情派發金額部分於「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項內入賬。

單位相連壽險保單未決賠款至少相等於有關退保額或轉撥價值，該金額乃經參考相關基金或指數之價值而計算。

保險未決賠款會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以確定根據現時對日後現金流之估算，未決賠款之賬面值為足夠。於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時，會折現所有約定現金流，並與未決賠款之賬面值比較。若識別出短缺額，將會即時自收益表扣取。

x 投資合約

在無酌情參與條款之相連及若干非相連投資合約下，對客戶之負債及相應之金融資產均指定以公允值列賬。公允值之變動在「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投資淨收益」項內確認。應收保費及提取之金額列為投資合約負債之增額或減額。

相連投資合約負債至少相等於有關退保額或轉撥價值，該金額乃經參考相關基金或指數之價值而計算。

應收投資管理費用於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期間在收益表的「費用收益淨額」項內確認。

y 股息

於結算日後建議或宣派之股息，均列作股東權益項內的獨立組成部分予以披露。

z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

為作交易用途而發行或指定以公允值列賬的債務證券，均在資產負債表的適當項目內列賬。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則採用實質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計算，並在「已發行債務證券」或「後償負債」項內列賬。

aa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高度流通的投資，這些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已知數額的現金，而且價值出現變動的風險極低。該等投資包括現金及一個月內到期之存放同業款項，以及由購入之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國庫券及存款證。

ab 股本

若本集團對股份擁有無條件之權利，可避免轉移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則有關股份均被分類為股本。

4 營業利潤

本年度之營業利潤已計入下列項目：

a 利息收益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上市證券利息收益	8,012	8,094
非上市證券利息收益	15,878	16,849
其他利息收益	69,053	64,382
	92,943	89,325
減：列為「交易收益淨額」之利息收益(附註4(d))	(7,366)	(6,701)
減：列為「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之利息收益(附註4(e))	(54)	(74)
	85,523	82,550

上述數額包括已減值金融資產之應計利息收益4.65億港元(2009年：4.8億港元)，其中包括貸款減值虧損之沖抵折現3.24億港元(2009年：2.97億港元)。

b 利息支出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5年後到期之後償負債、其他已發行債務 證券、客戶賬項及同業存放之利息支出	704	964
優先股利息支出	2,659	3,937
其他利息支出	22,908	22,097
	26,271	26,998
減：列為「交易收益淨額」之利息支出(附註4(d))	(2,599)	(2,848)
減：列為「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之利息支出(附註4(e))	(25)	(32)
	23,647	24,118

c 費用收益淨額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費用收益淨額包括下列項目：		
並非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產生之費用收益淨額 (不包括釐定實質利率時計入之金額)		
－ 費用收益	13,172	11,844
－ 費用支出	(1,404)	(1,225)
	11,768	10,619
本集團代客戶持有或投資資產之受託及 其他信託業務的費用收益淨額		
－ 費用收益	8,717	6,711
－ 費用支出	(1,005)	(761)
	7,712	5,950

財務報表附註(續)

4 營業利潤(續)

d 交易收益淨額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交易利潤.....	15,484	16,275
— 外匯.....	13,036	12,613
— 利率衍生工具.....	978	1,591
— 債務證券.....	672	999
— 股票及其他交易.....	798	1,072
對沖活動虧損.....	(11)	(23)
公允值對沖		
— 與對沖風險相關之被對沖項目增益/(虧損)淨額.....	563	(413)
— 對沖工具(虧損)/增益淨額.....	(579)	375
現金流對沖		
— 對沖增益淨額.....	5	15
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之利息.....	4,767	3,853
— 利息收益(附註4(a)).....	7,366	6,701
— 利息支出(附註4(b)).....	(2,599)	(2,848)
交易用途證券之股息收益.....	476	421
— 上市投資.....	391	291
— 非上市投資.....	85	130
	20,716	20,526

e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為支持保單及投資合約而持有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資產收益.....	4,509	9,100
在投資合約下對客戶負債之公允值變動.....	(1,217)	(2,854)
	3,292	6,24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負債的公允值變動淨額 ¹	436	97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息		
— 利息收益(附註4(a)).....	54	74
— 利息支出(附註4(b)).....	(25)	(32)
	3,757	7,259

1 來自本集團已發行債務證券公允值變動的損益，可能因本集團本身的信貸風險出現變化而產生。於2010年，本集團因本身的信貸風險出現變化而就該等工具的公允值變動確認虧損5,100萬港元(2009年：虧損3,500萬港元)。

f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可供出售證券之出售利潤.....	2,365	1,191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之減值.....	(349)	(1,322)
	2,016	(131)

本年度並無出售持至到期日之投資之損益(2009年：零)。

4 營業利潤(續)

g 股息收益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上市投資	418	228
非上市投資	146	136
	564	364

h 其他營業收益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投資物業租金收益	170	169
有效保險業務之現值變動	4,106	2,888
投資物業之增益	483	262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用途資產之利潤	13	410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業務組合之利潤/(虧損)	603	(6)
物業重估增值/(減值)	102	(109)
其他	4,527	3,392
	10,004	7,006

1 因修訂HKAS 17「租賃」而重列。詳情見附註1。

「其他」項內包括貸款組合首次列賬公允值之收回額10.49億港元(2009年：6.64億港元)。年內並無出售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潤或虧損(2009年：零)。

i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客戶貸款減值之提撥淨額		
—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新撥準備	3,605	5,504
撥回額	(1,069)	(1,135)
收回額	(322)	(188)
	2,214	4,181
—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之提撥淨額	2,474	6,498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提撥淨額	(69)	556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提撥淨額	4,619	11,235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提撥淨額包括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減值撥回額3,800萬港元(2009年：減值準備3.65億港元)。年內並無有關持至到期日之投資之減值虧損或準備(2009年：零)。

財務報表附註(續)

4 營業利潤(續)

j 一般及行政開支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樓宇及設備		
— 租金支出	2,749	2,747
— 經營租賃預付租金攤銷	18	18
— 其他樓宇及設備	3,496	3,192
	6,263	5,957
市場推廣及廣告支出	3,891	3,168
其他行政開支	12,254	10,368
訴訟及其他準備	(19)	(6)
	22,389	19,487

1 因修訂HKAS 17「租賃」而重列。詳情見附註1。

營業支出包括直接營業支出2,000萬港元(2009年：2,100萬港元)，此項支出產生自年內有租金收益之投資物業。沒有租金收益之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直接營業支出為200萬港元(2009年：100萬港元)。

營業支出包括經營租賃項下之應付最低租金款額29.34億港元(2009年：28.06億港元)。

k 核數師費用

核數師費用為7,600萬港元(2009年：7,200萬港元)，其中與本行有關之費用為2,900萬港元(2009年：2,900萬港元)。

5 保險收益

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內保險業務所賺取的各项收入如下：

a 保險收益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淨利息收益	5,832	4,691
費用收益淨額	1,070	768
交易虧損淨額	(5)	(8)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3,371	6,150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386	(7)
股息收益	–	29
已賺取保費淨額(附註5(b))	37,193	31,395
有效業務之現值變動	4,106	2,888
其他營業收益	70	29
	52,023	45,935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附註5(c))	(39,843)	(37,131)
營業收益淨額	12,180	8,804

b 已賺取保費淨額

	非壽險 百萬港元	壽險 (非相連) 百萬港元	壽險 (相連) 百萬港元	附有 酌情參與 條款之 投資合約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					
已承保保費總額	3,166	30,729	4,224	–	38,119
未賺取保費之變動	(235)	–	–	–	(235)
已賺取保費總額	2,931	30,729	4,224	–	37,884
轉讓予再保人之已承保 保費總額	(457)	(267)	(8)	–	(732)
再保人應佔未賺取 保費之變動	41	–	–	–	41
再保人應佔已賺取 保費總額	(416)	(267)	(8)	–	(691)
已賺取保費淨額	2,515	30,462	4,216	–	37,193
2009年					
已承保保費總額	2,754	27,391	1,933	–	32,078
未賺取保費之變動	(116)	–	–	–	(116)
已賺取保費總額	2,638	27,391	1,933	–	31,962
轉讓予再保人之已承保 保費總額	(394)	(197)	(9)	–	(600)
再保人應佔未賺取 保費之變動	33	–	–	–	33
再保人應佔已賺取 保費總額	(361)	(197)	(9)	–	(567)
已賺取保費淨額	2,277	27,194	1,924	–	31,395

財務報表附註(續)

5 保險收益(續)

c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

	非壽險 百萬港元	壽險 (非相連) 百萬港元	壽險 (相連) 百萬港元	附有 酌情參與 條款之 投資合約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					
已支付之賠償、利益及 退保額	1,290	4,030	2,330	122	7,772
準備之變動	(14)	28,866	2,672	(119)	31,405
已產生賠償及投保人負債 之變動總額	1,276	32,896	5,002	3	39,177
再保人應佔已支付之賠償、 利益及退保額	(160)	(157)	(298)	—	(615)
再保人應佔準備之變動	20	3	1,258	—	1,281
再保人應佔已產生賠償及 投保人負債之變動	(140)	(154)	960	—	666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 負債之變動淨額	1,136	32,742	5,962	3	39,843
2009年					
已支付之賠償、利益及 退保額	1,227	3,001	884	2	5,114
準備之變動	(143)	25,293	5,706	—	30,856
已產生賠償及投保人負債 之變動總額	1,084	28,294	6,590	2	35,970
再保人應佔已支付之賠償、 利益及退保額	(110)	(149)	(95)	—	(354)
再保人應佔準備之變動	18	92	1,405	—	1,515
再保人應佔已產生賠償及 投保人負債之變動	(92)	(57)	1,310	—	1,161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 負債之變動淨額	992	28,237	7,900	2	37,131

6 僱員報酬及福利

a 僱員報酬及福利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工資及薪金	30,412	26,514
社會保障支出	736	698
退休福利支出		
— 界定供款計劃	920	811
— 界定福利計劃	698	562
	32,766	28,585

b 董事酬金

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計算之本行董事酬金總額為1.17億港元(2009年：1.29億港元)，其中袍金為700萬港元(2009年：600萬港元)，而其他酬金則為1.1億港元(2009年：1.23億港元)；後者包括退休金福利600萬港元(2009年：500萬港元)。

c 退休福利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推行77項(2009年：69項)退休福利計劃，總支出達16.18億港元(2009年：13.73億港元)，其中6.49億港元(2009年：5.32億港元)屬海外計劃，2,800萬港元(2009年：3,500萬港元)則由HSBC Asia Holdings BV資助。

滙豐集團一直逐步安排所有新僱員參加界定供款計劃。

涵蓋37%(2009年：39%)僱員的本集團界定福利計劃主要屬已置存基金的計劃，其中較大型計劃之資產均獨立於本集團，並在保單或信託基金中持有。有關已置存基金的計劃支出為6.28億港元(2009年：5.33億港元)，該數額乃按合資格精算師的意見評估。各項計劃最少每三年檢討一次，或按各地慣例及規例進行檢討。用以計算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預計福利責任的精算假設，會因應計劃所在國家／地區的經濟環境而有所不同。

(i) 界定福利計劃之主要精算假設

用以計算主要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主要精算假設為：

	2010年 年率%	2009年 年率%
折現率	2.85	2.58
計劃資產之預期回報率 ¹		
— 股票	8.8	8.5
— 債券	3.8	3.6
— 其他	5.1	0.9
增薪率		
— 長期	5.0	5.0
死亡率表	HKLT2001 ²	HKLT2001 ²

1 預期回報率乃以計劃資產之公允值為基準加權計算。

2 HKLT2001 — 2001年香港壽命表。

於2010年12月31日，資產之整體預期長期回報率為4.9%(2009年：5.8%)。預期長期回報率乃根據整體組合而非個別資產類別的回報總和計算。回報乃根據過往市場回報計算，並就當前通脹率及利率等額外因素作出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僱員報酬及福利(續)

香港方面，滙豐集團香港本地僱員退休福利計劃涵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僱員及滙豐集團若干其他僱員。該界定福利計劃最近一次的精算估值是在2009年12月31日由滙豐保險(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趙黃舜芬(美國精算師公會精算師)進行。該界定福利計劃的資產市值於估值當日為84.36億港元。按持續經營基準計算，經計入預期日後的薪金增長，該計劃資產的精算值相當於成員應計福利精算現值的105%，所得盈餘為5.51億港元。按結束經營基準及當前薪金計算，該計劃的資產相當於成員獲實際授出福利的107%，所得盈餘為6.9億港元。估值採用的方法是年齡屆滿法，而此次估值依據的主要假設為折現率每年6%，以及長遠增薪為每年5%。

(ii)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價值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股票	3,144	2,285	1,416	996
債券	9,626	9,995	6,625	6,855
其他	2,117	2,038	1,818	1,776
計劃資產之公允值	14,887	14,318	9,859	9,627
已置存基金責任之現值	19,021	17,823	11,958	11,366
未置存基金責任之現值	287	125	198	71
界定福利責任	19,308	17,948	12,156	11,437
未確認之過往服務成本	10	—	12	—
計劃盈餘限額之影響	1	—	1	—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4,412)	(3,630)	(2,286)	(1,810)
列作「資產」	301	292	179	176
列作「負債」	(4,713)	(3,922)	(2,465)	(1,986)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4,412)	(3,630)	(2,286)	(1,810)

(iii)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之變動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	17,948	20,954	11,437	12,841
現時服務成本	979	1,153	626	721
利息支出	508	307	334	207
僱員供款	2	2	—	—
精算(利潤)/虧損	808	(3,200)	712	(1,472)
已付福利	(1,104)	(1,299)	(704)	(842)
過往服務成本 — 即時實際授出	56	—	47	—
過往服務成本 — 未實際授出福利	12	—	15	—
因削減使負債減少	—	(48)	—	(48)
匯兌及其他變動	99	79	(311)	30
於12月31日	19,308	17,948	12,156	11,437

6 僱員報酬及福利(續)

(iv) 計劃資產公允值之變動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	14,318	13,588	9,627	9,379
預期回報	847	891	587	639
本集團供款	705	736	479	484
僱員供款	2	2	-	-
精算利潤/(虧損)	2	368	(59)	(47)
已付福利	(1,052)	(1,261)	(672)	(822)
於削減時分派之資產	-	(33)	-	(33)
匯兌及其他變動	65	27	(103)	27
於12月31日	14,887	14,318	9,859	9,627

上述計劃資產包括滙豐集團屬下公司發行之資產：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股票	427	418	366	369
其他	92	103	50	62
	519	521	416	431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計劃資產實際增益為8.49億港元(2009年：增益12.59億港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之計劃資產實際增益為5.28億港元(2009年：增益5.92億港元)。

本集團預期翌年對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供款為7.59億港元(2009年：7.06億港元)。本行之供款預期為4.72億港元(2009年：4.53億港元)。

(v) 在收益表「界定福利計劃」項內確認之支出總額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現時服務成本	979	1,153
利息支出	508	307
計劃資產之預期回報	(847)	(891)
過往服務成本	58	-
因削減而增益	-	(7)
支出淨額總計	698	562

2010年內，就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在各類股東權益總額項內確認的精算虧損淨額總計為8.07億港元(2009年：利潤36.06億港元)。於扣除非控股股東權益後，在股東權益總額項內確認之虧損為8.1億港元(2009年：利潤28.93億港元)。至今在收益表外確認的精算虧損淨額總計為67.79億港元(2009年：59.72億港元)。於扣除非控股股東權益後，至今在股東權益總額項內確認的精算虧損淨額總計為59.17億港元(2009年：51.07億港元)。

2010年內，本行就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在保留利潤項內確認的精算虧損淨額總計為7.72億港元(2009年：利潤14.63億港元)。至今在收益表外確認的精算虧損淨額總計為42.61億港元(2009年：34.89億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僱員報酬及福利(續)

2010年內，本集團及本行在股東權益項內的精算虧損中，確認計劃盈餘限額之影響總計為100萬港元(2009年：3,800萬港元，不包括匯兌差額200萬港元)。

雖然由本行之直接控股公司HSBC Asia Holdings BV(「HABV」)資助的界定福利計劃有若干支出在收益表中確認，但有關支出並無列入上表，因為該等計劃於賬目中列作「界定供款計劃」。

HABV經徵詢合資格精算師的意見後，按照受託人釐定的時間表向參加滙豐國際僱員退休福利計劃(屬已置存基金界定福利計劃)的成員收回供款。現時並無向本集團扣取界定福利支出淨額的合約協議或既定政策。

上述計劃以英鎊計值，詳情如下：

於12月31日之假設	2010年 年率%	2009年 年率%
通脹	3.70	3.70
薪金加幅	5.45	5.45
退休金增幅	3.70	3.70
折現率	5.40	5.70
資產預期回報率	5.51	5.51
死亡率表	PNA00YOB¹	PNA00YOB ¹

1 「PNA00出生年份」表是根據英國精算師協會死亡率持續研究小組(Continuous Mortality Investigation Bureau of the Institute and Faculty of Actuaries)所編製2000系列的統計表而訂定。表內的死亡率(即某年度的死亡機率)已減少20%，並已按照適用於各系列中等規模調查的改善幅度而計入2000年後的日後死亡率改善幅度，最低改善幅度為每年1%。

6 僱員報酬及福利(續)

國際僱員計劃

	2010年 百萬英鎊	2009年 百萬英鎊
於12月31日之已置存基金狀況		
計劃資產	686	604
界定福利責任	(737)	(693)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51)	(89)
於12月31日之資產類別		
債券	520	428
物業	33	18
其他	133	158
計劃資產之公允值	686	604
於12月31日之界定福利責任調節		
於1月1日	693	523
現時服務成本	14	11
利息支出	39	34
僱員供款	1	1
精算虧損	19	154
已付福利	(29)	(30)
於12月31日	737	693
於12月31日之計劃資產公允值調節		
於1月1日	604	545
預期回報	33	24
精算利潤/(虧損)	66	(45)
本集團供款	11	109
僱員供款	1	1
已付福利	(29)	(30)
於12月31日	686	604
估計翌年之供款		
估計於財政年度之公司供款	11	12
估計於財政年度之僱員供款	1	1
估計於財政年度之供款總額	12	13

(vi)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金額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08年 百萬港元	2007年 百萬港元	2006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08年 百萬港元	2007年 百萬港元	2006年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責任 ..	19,308	17,948	20,954	17,966	13,134	12,156	11,437	12,841	11,310	8,674
計劃資產	14,887	14,318	13,588	16,572	14,860	9,859	9,627	9,379	10,506	9,500
(虧損)/盈餘 淨額	(4,421)	(3,630)	(7,366)	(1,394)	1,726	(2,297)	(1,810)	(3,462)	(804)	826
計劃負債之 經驗增益/ (虧損)	214	(408)	132	790	420	175	(60)	363	585	384
計劃資產之 經驗增益/ (虧損)	2	368	(3,591)	948	953	(59)	(47)	(1,400)	487	499

財務報表附註(續)

7 稅項支出

- a 本行及在香港之附屬公司按16.5% (2009年：16.5%)之稅率，為本年度在香港之應課稅利潤提撥香港利得稅準備。海外分行及附屬公司亦同樣按其業務所在地之2010年適用稅率提撥稅項準備。遞延稅項則按附註3(q)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提撥準備。

收益表內之稅項支出包括：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本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 按本年度利潤計算	6,378	6,010
— 香港利得稅 — 就過往年度作出調整	93	(171)
— 海外稅項 — 按本年度利潤計算	7,470	6,397
— 海外稅項 — 就過往年度作出調整	117	(222)
	14,058	12,014
遞延稅項		
—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710	(388)
— 就過往年度作出調整	(160)	257
	550	(131)
	14,608	11,883

7 稅項支出(續)

b 年內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之組成部分及變動載列如下：

(i)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

	加速折舊 免稅額及 其他 短期時差 百萬港元	租賃交易 百萬港元	金融資產 之減值 準備 百萬港元	物業重估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						
於1月1日.....	1,100	—	1,460	(447)	555	2,668
匯兌及其他調整.....	85	—	40	(372)	(5)	(252)
撥入／(扣取自)						
收益表.....	484	—	(604)	(9)	38	(91)
(扣取自)／撥入儲備.....	—	—	—	(24)	214	190
於12月31日.....	1,669	—	896	(852)	802	2,515
2009年						
於1月1日.....	355	—	1,197	(1,147)	1,294	1,699
匯兌及其他調整.....	384	—	32	713	(914)	215
(扣取自)／撥入						
收益表.....	364	—	224	(3)	(21)	564
(扣取自)／撥入儲備.....	(3)	—	7	(10)	196	190
於12月31日.....	1,100	—	1,460	(447)	555	2,668

本行

	加速折舊 免稅額及 短期時差 百萬港元	租賃交易 百萬港元	金融資產 之減值 準備 百萬港元	物業重估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						
於1月1日.....	414	—	1,246	(452)	228	1,436
匯兌及其他調整.....	115	—	42	(323)	47	(119)
撥入／(扣取自)						
收益表.....	87	—	(442)	(9)	(36)	(400)
(扣除自)／撥入儲備.....	—	—	—	(13)	200	187
於12月31日.....	616	—	846	(797)	439	1,104
2009年						
於1月1日.....	279	—	854	(389)	75	819
匯兌及其他調整.....	4	—	67	(67)	(16)	(12)
撥入／(扣取自)						
收益表.....	131	—	319	(3)	(94)	353
扣取自儲備.....	—	—	6	7	263	276
於12月31日.....	414	—	1,246	(452)	228	1,436

財務報表附註(續)

7 稅項支出(續)

(ii)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加速折舊 免稅額及 短期時差 百萬港元	租賃交易 百萬港元	金融資產 之減值 準備 百萬港元	物業重估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						
於1月1日.....	2,059	(32)	(373)	6,085	2,764	10,503
匯兌及其他調整.....	1,926	-	(12)	(315)	(1,915)	(316)
扣取自/(撥入)						
收益表.....	693	1	90	(14)	(311)	459
扣取自/(撥入)儲備.....	2	-	-	1,700	(435)	1,267
於12月31日.....	4,680	(31)	(295)	7,456	103	11,913
2009年						
如前公布.....	2,306	(31)	(265)	2,168	255	4,433
就HKAS 17重列.....	-	-	-	2,599	-	2,599
於1月1日.....	2,306	(31)	(265)	4,767	255	7,032
匯兌及其他調整.....	338	5	(155)	803	(413)	578
(撥入)/扣取自						
收益表.....	(585)	(6)	42	(82)	1,064	433
扣取自儲備.....	-	-	5	597	1,858	2,460
於12月31日.....	2,059	(32)	(373)	6,085	2,764	10,503

本行

	加速折舊 免稅額及 短期時差 百萬港元	租賃交易 百萬港元	金融資產 之減值 準備 百萬港元	物業重估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						
於1月1日.....	1,790	(32)	(232)	3,343	542	5,411
匯兌及其他調整.....	(495)	-	-	(263)	641	(117)
(撥入)/扣取自						
收益表.....	(171)	1	21	(39)	(323)	(511)
扣取自/(撥入)儲備.....	-	-	-	1,189	(447)	742
於12月31日.....	1,124	(31)	(211)	4,230	413	5,525
2009年						
如前公布.....	2,172	(38)	(267)	1,431	(1,191)	2,107
就HKAS 17重列.....	-	-	-	1,657	-	1,657
於1月1日.....	2,172	(38)	(267)	3,088	(1,191)	3,764
匯兌及其他調整.....	64	6	9	(1)	549	627
(撥入)/扣取自						
收益表.....	(446)	-	21	(65)	160	(330)
扣取自儲備.....	-	-	5	321	1,024	1,350
於12月31日.....	1,790	(32)	(232)	3,343	542	5,411

7 稅項支出(續)

(iii)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08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08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 遞延稅項負債.....	11,913	10,503	7,032	5,525	5,411	3,764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 遞延稅項資產.....	(2,515)	(2,668)	(1,699)	(1,104)	(1,436)	(819)
	9,398	7,835	5,333	4,421	3,975	2,945

1 因修訂HKAS 17「租賃」而重列。詳情見附註1。

於資產負債表中並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未動用稅項虧損額為33.9億港元(2009年：34.1億港元)。根據現行稅務法例，稅項虧損並無屆滿期間。

於分派或出售時，聯營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或收購後儲備可招致預扣稅，我們已就此作出6.17億港元(2009年：4.43億港元)的遞延稅項撥備。

就本集團並無計劃進行匯款的附屬公司及分行的投資，以及已認定不會出現額外稅項的聯營公司投資及合資公司權益而言，其遞延稅項不會被確認。

c 稅項準備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香港利得稅.....	981	722	366	368
海外稅項.....	3,438	3,397	2,320	3,088
本期稅項負債.....	4,419	4,119	2,686	3,456
遞延稅項負債.....	11,913	10,503	5,525	5,411
	16,332	14,622	8,211	8,867

d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與會計利潤對賬：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除稅前利潤.....	77,885	62,093
除稅前利潤之名義稅項(按有關國家/地區利潤之適用稅率計算).....	14,880	11,730
非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扣除不可扣減支出).....	(792)	(120)
於本年度運用上年度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扣除未確認之未動用稅項虧損).....	(94)	(30)
過往年度不足/(超額)準備.....	50	(136)
其他.....	564	439
	14,608	11,883

1 因修訂HKAS 17「租賃」而重列。詳情見附註1。

財務報表附註(續)

8 股東應佔利潤

股東應佔綜合利潤包括一項382.27億港元(2009年重列：352.78億港元)之利潤，已列入本行賬目內。

9 股息

	2010年		2009年	
	港元 每股	百萬港元	港元 每股	百萬港元
已派發普通股股息				
— 於本年度通過及派發之 上一個財政年度第四期股息	0.98	8,850	1.24	11,170
— 已派發之第一期股息	0.67	6,000	0.65	5,890
— 已派發之第二期股息	0.67	6,000	0.65	5,890
— 已派發之第三期股息	0.67	6,000	0.65	5,890
	2.99	26,850	3.19	28,840

董事會已宣布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派發第四期股息共120億港元(即每股普通股1.33港元)。

10 按計量基準分析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作交易用途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	持至到期日之證券	貸款及應收賬款	可供出售證券	按已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指定列為公允價值之對沖工具	指定列為現金流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	-	447,524	279,080	81,381	-	-	807,985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	-	-	16,878	-	-	16,878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	149,557	-	-	-	-	149,557
存款證	-	6,290	-	66,957	-	-	-	73,247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	148,134	-	-	148,134
交易用途資產	-	-	-	-	-	-	-	390,208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54,604	-	-	-	-	-	-	54,604
衍生工具	-	-	-	-	-	422	896	302,622
客戶貸款	-	121,743	1,891,060	704,919	-	-	-	1,891,060
金融投資	-	-	-	-	-	-	-	826,662
應收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5,453	-	-	-	91,783	-	-	137,633
其他資產	-	-	-	-	56,452	-	-	56,452
金融資產總值	60,057	128,033	2,488,141	1,050,956	394,628	422	896	4,855,042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	-	-	-	148,134	-	-	148,13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	-	-	-	26,495	-	-	26,495
同業存放	-	-	-	-	167,827	-	-	167,827
客戶賬項	-	-	-	-	3,313,244	-	-	3,313,244
交易用途負債	-	-	-	-	-	-	-	151,534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40,327	-	-	-	-	-	-	40,327
衍生工具	-	-	-	-	-	2,488	125	309,838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	-	59,283	-	-	59,283
應付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3	-	-	-	57,962	-	-	83,128
其他負債	-	-	-	-	65,737	-	-	65,737
後償負債	-	-	-	-	21,254	-	-	21,254
優先股	-	-	-	-	101,458	-	-	101,458
金融負債總額	40,330	-	-	-	3,961,394	2,488	125	4,488,259

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按計量基準分析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本集團

於2009年12月31日

	持作交易用途 百萬元	指定以公允價值 列賬 百萬元	持至到期日之證券 百萬元	貸款及應收賬款 百萬元	可供出售證券 百萬元	按已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百萬元	指定列為公允價值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百萬元	指定列為現金流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	-	-	441,862	359,538	90,775	-	-	892,175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	-	-	-	15,528	-	-	15,528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	-	107,070	-	-	-	-	107,070
存款證	-	-	4,458	-	32,930	-	-	-	37,388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	-	135,414	-	-	135,414
交易用途資產	322,731	-	-	-	-	-	-	-	322,731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48,087	-	-	-	-	-	-	48,087
衍生工具	233,046	-	-	1,350,644	-	-	148	1,977	235,171
客戶貸款	-	-	-	-	-	-	-	-	1,350,644
金融投資	-	-	106,263	-	776,426	-	-	-	882,689
應收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41,463	5,230	-	-	-	87,818	-	-	134,511
其他資產	-	-	-	-	-	54,744	-	-	54,744
金融資產總值	597,240	53,317	110,721	1,899,576	1,168,894	384,279	148	1,977	4,216,152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	-	-	-	-	135,414	-	-	135,41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	-	-	-	-	22,960	-	-	22,960
同業存放	-	-	-	-	-	111,206	-	-	111,206
客戶賬項	-	-	-	-	-	2,944,539	-	-	2,944,539
交易用途負債	154,366	-	-	-	-	-	-	-	154,366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36,709	-	-	-	-	-	-	36,709
衍生工具	230,084	-	-	-	-	-	2,533	229	232,846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	-	-	43,396	-	-	43,396
應付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10,811	1	-	-	-	40,030	-	-	50,842
其他負債	-	-	-	-	-	52,887	-	-	52,887
後償負債	-	-	-	-	-	21,181	-	-	21,181
優先股	-	-	-	-	-	101,208	-	-	101,208
金融負債總額	395,261	36,710	-	-	-	3,472,821	2,533	229	3,907,554

10 按計量基準分析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本行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作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 百萬港元	持至到期日之證券 百萬港元	貸款及應收賬款 百萬港元	可供出售證券 百萬港元	按已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百萬港元	指定列為公允價值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指定列為現金流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資產									
-	-	-	244,121	252,727	54,155	-	-	551,003	
-	-	-	-	-	12,143	-	-	12,143	
-	-	-	74,791	-	-	-	-	74,791	
-	-	-	-	27,888	-	-	-	27,888	
-	-	-	-	-	148,134	-	-	148,134	
297,929	-	-	-	-	-	-	-	297,929	
-	2,086	-	-	-	-	-	-	2,086	
294,739	-	-	1,016,312	-	-	122	618	295,479	
-	-	-	-	-	-	-	-	1,016,312	
-	-	-	-	503,752	-	-	-	503,752	
43,340	-	-	-	-	154,982	-	-	198,322	
-	-	-	-	-	28,980	-	-	28,980	
636,008	2,086	-	1,335,224	784,367	398,394	122	618	3,156,819	
負債									
-	-	-	-	-	148,134	-	-	148,134	
-	-	-	-	-	17,951	-	-	17,951	
-	-	-	-	-	130,476	-	-	130,476	
-	-	-	-	-	2,044,664	-	-	2,044,664	
91,184	-	-	-	-	-	-	-	91,184	
-	6,581	-	-	-	-	-	-	6,581	
302,365	-	-	-	-	-	1,474	43	303,882	
-	-	-	-	-	43,139	-	-	43,139	
15,529	-	-	-	-	130,365	-	-	145,894	
-	-	-	-	-	40,712	-	-	40,712	
-	-	-	-	-	9,404	-	-	9,404	
-	-	-	-	-	101,306	-	-	101,306	
409,078	6,581	-	-	-	2,666,151	1,474	43	3,083,327	

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按計量基準分析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本行

		於2009年12月31日							
	持作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指定以公允價值 列賬 百萬港元	持至到期日 之證券 百萬港元	貸款及 應收賬款 百萬港元	可供 出售證券 百萬港元	按已攤銷 成本列賬 之金融資 產及負債 百萬港元	指定列為 公允價值 對沖工具 之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指定列為 現金流 對沖工具 之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	-	-	275,538	296,406	85,821	-	-	657,765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	-	-	-	11,151	-	-	11,151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	-	67,299	-	-	-	-	67,299
存款證	-	-	-	-	20,492	-	-	-	20,492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	-	135,414	-	-	135,414
交易用途資產	216,480	-	-	-	-	-	-	-	216,480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1,801	-	-	-	-	-	-	1,801
衍生工具	229,352	-	-	-	-	-	101	1,545	230,998
客戶貸款	-	-	-	752,574	-	-	-	-	752,574
金融投資	-	-	-	-	564,738	-	-	-	564,738
應收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47,562	-	-	-	-	114,193	-	-	161,755
其他資產	-	-	-	-	-	32,469	-	-	32,469
金融資產總值	493,394	1,801	-	1,095,411	881,636	379,048	101	1,545	2,852,936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	-	-	-	-	135,414	-	-	135,41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	-	-	-	-	15,796	-	-	15,796
同業存放	-	-	-	-	-	94,861	-	-	94,861
客戶賬項	-	-	-	-	-	1,902,571	-	-	1,902,571
交易用途負債	103,456	-	-	-	-	-	-	-	103,456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1,857	-	-	-	-	-	-	1,857
衍生工具	228,223	-	-	-	-	-	1,864	56	230,143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	-	-	28,250	-	-	28,250
應付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26,691	-	-	-	-	96,511	-	-	123,202
其他負債	-	-	-	-	-	36,266	-	-	36,266
後償負債	-	-	-	-	-	9,925	-	-	9,925
優先股	-	-	-	-	-	101,063	-	-	101,063
金融負債總額	358,370	1,857	-	-	-	2,420,657	1,864	56	2,782,804

11 現金及短期資金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庫存現金	13,001	11,761	7,086	6,854
在中央銀行之即期結存	68,380	79,014	47,069	78,967
尚餘1個月或以下之定期存放同業	447,524	441,862	244,121	275,538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279,080	359,538	252,727	296,406
	807,985	892,175	551,003	657,765

於2010年12月31日，附註11及12所載本集團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總額(包括即期結存)合共2,327.79億港元(2009年：2,560.74億港元)。本行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則為1,354.53億港元(2009年：1,826.43億港元)。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可供出售 — 交易對手不可能或不會再質押或轉售	279,080	359,538	252,727	296,406
	279,080	359,538	252,727	296,406

持作交易用途的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已包括在「交易用途資產」(附註15)項內。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大部分均為非上市項目。

12 一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1個月以上至1年之定期存放同業總額	142,313	103,252	70,731	64,219
1年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總額	7,244	3,818	4,060	3,080
存放同業總額	149,557	107,070	74,791	67,299

上表並未包括已重訂期限之存款。已到期存款之詳情載於附註52。

13 存款證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持至到期日	6,290	4,458	—	—
可供出售	66,957	32,930	27,888	20,492
	73,247	37,388	27,888	20,492

持有的存款證大部分均為非上市項目。年內並無出售持至到期日之存款證(2009年：零)。

14 香港紙幣流通額

香港紙幣流通額以所持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作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交易用途資產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債務證券	200,379	138,020	155,174	104,158
股權	17,798	13,780	17,620	13,077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140,873	145,676	112,602	82,680
其他	31,158	25,255	12,533	16,565
	390,208	322,731	297,929	216,480
交易用途資產				
— 交易對手可能再質押或轉售	5,619	921	5,619	711
— 交易對手不可能或不會再質押或轉售	384,589	321,810	292,310	215,769
	390,208	322,731	297,929	216,480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行之上市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金額為26.24億港元(2009年：238.19億港元)。此等國庫券及票據與於韓國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國庫券有關。

a 債務證券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21,713	21,323	17,837	18,612
— 在香港以外地區	81,496	48,654	81,228	48,497
	103,209	69,977	99,065	67,109
非上市	97,170	68,043	56,109	37,049
	200,379	138,020	155,174	104,158
由公營機構發行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143,684	96,713	103,286	70,330
— 其他公營機構	9,266	5,361	9,165	4,220
	152,950	102,074	112,451	74,550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26,424	20,934	25,380	16,330
— 企業	21,005	15,012	17,343	13,278
	200,379	138,020	155,174	104,158

b 股權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3,711	3,106	3,702	3,100
— 在香港以外地區	10,910	8,851	10,910	8,333
	14,621	11,957	14,612	11,433
非上市	3,177	1,823	3,008	1,644
	17,798	13,780	17,620	13,077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1,287	1,270	1,287	1,270
— 企業	16,511	12,510	16,333	11,807
	17,798	13,780	17,620	13,077

1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債務證券	17,299	18,300	2,086	1,801
股權	36,674	29,392	–	–
其他	631	395	–	–
	54,604	48,087	2,086	1,801

a 債務證券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1,909	1,409	826	802
– 在香港以外地區	4,297	2,939	1,111	770
	6,206	4,348	1,937	1,572
非上市	11,093	13,952	149	229
	17,299	18,300	2,086	1,801
由公營機構發行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2,266	3,134	593	587
– 其他公營機構	2,402	2,395	270	354
	4,668	5,529	863	941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5,757	7,577	–	–
– 企業	6,874	5,194	1,223	860
	17,299	18,300	2,086	1,801

b 股權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4,299	2,883	–	–
– 在香港以外地區	13,907	11,165	–	–
	18,206	14,048	–	–
非上市	18,468	15,344	–	–
	36,674	29,392	–	–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1,677	1,326	–	–
– 企業	34,997	28,066	–	–
	36,674	29,392	–	–

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為一種金融工具，其價值衍生自相關項目(例如股票、債券、利率、匯率、信貸息差、商品及股市指數或其他指數)之價格。

衍生工具按公允值列賬，並於資產負債表中分別列入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內。資產及負債的價值指假設本集團所有相關交易對手同時違約，以及有關交易可即時重置，則本集團分別重置所有正數公允值或負數公允值的交易時，可能涉及之成本或利益。

只有在交易對手相同，且存在對銷之合法權利，同時有意按淨額結算相關現金流的情況下，才可以採用淨額方式計算不同交易之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衍生工具價值之變動會根據附註3(j)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確認。

衍生工具之用途

本集團基於三個主要目的進行衍生工具交易：為客戶提供風險管理解決方案、進行坐盤交易，以及管理和對沖本集團本身之風險。就會計目的而言，衍生工具分為持作交易用途或對沖用途兩類。持作對沖用途工具之衍生工具按照HKAS 39所述定義正式指定列為對沖。所有其他衍生工具均歸類為持作交易用途。

持作交易用途類別包括兩種衍生工具。第一種為用於銷售及交易活動，包括用於風險管理但基於種種原因而未有足夠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之工具。第二種持作交易用途之衍生工具包括與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這些活動的細節載於下文。

本集團的衍生工具活動導致衍生工具組合產生大量未平倉合約。我們會持續管理此等持倉，以確保處於可接受之風險水平以內，如有需要並會運用對銷交易達致風險管理之目的。進行衍生工具交易時，本集團採用傳統貸款慣用的信貸風險管理程序，以評估及批核潛在的信貸風險。

a 交易用途衍生工具

本集團大部分衍生工具交易涉及銷售及交易活動。銷售活動包括為客戶設計及向客戶推銷衍生工具產品，讓客戶可選擇承擔、轉移、改變或減低現存或預期風險。進行衍生工具交易活動之目的，主要是為了透過價格或收益率之短期波動賺取利潤。持倉活動包括頻密買賣或持有一段時間，藉匯率、利率、股價或其他市場參數之預期變動而得益。交易活動包括市場莊家買賣、持倉策略部署及套利活動。市場莊家活動涉及向其他市場參與者報價(提供買入價及賣出價)，藉差價和交易量賺取收入；持倉策略部署指管理市場風險狀況，以期從價格、利率或指數之有利變化中獲益；套利活動涉及識別不同市場及不同產品之間的差價，並從中賺取利潤。

如上文所述，其他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之衍生工具，包括不合資格對沖用途衍生工具及低效用之對沖用途衍生工具。不合資格對沖用途衍生工具乃用作管理風險，但欠缺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這些工具包括與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低效用之對沖用途衍生工具以往指定列為對沖，但現已不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

17 衍生工具(續)

(i) 按產品類別劃分之持作交易用途衍生工具合約金額

	2010年		2009年	
	本集團 百萬港元	本行 百萬港元	本集團 百萬港元	本行 百萬港元
匯率	8,834,664	8,077,649	5,398,523	4,796,545
利率	15,574,450	15,328,936	10,150,894	9,998,057
股權	456,339	459,264	246,876	255,708
信貸衍生工具	531,899	531,887	612,691	614,144
商品及其他	38,530	31,436	24,953	19,485
衍生工具總額	25,435,882	24,429,172	16,433,937	15,683,939

其他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之衍生工具，包括不合資格對沖用途衍生工具、低效用之對沖用途衍生工具及不評估對沖效用之對沖用途衍生工具組成部分。不合資格對沖用途衍生工具乃用以管理風險，且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

上表列示的金額，為以下與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的合約金額，該等工具已歸類為交易用途衍生工具：

	2010年		2009年	
	本集團 百萬港元	本行 百萬港元	本集團 百萬港元	本行 百萬港元
匯率	19,483	684	3,182	546
利率	8,105	5,780	1,167	1,007
股權	—	—	775	702
信貸衍生工具	—	—	—	—
商品及其他	—	—	—	—
衍生工具總額	27,588	6,464	5,124	2,255

(ii) 未平倉交易用途衍生工具之公允值

本集團

	2010年		2009年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匯率	159,083	166,848	89,770	88,031
利率	120,077	118,474	114,110	111,864
股權	16,424	16,275	15,979	17,618
信貸衍生工具	5,233	4,968	12,621	12,141
商品及其他	487	660	566	430
衍生工具總額	301,304	307,225	233,046	230,084

本行

	2010年		2009年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匯率	154,351	163,172	86,348	86,763
利率	118,611	116,916	113,061	110,600
股權	16,242	16,509	16,872	17,848
信貸衍生工具	5,296	5,119	12,624	12,584
商品及其他	239	649	447	428
衍生工具總額	294,739	302,365	229,352	228,223

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衍生工具(續)

(iii) 按交易對手類別劃分之風險

	2010年		2009年	
	本集團 %	本行 %	本集團 %	本行 %
政府	—	—	—	—
同業	78	79	78	78
其他金融機構	8	8	8	8
其他	14	13	14	14
總計	100	100	100	100

b 對沖工具

本集團使用衍生工具(主要為利率掉期)作對沖用途,以管理本身之資產及負債組合與結構持倉。本集團可藉此減低因資產及負債期限和其他狀況失衡而帶來之市場風險。

對沖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視乎被對沖工具之性質及對沖交易之種類而定。假如衍生工具為公允價值對沖、現金流對沖或投資淨額對沖,則就會計目的而言可能符合資格列為對沖。

(i) 按產品類別劃分之持作對沖用途衍生工具合約金額

	本集團		本行	
	現金流 對沖 百萬港元	公允值 對沖 百萬港元	現金流 對沖 百萬港元	公允值 對沖 百萬港元
利率				
於2010年12月31日	250,303	113,458	124,688	72,976
於2009年12月31日	251,130	129,509	168,163	101,363

(ii) 指定列作公允價值對沖之未平倉衍生工具之公允值

	本集團		本行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利率				
於2010年12月31日	422	2,488	122	1,474
於2009年12月31日	148	2,533	101	1,864

(iii) 指定列作現金流對沖之未平倉衍生工具之公允值

	本集團		本行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利率				
於2010年12月31日	896	125	618	43
於2009年12月31日	1,977	229	1,545	56

17 衍生工具(續)

以上對沖用途衍生工具之現金流預期將影響2011年及以後之收益表。

本集團之現金流對沖主要包括利率掉期，這些掉期是用以保障非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免因日後利息現金流出現變動而產生風險，因為這些資產及負債按可變動利率計息，或預期於日後再撥資或再投資。我們會按每個金融資產及負債組合之合約條款及其他相關因素(包括估計提前還款及拖欠金額)，預測其日後現金流(包括本金及利息之流量)之金額及產生時間。經過一段時間後，指定列作預計交易現金流對沖之衍生工具有效部分的損益，可根據全部組合之本金結餘及利息現金流總額予以識別。有關損益首次列賬時會直接計入股東權益項下的現金流對沖儲備內，待預計現金流影響收益表時，便會轉撥至收益表。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撥入收益表之金額包括列入淨利息收益項內的14.3億港元(2009年：26.89億港元)。

這些衍生工具低效用部分之損益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對沖低效用及終止預計交易而確認增益500萬港元(2009年：增益1,500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預計本金額預期產生利息現金流之時間如下：

	3個月或以內 百萬港元	3個月以上 至1年 百萬港元	1年以上 至5年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自資產流入之現金	177,416	96,529	31,841
自負債流出之現金	(4,301)	(4,003)	(2,574)
現金流入淨額	173,115	92,526	29,267
於2009年12月31日			
自資產流入之現金	220,822	209,085	27,546
自負債流出之現金	(5,784)	(5,783)	(3,877)
現金流入淨額	215,038	203,302	23,669

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衍生工具(續)

c 不可觀察訂約利潤

估值視乎不可觀察參數而定的金融工具所產生之任何首次列賬損益，會按合約有效期予以遞延，或直至該工具被贖回、轉讓或出售或公允值成為可觀察為止。所有屬於合資格對沖關係一部分的衍生工具，均根據可觀察市場參數估值。

下表載列於年初及年底時尚未於收益表內確認的不可觀察訂約利潤總額，以及年內變動之對賬。

本集團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之數額	128	119
新造交易遞延	94	82
因攤銷而減少	(55)	(37)
因贖回/出售/轉讓/可觀察程度改善/風險被對沖而減少	(69)	(48)
匯兌差額及其他	3	12
	101	128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之數額	124	119
新造交易遞延	81	78
因攤銷而減少	(55)	(37)
因贖回/出售/轉讓/可觀察程度改善/風險被對沖而減少	(62)	(40)
匯兌差額及其他	3	4
	91	124

18 客戶貸款

a 客戶貸款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客戶貸款總額	1,904,054	1,364,924	1,025,285	762,425
減值準備(附註19(a))	(12,994)	(14,280)	(8,973)	(9,851)
	1,891,060	1,350,644	1,016,312	752,574

18 客戶貸款(續)

b 根據滙豐集團所用類別分析客戶貸款

下列客戶貸款分析乃根據滙豐集團(包括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用以管理有關風險之類別劃分。

本集團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			
住宅按揭	299,271	221,558	520,829
香港政府之「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按揭	27,496	—	27,496
信用卡貸款	37,351	34,287	71,638
其他個人貸款	47,874	37,779	85,653
個人貸款總額	411,992	293,624	705,616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	260,020	325,253	585,273
商用物業	150,142	67,804	217,946
其他與物業有關貸款	118,401	42,231	160,632
政府貸款	18,185	3,223	21,408
其他商業貸款	78,676	93,569	172,245
企業及商業貸款總額	625,424	532,080	1,157,504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21,952	16,486	38,438
結算賬項	2,020	476	2,496
金融機構貸款總額	23,972	16,962	40,934
客戶貸款總額	1,061,388	842,666	1,904,054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2,615)	(5,644)	(8,259)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2,178)	(2,557)	(4,735)
客戶貸款淨額	1,056,595	834,465	1,891,060
2009年			
住宅按揭	244,328	169,016	413,344
香港政府之「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按揭	26,801	—	26,801
信用卡貸款	35,545	31,654	67,199
其他個人貸款	41,384	35,550	76,934
個人貸款總額	348,058	236,220	584,278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	137,461	219,631	357,092
商用物業	105,404	50,131	155,535
其他與物業有關貸款	78,028	30,030	108,058
政府貸款	3,416	4,615	8,031
其他商業貸款	56,821	55,312	112,133
企業及商業貸款總額	381,130	359,719	740,849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19,088	17,976	37,064
結算賬項	2,437	296	2,733
金融機構貸款總額	21,525	18,272	39,797
客戶貸款總額	750,713	614,211	1,364,924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3,724)	(4,364)	(8,088)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2,412)	(3,780)	(6,192)
客戶貸款淨額	744,577	606,067	1,350,644

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客戶貸款(續)

本行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			
住宅按揭	168,936	85,761	254,697
香港政府之「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按揭	12,663	–	12,663
信用卡貸款	21,616	14,942	36,558
其他個人貸款	27,833	19,451	47,284
個人貸款總額	231,048	120,154	351,202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	162,419	157,112	319,531
商用物業	112,390	36,477	148,867
其他與物業有關貸款	26,686	19,513	46,199
政府貸款	17,463	3,137	20,600
其他商業貸款	53,106	54,494	107,600
企業及商業貸款總額	372,064	270,733	642,797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19,931	11,240	31,171
結算賬項	–	115	115
金融機構貸款總額	19,931	11,355	31,286
客戶貸款總額	623,043	402,242	1,025,285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1,775)	(4,171)	(5,946)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1,589)	(1,438)	(3,027)
客戶貸款淨額	619,679	396,633	1,016,312
2009年			
住宅按揭	132,426	87,732	220,158
香港政府之「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按揭	12,155	–	12,155
信用卡貸款	21,727	18,749	40,476
其他個人貸款	24,037	20,959	44,996
個人貸款總額	190,345	127,440	317,785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	91,703	110,668	202,371
商用物業	76,826	27,732	104,558
其他與物業有關貸款	16,546	12,935	29,481
政府貸款	2,675	3,986	6,661
其他商業貸款	37,194	33,147	70,341
企業及商業貸款總額	224,944	188,468	413,412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16,233	14,930	31,163
結算賬項	–	65	65
金融機構貸款總額	16,233	14,995	31,228
客戶貸款總額	431,522	330,903	762,425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2,290)	(3,081)	(5,371)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1,702)	(2,778)	(4,480)
客戶貸款淨額	427,530	325,044	752,574

上述地區資料乃根據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劃分，如屬本行的資料，則根據貸出資金之分行所在地劃分。

18 客戶貸款(續)

c 根據香港金管局所用類別及定義按行業分析客戶貸款

下列客戶貸款分析乃根據載於「貸款、墊款及準備金分析季報表」內之行業劃分。本行在香港各分行及經營銀行業務之附屬公司須每季填報該表，並交回香港金管局。

本集團

	貸款總額		抵押品及其他抵押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在香港使用之客戶貸款總額				
工商及金融業				
物業發展	83,565	50,034	21,771	15,140
物業投資	186,120	144,396	142,691	107,472
金融企業	12,346	9,442	2,362	2,203
股票經紀	1,993	1,155	178	227
批發及零售業	68,403	46,145	17,921	14,199
製造業	37,284	27,318	7,353	5,597
運輸及運輸設備	24,764	21,543	17,637	16,036
消閒娛樂	945	330	532	18
資訊科技	5,844	5,336	13	33
其他	80,677	49,963	19,892	16,212
	501,941	355,662	230,350	177,137
個人				
購買香港政府之 「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 之貸款	27,496	26,801	27,458	26,619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267,133	217,626	267,089	217,187
信用卡貸款	37,351	35,545	—	—
其他	36,634	32,641	11,757	12,010
	368,614	312,613	306,304	255,816
在香港使用之客戶貸款總額	870,555	668,275	536,654	432,953
貿易融資	135,650	54,015	27,332	17,297
本行在香港各分行及附屬公司 借出在香港以外地區使用 之客戶貸款總額	55,183	28,423	1,365	905
本行在香港各分行及附屬公司 借出之客戶貸款總額	1,061,388	750,713	565,351	451,155
本行在香港以外地區 各分行及附屬公司 借出之客戶貸款總額	842,666	614,211	353,358	274,986
客戶貸款總額	1,904,054	1,364,924	918,709	726,141

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客戶貸款(續)

本行

	貸款總額		抵押品及其他抵押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在香港使用之客戶貸款總額				
工商及金融業				
物業發展	42,602	26,416	8,145	6,615
物業投資	86,332	69,132	58,616	45,504
金融企業	9,243	6,683	1,383	1,282
股票經紀	1,828	675	42	21
批發及零售業	57,057	38,332	13,058	10,335
製造業	20,112	15,234	1,949	1,924
運輸及運輸設備	16,824	15,033	12,141	10,611
消閒娛樂	413	293	2	3
資訊科技	3,887	4,089	—	2
其他	49,450	23,188	5,043	3,726
	287,748	199,075	100,379	80,023
個人				
購買香港政府之 「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 之貸款	12,663	12,155	12,624	11,991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154,739	120,975	154,696	120,852
信用卡貸款	21,616	21,727	—	—
其他	22,847	20,626	7,489	6,543
	211,865	175,483	174,809	139,386
在香港使用之客戶貸款總額	499,613	374,558	275,188	219,409
貿易融資	71,990	34,800	15,698	10,451
本行在香港各分行借出在香港 以外地區使用之客戶貸款總額	51,440	22,164	675	225
本行在香港各分行借出之客戶 貸款總額	623,043	431,522	291,561	230,085
本行在香港以外地區各分行借出 之客戶貸款總額	402,242	330,903	144,280	141,611
客戶貸款總額	1,025,285	762,425	435,841	371,696

香港金管局所用之貸款類別及有關定義，與滙豐集團(包括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內部使用的類別及定義(於附註18(b)內披露)不同。

上述地區資料乃根據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劃分，如屬本行的資料，則根據貸出資金之分行所在地劃分。

抵押品包括任何具有可釐定公允市值並可隨時出售的有形抵押品。這些抵押品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和存款、股票和債券、物業按揭，以及其他固定資產如機器和設備的押記。若抵押品價值超過貸款總額，則只計入最高達貸款總額的抵押品金額。

18 客戶貸款(續)

d 客戶貸款(包括按照融資租賃及具有融資租賃特性之租購合約而租予客戶之設備)：

本集團

	2010年			2009年		
	最低 租金款額 現值 百萬港元	未賺取 之日後 融資收益 百萬港元	最低 租金總額 百萬港元	最低 租金款額 現值 百萬港元	未賺取 之日後 融資收益 百萬港元	最低 租金總額 百萬港元
應收款項						
— 1年內	2,947	562	3,509	3,086	576	3,662
— 1年後至5年內	7,104	1,441	8,545	7,404	1,329	8,733
— 5年後	13,071	2,034	15,105	9,754	1,441	11,195
	23,122	4,037	27,159	20,244	3,346	23,590
減值準備	(62)			(68)		
融資租賃及租購合約之 投資淨額	23,060			20,176		

本行

	2010年			2009年		
	最低 租金款額 現值 百萬港元	未賺取 之日後 融資收益 百萬港元	最低 租金總額 百萬港元	最低 租金款額 現值 百萬港元	未賺取 之日後 融資收益 百萬港元	最低 租金總額 百萬港元
應收款項						
— 1年內	1,803	247	2,050	1,826	277	2,103
— 1年後至5年內	4,045	644	4,689	4,158	693	4,851
— 5年後	6,917	824	7,741	5,753	806	6,559
	12,765	1,715	14,480	11,737	1,776	13,513
減值準備	(21)			(38)		
融資租賃及租購合約之 投資淨額	12,744			11,699		

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

a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

本集團

	個別評估 準備 百萬港元	綜合評估 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			
於1月1日	8,088	6,192	14,280
撇賬額	(1,995)	(5,326)	(7,321)
收回往年已撇賬之貸款	322	1,442	1,764
扣取自收益表之淨額(附註4(i))	2,214	2,474	4,688
貸款減值之沖抵折現	(81)	(243)	(324)
匯兌及其他調整	(289)	196	(93)
於12月31日(附註18(a))	8,259	4,735	12,994
2009年			
於1月1日	5,033	5,925	10,958
撇賬額	(1,610)	(7,761)	(9,371)
收回往年已撇賬之貸款	188	1,102	1,290
扣取自收益表之淨額(附註4(i))	4,181	6,498	10,679
貸款減值之沖抵折現	(82)	(215)	(297)
匯兌及其他調整	378	643	1,021
於12月31日(附註18(a))	8,088	6,192	14,280

本行

	個別評估 準備 百萬港元	綜合評估 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			
於1月1日	5,371	4,480	9,851
撇賬額	(1,220)	(3,835)	(5,055)
收回往年已撇賬之貸款	119	968	1,087
扣取自收益表之淨額	1,727	1,796	3,523
貸款減值之沖抵折現	(47)	(190)	(237)
匯兌及其他調整	(4)	(192)	(196)
於12月31日(附註18(a))	5,946	3,027	8,973
2009年			
於1月1日	3,616	4,676	8,292
撇賬額	(997)	(6,261)	(7,258)
收回往年已撇賬之貸款	112	839	951
扣取自收益表之淨額	2,508	5,325	7,833
貸款減值之沖抵折現	(50)	(214)	(264)
匯兌及其他調整	182	115	297
於12月31日(附註18(a))	5,371	4,480	9,851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 (續)

b 已減值客戶貸款及準備

本集團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			
視作已減值之客戶貸款如下：			
已減值貸款總額 ¹	4,987	11,294	16,281
個別評估準備	(2,615)	(5,644)	(8,259)
	2,372	5,650	8,022
個別評估準備佔已減值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52.4%	50.0%	50.7%
已減值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5%	1.3%	0.9%
2009年			
視作已減值之客戶貸款如下：			
已減值貸款總額 ¹	6,358	9,838	16,196
個別評估準備	(3,724)	(4,364)	(8,088)
	2,634	5,474	8,108
個別評估準備佔已減值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58.6%	44.4%	49.9%
已減值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8%	1.6%	1.2%

本行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			
視作已減值之客戶貸款如下：			
已減值貸款總額 ¹	3,436	7,160	10,596
個別評估準備	(1,775)	(4,171)	(5,946)
	1,661	2,989	4,650
個別評估準備佔已減值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51.7%	58.3%	56.1%
已減值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6%	1.8%	1.0%
2009年			
視作已減值之客戶貸款如下：			
已減值貸款總額 ¹	3,737	6,324	10,061
個別評估準備	(2,290)	(3,081)	(5,371)
	1,447	3,243	4,690
個別評估準備佔已減值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61.3%	48.7%	53.4%
已減值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9%	1.9%	1.3%

1 本集團有關信貸風險評級制度的政策，請參閱附註52。

已減值客戶貸款指有客觀證據顯示極可能無法全數收回本金或利息之貸款。個別評估準備於計入有關貸款所持抵押品的價值後提撥。

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續)

c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

本集團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	4,804	10,210	15,014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2,615)	(5,644)	(8,259)
	2,189	4,566	6,755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5%	1.2%	0.8%
計入個別評估已減值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公允值	1,463	2,887	4,350
於2009年12月31日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	6,222	8,330	14,552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3,724)	(4,364)	(8,088)
	2,498	3,966	6,464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8%	1.4%	1.1%
計入個別評估已減值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公允值	1,879	3,284	5,163

本行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	3,359	6,521	9,880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1,775)	(4,171)	(5,946)
	1,584	2,350	3,934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5%	1.6%	1.0%
計入個別評估已減值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公允值	877	879	1,756
於2009年12月31日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	3,617	5,216	8,833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2,290)	(3,081)	(5,371)
	1,327	2,135	3,462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8%	1.6%	1.2%
計入個別評估已減值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公允值	1,093	1,620	2,713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 (續)

就個別評估客戶貸款而言，如有關行業的貸款佔各類客戶貸款總額10%以上，則根據滙豐集團所用類別及定義按主要行業分析之已減值貸款總額及準備如下：

本集團

	各類 貸款總額 百萬港元	已減值 貸款總額 百萬港元	個別 評估準備 百萬港元	綜合 評估準備 百萬港元	新撥減值 準備淨額 百萬港元	本年度 已撇賬 之貸款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住宅按揭	520,829	2,274	(375)	(216)	4	78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	585,273	8,445	(5,989)	(1,898)	1,096	1,049
商用物業	217,946	893	(254)	(54)	76	192
於2009年12月31日						
住宅按揭	413,344	2,772	(323)	(326)	43	76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	357,092	8,079	(5,766)	(2,243)	2,973	1,275
商用物業	155,535	1,339	(560)	(96)	662	12

本行

	各類 貸款總額 百萬港元	已減值 貸款總額 百萬港元	個別 評估準備 百萬港元	綜合 評估準備 百萬港元	新撥減值 準備淨額 百萬港元	本年度 已撇賬 之貸款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住宅按揭	254,697	585	(95)	(98)	(27)	43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	319,531	6,173	(4,395)	(1,198)	915	883
商用物業	148,867	349	(60)	(22)	20	116
於2009年12月31日						
住宅按揭	220,158	1,749	(160)	(184)	35	61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	202,371	5,395	(4,146)	(1,471)	2,172	801
商用物業	104,558	242	(51)	(62)	(30)	12

綜合評估準備指為該等尚未識別個別減值的個別評估貸款按綜合基準評估的減值準備。

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續)

d 逾期未還之客戶貸款

本集團

	香港		亞太其他地區		總計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2010年						
本金或利息逾期未還之 客戶貸款總額						
– 逾期3個月以上 至6個月	341	0.0	1,906	0.2	2,247	0.1
– 逾期6個月以上 至1年	974	0.1	825	0.1	1,799	0.1
– 逾期1年以上	2,234	0.2	4,345	0.5	6,579	0.4
	3,549	0.3	7,076	0.8	10,625	0.6
就該等逾期未還貸款提 撥之個別評估減值 準備	(1,923)		(3,824)		(5,747)	
就逾期未還貸款持有之 抵押品公允值	823		2,044		2,867	
2009年						
本金或利息逾期未還之 客戶貸款總額						
– 逾期3個月以上 至6個月	583	0.1	2,728	0.4	3,311	0.2
– 逾期6個月以上 至1年	1,206	0.1	1,888	0.3	3,094	0.2
– 逾期1年以上	1,963	0.3	2,865	0.5	4,828	0.4
	3,752	0.5	7,481	1.2	11,233	0.8
就該等逾期未還貸款提 撥之個別評估減值 準備	(2,224)		(2,957)		(5,181)	
就逾期未還貸款持有之 抵押品公允值	959		2,123		3,082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 (續)

本行

	香港		亞太其他地區		總計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2010年						
本金或利息逾期未還之客戶貸款總額						
– 逾期3個月以上至6個月	204	0.0	854	0.2	1,058	0.1
– 逾期6個月以上至1年	886	0.2	391	0.1	1,277	0.1
– 逾期1年以上	1,330	0.2	2,574	0.6	3,904	0.4
	2,420	0.4	3,819	0.9	6,239	0.6
就該等逾期未還貸款提撥之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1,115)		(2,496)		(3,611)	
就逾期未還貸款持有之抵押品公允值	529		607		1,136	
2009年						
本金或利息逾期未還之客戶貸款總額						
– 逾期3個月以上至6個月	362	0.1	1,780	0.5	2,142	0.3
– 逾期6個月以上至1年	865	0.2	1,293	0.4	2,158	0.3
– 逾期1年以上	1,421	0.3	1,544	0.5	2,965	0.4
	2,648	0.6	4,617	1.4	7,265	1.0
就該等逾期未還貸款提撥之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1,341)		(1,828)		(3,169)	
就逾期未還貸款持有之抵押品公允值	704		877		1,581	

e 已重整之客戶貸款

本集團

	香港		亞太其他地區		總計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2010年	891	0.1	2,793	0.3	3,684	0.2
2009年	2,379	0.3	2,671	0.4	5,050	0.4

本行

	香港		亞太其他地區		總計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2010年	772	0.1	1,251	0.3	2,023	0.2
2009年	1,813	0.4	2,327	0.7	4,140	0.5

已重整之客戶貸款指因借款人財政狀況轉壞或因借款人無法依照原定時間表還款而已被重整或重議條件之貸款。已重整之客戶貸款於列賬時已扣除任何其後成為逾期三個月以上之未還貸款，而該等未還貸款已包括在「逾期未還之客戶貸款」項內(附註19(d))。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 同業貸款及其他資產之減值準備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的已減值或已重整之同業貸款，亦無逾期末還或已重整之其他資產。有關逾期結欠的資料載於附註52。

21 金融投資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債務證券				
– 持至到期日	121,743	106,263	–	–
– 可供出售	632,084	718,195	442,336	515,923
股權				
– 可供出售	72,835	58,231	61,416	48,815
	826,662	882,689	503,752	564,738
金融投資				
– 交易對手可能再質押或轉售	1,297	418	1,090	277
– 交易對手不可能或不會再質押或轉售	825,365	882,271	502,662	564,461
	826,662	882,689	503,752	564,738

a 持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

本集團

	賬面值		公允值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2,496	1,688	2,733	1,671
– 在香港以外地區	30,013	16,836	30,941	17,178
	32,509	18,524	33,674	18,849
非上市	89,234	87,739	92,737	89,864
	121,743	106,263	126,411	108,713
由公營機構發行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2,309	2,211	2,471	2,313
– 其他公營機構	18,074	16,775	19,230	17,302
	20,383	18,986	21,701	19,615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72,428	65,997	74,876	67,631
– 企業	28,932	21,280	29,834	21,467
	121,743	106,263	126,411	108,713

21 金融投資(續)

b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9,519	7,581	1,337	1,311
– 在香港以外地區	261,968	281,462	200,125	220,397
	271,487	289,043	201,462	221,708
非上市	360,597	429,152	240,874	294,215
	632,084	718,195	442,336	515,923
由公營機構發行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263,426	246,206	199,397	188,703
– 其他公營機構	63,972	61,076	46,542	40,290
	327,398	307,282	245,939	228,993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257,408	360,112	159,631	247,796
– 企業	47,278	50,801	36,766	39,134
	632,084	718,195	442,336	515,923

c 可供出售股權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53,867	43,253	53,224	41,772
– 在香港以外地區	699	1,226	529	934
	54,566	44,479	53,753	42,706
非上市	18,269	13,752	7,663	6,109
	72,835	58,231	61,416	48,815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11,376	8,848	4,957	4,221
– 企業	61,459	49,383	56,459	44,594
	72,835	58,231	61,416	48,815

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轉讓不符合撤銷確認條件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通過訂立交易將其確認之金融資產直接轉讓給第三方或特設企業。這些轉讓交易可能使有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分撤銷確認。

- 當本集團轉讓從金融資產獲得現金流的合約權利，或保留權利但承擔轉移資產現金流的責任，以及轉讓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即產生全部撤銷確認。風險包括信貸、利率、貨幣、提前還款及其他價格風險。
- 當本集團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金融資產，以致擁有權的部分(但非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被轉讓，但本行仍然保留控制權，即產生部分撤銷確認。這些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確認入賬，以本集團的持續參與權為限。

不符合撤銷確認條件的轉讓金融資產中，大部分均為(i)交易對手在回購協議下持作抵押品的債務證券或(ii)根據借出證券協議借出的證券。下表為已轉讓予第三方而於2010及2009年不符合撤銷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分析：

本集團

	2010年		2009年	
	轉讓資產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相關負債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轉讓資產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相關負債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回購協議	14,652	14,210	879	898
借出證券協議	594	65	852	32
	15,246	14,275	1,731	930

本行

	2010年		2009年	
	轉讓資產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相關負債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轉讓資產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相關負債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回購協議	6,692	6,485	277	295
借出證券協議	387	65	711	32
	7,079	6,550	988	327

本集團及本行根據回購協議向滙豐集團其他公司轉讓之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4,800萬港元(2009年：4.74億港元)及116.47億港元(2009年：101.26億港元)。本集團及本行分別承擔之相關負債則為4,800萬港元(2009年：4.72億港元)及117.15億港元(2009年：101.22億港元)。

本集團及本行根據借出證券協議向滙豐集團其他公司轉讓之資產的賬面值為23.41億港元(2009年：5.14億港元)。所承擔之相關負債則為24.58億港元(2009年：5.77億港元)。

2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非上市投資	52,059	38,741
上市投資	865	865
	52,924	39,606

本行之主要附屬公司為：

	註冊成立 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本集團所佔 股本權益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銀行	95.59 億港元	62.14%
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¹	銀行	人民幣80億元	100%
馬來西亞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	銀行	1.15 億馬元	100%
澳洲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²	澳洲	銀行	7.51 億澳元	100%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²	台灣	銀行	新台幣300億元	100%
滙豐保險(亞洲)有限公司 ²	香港	保險	3.18 億港元	100%
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²	百慕達	退休福利及壽險	4.21 億港元	100%

1 中華人民共和國。

2 間接持有。

各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與註冊成立地點相同，惟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主要在香港經營業務。

上述公司全部為受控制之附屬公司，其賬目已併入財務報表綜合計算。

主要附屬公司為受監管之銀行及保險機構，故須維持若干最低資本及流動資產水平，以支持其業務。該等監管規定之作用，是為了限制附屬公司以償還股東貸款或現金股息方式向本行轉移資金之水平。

收購

於2010年7月2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收購蘇格蘭皇家銀行集團有限公司在印度的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總代價將包括所收購業務的資產淨值，加不超過9,500萬美元的溢價。在完成後兩年內，無抵押貸款組合產生的任何貸款損失之90%，將由購買價中扣減。最初支付的代價將扣減該等虧損的估算額，並作出調整以反映兩年保障期結束時之實際虧損。收購事項仍有待監管機構批准，預期可於2011年上半年內完成。

出售

於2010年11月30日，本集團完成出售滙豐直接投資(亞洲)有限公司(「滙豐直接投資」)之80.1%權益予其管理層。因此，本集團不再控制The HSBC Private Equity Fund 3(「HPEF3」)。本集團過往藉著對滙豐直接投資(該公司控制HPEF3)之控制而將HPEF3綜合入賬。於取消綜合入賬後，本集團保留其於HPEF3之38.8%權益作為可供出售投資。HPEF3已易名為The Headland Private Equity Fund 3 Limited。於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期間，HPEF3錄得除稅後利潤淨額1.08億港元。本集團因取消綜合入賬而錄得除稅前增益6.02億港元。

以下HPEF3的資產及負債已取消綜合入賬：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23.9億港元；金融投資26.23億港元；其他資產4.1億港元；及同業存放5.6億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估資產淨值	68,046	46,804
商譽	5,405	4,842
無形資產	2,690	2,649
無形資產之遞延稅項	(573)	(612)
	75,568	53,683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為740.99億港元(2009年：524.73億港元)。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非上市投資	1,578	1,751
上市投資	26,561	19,381
	28,139	21,132

本行持有之聯營公司股權包括上市投資265.61億港元(2009年：193.81億港元)。於結算日，本集團所持此等投資按市場報價計算之公允值為1,084.58億港元(2009年：1,131.63億港元)。

a 主要聯營公司

本集團之主要聯營公司為：

	註冊成立 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本集團所佔 股本權益
上市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¹	銀行	人民幣562.6億元	19.03%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³	中國 ¹	銀行	人民幣59.92億元	12.80%
Bao Viet Holdings ³	越南	保險	62,670億越南盾	18.00%
非上市				
Barrowgate Limited ³	香港	物業投資	- ²	24.64%
OCLP Holdings, Inc.	菲律賓	物業投資	13.42億菲律賓披索	34.08%
越南科技及商業股份銀行	越南	銀行	69,320億越南盾	19.79%
烟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³	中國 ¹	銀行	人民幣20億元	20.00%

1 中華人民共和國。

2 已發行股本不足100萬港元。

3 間接持有。

各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與註冊成立地點相同。

2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持有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12.8%股權，而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則持有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9.03%權益。由於本集團委派代表加入這兩家銀行的董事會，同時本集團亦根據《技術支援協議》協助兩行制訂財務及營運政策，故這兩家銀行均列作聯營公司入賬。至於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已調派多名職員往該行提供協助。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亦已委派代表加入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執行委員會，而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則委派代表加入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戰略委員會。

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計入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之財務報表，並已計及其後由2010年10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間各項重大交易或事件之財務影響。遵照《香港會計準則 28》「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的條款，本集團獲准根據聯營公司不同截算日期(但差距不超過三個月)之賬目，計入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於2010年1月19日，本集團透過附屬公司滙豐保險集團(亞太)有限公司，以代價18,800億越南盾購入額外股份，使本集團於Bao Viet Holdings之股權由10%增至18%。由於本集團委派代表加入Bao Viet Holdings的董事會，並根據《技術支援與能力轉移協議》協助該公司制訂其財務及營運政策，故Bao Viet Holdings由該日起列作聯營公司入賬。

於2010年上半年，本集團參與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供股，令本集團之股權由12.78%增至12.8%。

於2010年7月，越南科技及商業股份銀行向其僱員發行股份，導致本集團之股權由19.91%減至19.79%。

於2010年，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其「A」股及「H」股供股，而本集團已全數行使其供股權，令本集團之股權由19.01%增至19.0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在收購時確認之無形資產(與客戶關係及品牌有關)，此等無形資產分10年攤銷。

b 聯營及合資公司之總體財務資料概要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股東權益 百萬港元	收入 百萬港元	支出 百萬港元	利潤 百萬港元
2010年						
100%	6,754,826	6,368,911	385,915	175,768	110,321	65,447
本集團的實質權益 ¹	1,053,418	991,097	62,321	29,268	18,717	10,551
2009年						
100%	5,283,305	5,020,983	262,322	129,484	82,826	46,658
本集團的實質權益 ¹	847,698	804,564	43,134	21,978	14,559	7,419

1 本集團的實質權益於扣除非控股股東權益後列賬。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或有負債為1,993.04億港元(2009年：1,501.05億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續)

c 應收/應付聯營及合資公司款項

本集團

	2010年		2009年	
	年內最高結欠額 ¹ 百萬港元	於 12月31日 結欠 ¹ 百萬港元	年內最高 結欠額 ¹ 百萬港元	於 12月31日 結欠 ¹ 百萬港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非後償	16,312	12,930	8,686	8,176
應收合資公司款項 – 後償	39	39	–	–
– 非後償	1,493	699	1,135	789
	1,532	738	1,135	789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5,293	4,042	3,814	926
應付合資公司款項	1,140	1,013	909	903

本行

	2010年		2009年	
	年內最高結欠額 ¹ 百萬港元	於 12月31日 結欠 ¹ 百萬港元	年內最高 結欠額 ¹ 百萬港元	於 12月31日 結欠 ¹ 百萬港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非後償	7,045	4,513	2,858	2,349
應收合資公司款項 – 非後償	1,293	608	1,135	789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150	732	1,210	746
應付合資公司款項	1,139	1,013	908	902

1 披露之年底結欠額及年內最高結欠額被視為最能反映年內交易情況的資料。

上述未償還結欠乃於日常業務中產生，其條款(包括利率及抵押)大致等同與第三方交易對手進行之可資比較交易。

d 本集團之主要合資公司為：

	註冊成立 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 股本	本集團所佔 股本權益
Canara HSBC Oriental Bank of Commerce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印度	保險	70億 印度盧比	26.00%
Hana HSBC Life Insurance Co., Ltd.....	南韓	保險	602.01億 韓圓	49.99%

25 商譽及無形資產

商譽及無形資產包括因業務合併而產生之商譽、有效長期保險業務之現值及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商譽	7,891	7,519	1,167	1,104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之現值	14,767	10,554	–	–
其他無形資產	7,032	6,996	3,546	5,650
	29,690	25,069	4,713	6,754

a 商譽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之成本	7,519	2,523	1,104	1,020
增添	–	4,418	–	–
匯兌及其他變動	372	578	63	84
於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7,891	7,519	1,167	1,104

按類分析商譽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香港 – 個人理財	12	12	–	–
香港 – 工商業務	36	36	24	24
香港 –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	755	754	498	498
亞太其他地區 – 個人理財	1,598	1,530	78	77
亞太其他地區 – 工商業務	4,358	4,148	–	4
亞太其他地區 – 環球銀行及 資本市場	1,132	1,039	567	501
	7,891	7,519	1,167	1,104

2010年內並無錄得商譽減損(2009年：零)。本集團每年進行商譽減損測試，方法是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於2010年7月1日釐定創現單位之可收回款額，然後與創現單位之賬面值加以比較。該計算法採用之現金流估算額，乃根據管理層對現金流之預測，並根據創現單位業務所在地之當前本地生產總值及通脹率，採用名義長期增長率而推算的永久數值。推算現金流的永久數值，原因是本集團內部組成創現單位的業務單位屬於長期性質。計算時採用之折現率，乃根據滙豐分配至創現單位業務所在地之投資的資本成本而釐定。

分配至個別創現單位及用以計算日後現金流折現值的資本成本，會對其估值產生重大影響。資本成本比率一般採用適當的資本資產定價模型計算，該模型本身依賴多項數據，此等數據反映多項財務及經濟變數，包括有關國家或地區的無風險利率，以及反映所評估業務內在風險的溢價。這些變數乃根據管理層的判斷而確立。

財務報表附註(續)

25 商譽及無形資產(續)

在估算創現單位的日後現金流時，管理層需要作出判斷。已具備詳盡預測的各段期間之預計現金流，以及對現金流往後長期持續產生的模式所作假設，均會影響此等創現單位現金流的估值。應用相關假設的可接受範圍，必須按規定使由此得出的預測，可與未來各年的實際表現和可核實經濟數據作比較，而現金流預測亦必須適當反映管理層對未來業務前景的看法。

管理層於釐定創現單位之可收回款額時，乃依據折現率及名義長期增長率這兩個主要假設。於2010年進行減損測試時，對不同創現單位採用之折現率介乎10%至11% (2009年：9%至12%) 之間。同時，於2010年進行減損測試時，對香港及亞太其他地區採用之名義長期增長率，分別為5.3%及6.9% (2009年：4.7%及6.5%)。

b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之現值

(i)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之特定假設

計算香港(主要壽險業務所在地)有效長期保險業務之現值時，主要採用下列假設：

	2010年	2009年
無風險利率	3.10%	2.58%
風險調整折現率	11.0%	11.0%
支出通脹率	3.0%	3.0%
失效率	首個保單年度為0%-20% 而續保年度為0%-15%	首個保單年度為0%-17% 而續保年度為0%-15%

(ii)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之變動

	本集團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	10,554	7,638
本年度新造業務之增添	3,737	2,684
有效業務之變動	369	204
匯兌及其他調整	107	28
於12月31日	14,767	10,554

25 商譽及無形資產(續)

c 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

	電腦軟件 百萬港元	客戶/ 商戶關係 百萬港元	其他 ¹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月1日之成本	6,866	1,743	2,090	10,699
增添	1,345	—	28	1,373
出售/撤銷額	(82)	—	—	(82)
匯兌及其他變動	79	162	200	441
於2010年12月31日	8,208	1,905	2,318	12,431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2010年1月1日	3,203	479	21	3,703
本年度攤銷費用	1,374	195	10	1,579
減值	85	—	—	85
出售/撤銷額	(82)	—	—	(82)
匯兌及其他變動	60	53	1	114
於2010年12月31日	4,640	727	32	5,399
於2010年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3,568	1,178	2,286	7,032
	電腦軟件 百萬港元	客戶/ 商戶關係 百萬港元	其他 ¹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09年1月1日之成本	5,340	1,012	2,033	8,385
增添	1,270	451	1	1,722
出售/撤銷額	(61)	—	—	(61)
匯兌及其他變動	317	280	56	653
於2009年12月31日	6,866	1,743	2,090	10,699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2009年1月1日	2,094	264	7	2,365
本年度攤銷費用	1,008	156	13	1,177
出售/撤銷額	(38)	—	—	(38)
匯兌及其他變動	139	59	1	199
於2009年12月31日	3,203	479	21	3,703
於2009年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3,663	1,264	2,069	6,996

財務報表附註(續)

25 商譽及無形資產(續)

本行

	電腦軟件 百萬港元	客戶/ 商戶關係 百萬港元	其他 ¹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月1日之成本	5,557	1,135	1,975	8,667
增添	1,071	—	2	1,073
出售/撤銷額	(150)	—	—	(150)
匯兌及其他變動 ²	(54)	134	(1,965)	(1,885)
於2010年12月31日	6,424	1,269	12	7,705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2010年1月1日	2,648	361	8	3,017
本年度攤銷費用	1,115	95	—	1,210
出售/撤銷額	(70)	—	—	(70)
匯兌及其他變動	(46)	47	1	2
於2010年12月31日	3,647	503	9	4,159
於2010年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2,777	766	3	3,546
於2009年1月1日之成本	4,602	896	1,924	7,422
增添	964	—	—	964
出售/撤銷額	(18)	—	—	(18)
匯兌及其他變動	9	239	51	299
於2009年12月31日	5,557	1,135	1,975	8,667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2009年1月1日	1,856	214	4	2,074
本年度攤銷費用	803	91	3	897
出售/撤銷額	(18)	—	—	(18)
匯兌及其他變動	7	56	1	64
於2009年12月31日	2,648	361	8	3,017
於2009年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2,909	774	1,967	5,650

- 「其他」包括於2008年收購台灣中華商業銀行之資產、負債及業務時確認之經營許可證。由於並無經濟或法律上的限制規定該等權利的使用時限，故該等權利可無限期使用。此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已分配至台灣有關業務單位的賬項內。
- 自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0年在當地註冊成立後，收購台灣中華商業銀行之資產、負債及業務產生之其他無形資產，已由本行轉讓予滙豐集團。

以上無形資產乃按其有限可用年期攤銷如下：

電腦軟件	3至5年
客戶/商戶關係	3至10年
其他(不包括經營許可證)	3至10年

本集團於2010年7月1日對台灣之經營許可證進行減值測試。結果確定並無出現減值。進行減值測試之方法是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有關創現單位之可收回款額，然後與創現單位之賬面值加以比較。該計算法採用之現金流估算額，乃根據管理層對現金流之預測，採用台灣銀行業之適用長期增長率而推算的永久數值。計算時採用之折現率，乃根據本集團分配至台灣之資本成本而釐定。

25 商譽及無形資產(續)

用以計算日後現金流折現值的資本成本，會對其估值產生重大影響。資本成本比率採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型計算，在計算商譽減損測試所用之折現率時，亦採用同一模型。

在估算創現單位的日後現金流時，管理層需要作出判斷。已具備詳盡預測的各段期間之預計現金流，以及對現金流往後長期持續產生的模式所作假設，均會影響此等創現單位現金流的估值。應用相關假設的可接受範圍，必須按規定使由此得出的預測，可與未來各年的實際表現和可核實經濟數據作比較，而現金流預測亦必須適當反映管理層對未來業務前景的看法。

管理層於釐定創現單位之可收回款額時，乃依據折現率及長期增長率這兩個主要假設。於2010年採用之折現率介乎11%至12%（2009年：12%）之間。於2010年進行減值測試時採用之長期增長率為3%（2009年：3%）。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

a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			本行		
	土地及樓宇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設備 百萬港元	土地及樓宇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設備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月1日之						
成本或估值	50,103	3,114	18,460	31,584	126	12,281
匯兌及其他調整	429	—	497	168	—	(161)
增添	4,026	—	2,132	4,022	—	1,356
出售	(43)	—	(543)	(17)	—	(316)
撤銷重估土地及樓宇之 累計折舊	(1,285)	—	—	(778)	—	—
重估增值	10,038	483	—	6,444	—	—
重新分類	(120)	(94)	(16)	—	—	(11)
於2010年12月31日	63,148	3,503	20,530	41,423	126	13,149
於2010年1月1日之						
累計折舊	11	—	12,856	—	—	8,650
匯兌及其他調整	2	—	338	2	—	(81)
本年度費用	1,279	—	2,146	781	—	1,376
出售	(5)	—	(495)	(5)	—	(298)
撤銷重估土地及樓宇之 累計折舊	(1,285)	—	—	(778)	—	—
重新分類	—	—	(13)	—	—	(10)
於2010年12月31日	2	—	14,832	—	—	9,637
於2010年12月31日之 賬面淨值	63,146	3,503	5,698	41,423	126	3,512
於2010年12月31日 總計			72,347			45,06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本集團			本行		
	土地及樓宇 百萬港元 重列 ¹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設備 百萬港元	土地及樓宇 百萬港元 重列 ¹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設備 百萬港元
如前公布成本或估值	27,376	2,824	16,385	17,269	125	11,497
就HKAS 17重列	19,260	-	-	12,533	-	-
於2009年1月1日之						
成本或估值	46,636	2,824	16,385	29,802	125	11,497
匯兌及其他調整	120	15	382	90	1	134
增添	766	-	2,339	293	-	976
出售	(56)	-	(646)	(56)	-	(326)
撇銷重估土地及樓宇之						
累計折舊	(1,146)	-	-	(678)	-	-
重估增值	4,479	262	-	2,224	-	-
重新分類	(696)	13	-	(91)	-	-
於2009年12月31日	50,103	3,114	18,460	31,584	126	12,281
於2009年1月1日之						
累計折舊	7	-	10,693	-	-	7,507
匯兌及其他調整	(1)	-	269	-	-	97
本年度費用	1,129	-	2,033	684	-	1,352
收購附屬公司	28	-	460	-	-	-
出售	(5)	-	(599)	(5)	-	(306)
撇銷重估土地及樓宇之						
累計折舊	(1,146)	-	-	(678)	-	-
重新分類	(1)	-	-	(1)	-	-
於2009年12月31日	11	-	12,856	-	-	8,650
於2009年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50,092	3,114	5,604	31,584	126	3,631
於2009年12月31日						
總計			58,810			35,341

b 若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應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08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08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成本減累計折舊	19,475	15,678	15,602	14,507	10,848	11,055

c 按估值或成本(未扣除累計折舊)列賬之土地及樓宇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08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08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按估值列賬之土地及樓宇	62,956	49,929	46,472	41,423	31,584	29,802
按成本列賬之其他土地及樓宇	192	174	164	-	-	-
未扣除累計折舊之土地及樓宇	63,148	50,103	46,636	41,423	31,584	29,802

1 因修訂HKAS 17「租賃」而重列。詳情見附註1。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d 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之賬面淨值包括：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08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08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在香港：						
長期租賃(50年以上)	28,263	26,757	24,323	24,626	21,088	19,223
中期租賃(10至50年)	28,269	21,412	20,535	8,837	7,134	7,120
短期租賃(10年以下)	136	106	111	100	106	111
	56,668	48,275	44,969	33,563	28,328	26,454
在香港以外地區：						
永久業權	4,287	3,741	3,394	3,361	3,126	3,213
長期租賃(50年以上)	125	118	102	82	65	61
中期租賃(10至50年)	5,527	972	958	4,501	154	169
短期租賃(10年以下)	42	100	30	42	37	30
	9,981	4,931	4,484	7,986	3,382	3,473
總計	66,649	53,206	49,453	41,549	31,710	29,927
分析如下：						
土地及樓宇	63,146	50,092	46,629	41,423	31,584	29,802
投資物業	3,503	3,114	2,824	126	126	125
總計	66,649	53,206	49,453	41,549	31,710	29,927

1 因修訂HKAS 17「租賃」而重列。詳情見附註1。

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已於2010年11月30日重估價值，並已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的任何重大變動更新有關資料。如附註3(o)所示，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之估值，乃按公開市值、折舊後的重置成本或交回土地的價值計算。在釐定投資物業之公開市值時，已將預計日後現金流折現至其現值。在「土地及樓宇」的賬面淨值中，有89.31億港元(2009年重列：79.35億港元)來自採用折舊後重置成本法或按交回土地的價值估值的物業。

物業重估增值為105.21億港元(2009年重列：47.41億港元)，其中75.13億港元(2009年重列：33.82億港元)及5.85億港元(2009年重列：1.53億港元)已分別撥入物業重估儲備及收益表內。撥入物業重估儲備之75.13億港元(2009年重列：33.82億港元)已扣減非控股股東權益7.96億港元(2009年重列：5.58億港元)及遞延稅項16.27億港元(2009年重列：6.48億港元)。撥入收益表之金額，包括投資物業重估增值4.83億港元(2009年重列：2.62億港元)，以及與撥回過往重估減值有關之1.02億港元(2009年重列：1.09億港元減值)。過往若干土地及樓宇的估值跌至低於折舊後歷史成本或交回土地的價值時，或新購入土地及樓宇錄得重估虧損時，即會產生重估減值。

在香港、澳門特區及中國內地之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佔本集團此次估物業總值95%，承辦估值的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擁有近期在此等地區為同類物業估值的經驗。估值工作均由身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之合資格估價師負責。本集團在其他11個國家／地區擁有之物業，佔本集團物業總值5%，估值工作由不同的獨立而具專業資格的估價師負責。

財務報表附註(續)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e 租予客戶之物業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投資物業，租約一般為期二至三年，並可能附有續租選擇權，條款屆時另行商議。本年度在收益表就經營租賃確認的租金收益為1.7億港元(2009年：1.69億港元)。

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收賬款項下之日後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1年內	130	120	5	6
1年後至5年內	93	62	—	5
	223	182	5	11

2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權益在賬目中列為經營租賃，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08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08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在香港：						
中期租賃(10至50年)	348	366	370	79	82	84

1 因修訂HKAS 17「租賃」而重列。詳情見附註1。

以上金額列入「其他資產」(附註28)之「預付款項及應計收益」項內。

28 其他資產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08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08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本年度可收回稅項	335	889	1,371	208	706	1,210
持作出售用途資產	257	228	338	6	123	123
預付款項及應計收益	3,218	2,564	3,030	1,468	1,173	2,602
應計之應收利息	11,678	9,948	12,493	5,813	5,621	7,262
承兌及背書	25,892	22,211	31,453	17,041	16,073	26,006
其他賬項	19,527	22,978	23,719	7,337	11,723	10,320
	60,907	58,818	72,404	31,873	35,419	47,523

1 因修訂HKAS 17「租賃」而重列。詳情見附註1。

持作出售用途資產包括因收回抵押品以供變現而取得的資產，以及本身持作出售用途的物業。

29 客戶賬項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往來賬項	643,850	536,350	376,925	352,151
儲蓄賬項	1,765,835	1,591,351	1,204,293	1,068,952
其他存款賬項	903,559	816,838	463,446	481,468
	3,313,244	2,944,539	2,044,664	1,902,571

30 交易用途負債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已發行存款證	2,694	2,545	1,667	2,453
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	17,919	17,708	14,710	11,665
證券短倉	51,089	68,826	31,665	55,674
同業存放	11,103	3,039	10,428	2,972
客戶賬項	68,729	62,248	32,714	30,692
	151,534	154,366	91,184	103,456

3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同業存放	288	253	288	253
客戶賬項	1,688	1,604	1,688	1,604
後償負債(附註36)	-	1,003	-	-
已發行債務證券	4,605	-	4,605	-
在投資合約下對客戶之負債	33,746	33,849	-	-
	40,327	36,709	6,581	1,85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於2010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較到期日之合約金額少3,800萬港元(2009年：賬面值較合約金額多3,700萬港元)。於2010年12月31日，因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之公允值累計虧損為500萬港元(2009年：累計增益4,600萬港元)。

32 已發行債務證券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存款證	36,222	25,090	30,368	19,610
其他債務證券	23,061	18,306	12,771	8,640
	59,283	43,396	43,139	28,250

財務報表附註(續)

33 其他負債及準備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	22,502	18,209	13,757	11,836
負債及支出之準備(附註35)	1,359	1,226	858	800
承兌及背書	25,950	22,232	17,099	16,094
向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承擔之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責任	1,812	1,199	1,413	953
其他負債	19,323	13,116	10,905	8,346
	70,946	55,982	44,032	38,029

34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

	總額 百萬港元	再保險 百萬港元	淨額 百萬港元
2010年			
非壽險未決賠款			
未賺取保費	1,495	(158)	1,337
已獲通知賠償	1,008	(219)	789
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295	(43)	252
其他	122	-	122
	2,920	(420)	2,500
壽險投保人負債			
壽險(非相連)	145,960	(161)	145,799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170	-	170
壽險(相連)	28,920	(5,567)	23,353
	175,050	(5,728)	169,322
保單之未決賠款總額	177,970	(6,148)	171,822
2009年			
非壽險未決賠款			
未賺取保費	1,233	(113)	1,120
已獲通知賠償	953	(235)	718
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320	(38)	282
未過期風險之準備	8	-	8
其他	119	(1)	118
	2,633	(387)	2,246
壽險投保人負債			
壽險(非相連)	116,180	(67)	116,113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269	-	269
壽險(相連)	25,846	(6,237)	19,609
	142,295	(6,304)	135,991
保單之未決賠款總額	144,928	(6,691)	138,237

根據已簽發保單可透過再保險收回之未決賠款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列入「其他資產」項下。

34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續)

a 保單未決賠款之變動

(i) 非壽險

	總額 百萬港元	再保險 百萬港元	淨額 百萬港元
2010年			
未賺取保費			
於1月1日	1,233	(113)	1,120
已承保保費總額	3,166	(457)	2,709
已賺取保費總額	(2,931)	416	(2,515)
匯兌及其他變動	27	(4)	23
於12月31日	1,495	(158)	1,337
已獲通知及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於1月1日	1,273	(273)	1,000
- 已獲通知賠償	953	(235)	718
- 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320	(38)	282
本年度已付賠償額	(1,290)	160	(1,130)
已產生賠償	1,276	(140)	1,136
匯兌及其他變動	44	(9)	35
於12月31日	1,008	(219)	789
- 已獲通知賠償	295	(43)	252
於12月31日總計	1,303	(262)	1,041
2009年			
未賺取保費			
於1月1日	1,117	(78)	1,039
已承保保費總額	2,754	(394)	2,360
已賺取保費總額	(2,638)	361	(2,277)
匯兌及其他變動	-	(2)	(2)
於12月31日	1,233	(113)	1,120
已獲通知及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於1月1日	1,413	(282)	1,131
- 已獲通知賠償	1,024	(233)	791
- 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389	(49)	340
本年度已付賠償額	(1,227)	110	(1,117)
已產生賠償	1,084	(92)	992
匯兌及其他變動	3	(9)	(6)
於12月31日	953	(235)	718
- 已獲通知賠償	320	(38)	282
於12月31日總計	1,273	(273)	1,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34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續)

(ii) 壽險投保人負債

	總額 百萬港元	再保險 百萬港元	淨額 百萬港元
2010年			
壽險(非相連)			
於1月1日	116,180	(67)	116,113
已付利益	(4,030)	157	(3,873)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32,896	(154)	32,742
匯兌及其他變動	914	(97)	817
於12月31日	145,960	(161)	145,799
壽險(相連)			
於1月1日	25,846	(6,237)	19,609
已付利益	(2,330)	298	(2,032)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5,002	960	5,962
匯兌及其他變動	402	(588)	(186)
於12月31日	28,920	(5,567)	23,353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於1月1日	269	–	269
已付利益	(122)	–	(122)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3	–	3
匯兌及其他變動	20	–	20
於12月31日	170	–	170
投保人負債總額	175,050	(5,728)	169,322
2009年			
壽險(非相連)			
於1月1日	90,383	(144)	90,239
已付利益	(3,001)	149	(2,852)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28,294	(57)	28,237
匯兌及其他變動	504	(15)	489
於12月31日	116,180	(67)	116,113
壽險(相連)			
於1月1日	20,044	(7,334)	12,710
已付利益	(884)	95	(789)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6,590	1,310	7,900
匯兌及其他變動	96	(308)	(212)
於12月31日	25,846	(6,237)	19,609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於1月1日	260	–	260
已付利益	(2)	–	(2)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2	–	2
匯兌及其他變動	9	–	9
於12月31日	269	–	269
投保人負債總額	142,295	(6,304)	135,991

35 負債及支出之準備

負債及支出之準備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	1,226	1,093	800	714
額外準備／增撥準備	195	373	184	302
已動用之準備	(114)	(225)	(96)	(144)
撥回額	(68)	(103)	(52)	(93)
匯兌及其他變動	120	88	22	21
於12月31日	1,359	1,226	858	800

36 後償負債

後償負債包括本集團為發展及擴充業務而發行之無定期主資本票據，以及原定期限為五年或以上之其他借貸資本。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本行			
12億美元	無定期浮息主資本票據	9,404	9,393
新台幣3.3億元	2010年到期之不可提早贖回浮息後償票據	–	80
新台幣18.65億元	2010年到期之不可提早贖回浮息後償票據	–	452
		9,404	9,925
本集團			
2億澳元	2016年到期之浮息後償票據，2011年起可提早贖回 ¹	1,583	1,396
4,200萬澳元	2018年到期之浮息後償票據，2013年起可提早贖回 ²	332	293
2億澳元	2020年到期之浮息後償票據，2015年起可提早贖回	1,583	–
15億港元	2015年到期之浮息後償票據，2010年起可提早贖回	–	1,499
4.5億美元	2016年到期之浮息後償票據，2011年起可提早贖回 ³	3,495	3,483
3億美元	2017年到期之浮息後償票據，2012年起可提早贖回 ⁴	2,328	2,321
	2022年到期之定息(4.35厘)後償債券，		
5億馬元	2017年起可提早贖回 ⁵	1,263	1,136
5億馬元	2027年到期之定息(5.05厘)後償債券，		
	2022年起可提早贖回 ⁶	1,266	1,128
		21,254	21,181

1 2016年到期之2億澳元可提早贖回後償浮息票據的利率將自2011年5月起增加0.5厘。

2 2018年到期之4,200萬澳元可提早贖回後償浮息票據的利率將自2013年3月起增加0.5厘。

3 2016年到期之4.5億美元可提早贖回後償浮息票據的利率將自2011年7月起增加0.5厘。

4 2017年到期之3億美元可提早贖回後償浮息票據的利率將自2012年7月起增加0.5厘。

5 2022年到期之4.35厘可提早贖回後償債券的利率將自2017年6月起增加1厘。

6 2027年到期之5.05厘可提早贖回後償債券的利率將自2022年11月起增加1厘。

下列後償票據分類為「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附註31)：

		本集團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10億港元	2015年到期之可提早贖回定息(4.125厘)後償票據	–	1,003

財務報表附註(續)

37 優先股

法定股本

於2010年12月31日，本行之法定優先股股本為134.505億美元(2009年：134.505億美元)，包括每股面值1美元之累積可贖回優先股37.505億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非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75億股，以及每股面值1美元之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22億股(2009年：包括每股面值1美元之累積可贖回優先股37.505億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非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75億股，以及每股面值1美元之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22億股)。

在集團層面，另有法定優先股股本為9億印度盧比(2009年：9億印度盧比)，包括一家附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00印度盧比之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900萬股。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已發行並已繳足				
可贖回優先股	29,153	29,083	29,153	29,083
不可贖回優先股	68,422	68,252	68,270	68,107
股份溢價	3,883	3,873	3,883	3,873
	101,458	101,208	101,306	101,063

50萬股累積可贖回優先股於1997年發行，其強制贖回日期為2019年1月2日，但本行可在香港金管局同意下，選擇於2003年1月2日當天或之後贖回。此等股份可按每股1,000美元的發行價贖回，其中包括每股面值1美元及每股發行溢價999美元。5.5億股累積可贖回優先股於2006年發行，其強制贖回日期為2016年12月21日，但本行可在香港金管局同意下，選擇於2011年12月21日當天或之後贖回。此等股份可按每股1美元的發行價贖回。17.5億股累積可贖回優先股於2007年發行，其強制贖回日期為2017年3月29日至11月24日，但本行可在香港金管局同意下，選擇於2012年3月29日至11月24日期間或之後贖回。此等股份可按每股1美元的發行價贖回。

4億股累積可贖回優先股於2008年發行，其強制贖回日期為2023年3月29日，但本行可在香港金管局同意下，選擇於2018年3月29日或之後贖回。此等股份可按每股1美元的發行價贖回。10.5億股累積可贖回優先股於2009年發行，其強制贖回日期為2024年1月2日，但本行可在香港金管局同意下，選擇於2019年1月2日或之後贖回。此等股份可按每股1美元的發行價贖回。於2010年12月31日，已發行累積可贖回優先股總數為37.505億股(2009年：37.505億股)。年內並無發行此類股份(2009年：10.5億股)。

非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按面值發行，贖回此等股份須於30日前向股東發出書面通知，並事先獲香港金管局同意。贖回時，股份持有人可按發行價獲發每股1美元，另加由最接近贖回日期前年度派息日起計相關期間的任何未支付股息，惟本行須具備足夠之可分派利潤。於2010年12月31日，已發行非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的數量為66.53億股(2009年：66.53億股)。年內並無發行此類股份(2009年：零)。

37 優先股(續)

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按面值發行，贖回此等股份須於30日前向股東發出書面通知，並事先獲香港金管局同意。贖回時，股份持有人可按發行價獲發每股1美元，另加由最接近贖回日期前年度派息日起計相關期間的任何未支付股息，惟本行須具備足夠之可分派利潤。於2010年12月31日，已發行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的數量為21.3億股(2009年：21.3億股)。年內並無發行此類股份(2009年：零)。

優先股持有人有權於本行的股東會議上按每股一票的比例投票。

HSBC InvestDirect Securities (India) Limited (「HSBC InvestDirect」)於2009年發行870萬股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每股面值100印度盧比。此等股份不可贖回，但可自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配發日期起計三年後隨時以書面通知轉換為HSBC InvestDirect之繳足股款股權。轉換須按面值或HSBC InvestDirect董事會於轉換時釐定的溢價進行。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附帶固定股息，每年按面值之0.001%計算。於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配發十年後，所有尚未轉換之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須按面值或HSBC InvestDirect董事會於轉換時釐定的溢價轉換。

38 股本

法定股本

於2010及2009年12月31日，本行之法定普通股股本為300億港元，分為每股面值2.5港元的普通股120億股。2010年內並無發行新股(2009年：零)。

已發行並已繳足股本

	本行及本集團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普通股股本	22,494	22,494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其收取股息的地位與分享本行剩餘資產的權利相同，並有權於本行的股東會議上按每股一票的比例投票。

財務報表附註(續)

39 股東權益變動分析

本行

	2010年						
	股本 百萬港元	保留利潤 及建議 派發股息 百萬港元	其他儲備				各類股東 權益總額 百萬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百萬港元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百萬港元	現金流 對沖儲備 百萬港元	匯兌儲備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月1日	22,494	88,837	13,595	39,050	763	(1,313)	164,911
本年度利潤	-	38,227	-	-	-	-	38,227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							
- 計入股東權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12,943	-	-	12,943
- 出售後撥入收益表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1,510)	-	-	(1,510)
- 減值後撥入收益表之金額	-	-	-	(3)	-	-	(3)
- 因對沖風險而撥入收益表之被對沖項目之 公允價值變動	-	-	-	(248)	-	-	(248)
- 所得稅	-	-	-	357	-	-	357
現金流對沖：							
- 計入股東權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	359	-	359
- 撥入收益表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	(1,194)	-	(1,194)
- 所得稅	-	-	-	-	141	-	141
物業重估：							
- 計入股東權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53)	6,347	-	-	-	6,347
- 所得稅	-	-	(1,156)	-	-	-	(1,209)
界定福利計劃之精算虧損：							
- 未扣除所得稅	-	(772)	-	-	-	-	(772)
- 所得稅	-	148	-	-	-	-	148
匯兌差額	-	6	-	(40)	1	2,617	2,58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淨額)	-	(671)	5,191	11,499	(693)	2,617	17,943
全面收益總額	-	37,556	5,191	11,499	(693)	2,617	56,170
已付股息	-	(26,850)	-	-	-	-	(26,850)
其他變動及轉撥	-	543	(349)	2	-	-	278
於2010年12月31日	22,494	100,086	18,437	50,551	70	1,304	194,509

39 股東權益變動分析 (續)

本行

	2009年							
	股本 百萬元	保留利潤 及建議 派發股息 百萬元	物業重估 儲備 百萬元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百萬元	現金流 對沖儲備 百萬元	匯兌儲備 百萬元	其他 百萬元	各類股東 權益總額 百萬元
如前公布	22,494	80,594	3,512	16,584	1,516	(4,174)	2,195	122,721
就HKAS 17重列	-	-	8,387	-	-	-	-	8,387
於2009年1月1日	22,494	80,594	11,899	16,584	1,516	(4,174)	2,195	131,108
本年度利潤	-	35,278	-	-	-	-	-	35,278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								
- 計入股東權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22,984	-	-	-	22,984
- 出售後撥入收益表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700)	-	-	-	(700)
- 減值後撥入收益表之金額	-	-	-	406	-	-	-	406
- 因對沖風險而撥入收益表之被對沖項目之 公允價值變動	-	-	-	363	-	-	-	363
- 所得稅	-	-	-	(654)	-	-	-	(654)
現金流對沖：								
- 計入股東權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	1,208	-	-	1,208
- 撥入收益表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	(2,140)	-	-	(2,140)
- 所得稅	-	-	-	-	139	-	-	139
物業重估：								
- 計入股東權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55)	2,323	-	-	-	-	2,323
- 所得稅	-	-	(301)	-	-	-	-	(356)
界定福利計劃之精算利潤：								
- 未扣除所得稅	-	1,463	-	-	-	-	-	1,463
- 所得稅	-	(244)	-	-	-	-	-	(244)
匯兌差額	-	(4)	-	64	40	2,861	-	2,961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淨額)	-	1,160	2,022	22,463	(753)	2,861	-	27,753
全面收益總額	-	36,438	2,022	22,463	(753)	2,861	-	63,031
已付股息	-	(28,840)	-	-	-	-	-	(28,840)
其他變動及轉撥	-	645	(326)	3	-	-	(710)	(388)
於2009年12月31日	22,494	88,837	13,595	39,050	763	(1,313)	1,485	164,911

財務報表附註(續)

39 股東權益變動分析(續)

監管規定儲備

本行及經營銀行業務之附屬公司因應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之監管規定，須維持高於HKFRS所規定之最低減值準備。

本集團維持監管規定儲備，是為了符合《銀行業條例》之條文和各地的監管規定，以達致當局的審慎監督目的。儲備之變動乃直接計入保留盈利項內。

受此規定限制，於2010年12月31日可分派予股東之儲備金額為77.02億港元(2009年：64.13億港元)。

保留利潤

保留利潤指未以股息派發，而保留作再投資於業務發展之本集團累計盈利淨額。

物業重估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指物業的當前公允值與其折舊後成本之間的差額。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包括可供出售投資之累計公允值變動淨額，但已於收益表內確認的減值除外。

現金流對沖儲備

現金流對沖儲備包括有關被對沖交易的現金流對沖工具之累計公允值變動淨額之有效部分。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因換算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以及換算對沖本行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負債而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儲備賬項及其他不可分派儲備。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儲備賬項用以記錄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直接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認股權所涉之數額。

40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下表為於結算日按尚餘合約期限分析之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

2010年 資產	即期 百萬港元	1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3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3至 12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1至5年 內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無合約 期限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工具 百萬港元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現金及短期資金	291,330	284,382	138,644	93,629	—	—	—	—	—	807,985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16,878	—	—	—	—	—	—	—	16,878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	114,975	27,338	3,800	3,444	—	—	—	149,557
存款證	—	7,874	14,583	42,371	5,459	2,917	43	—	—	73,247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48,134	—	—	—	—	—	—	—	—	148,134
交易用途資產	—	—	—	—	—	—	—	390,208	—	390,208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395	371	1,947	10,625	4,588	36,678	—	—	54,604
衍生工具	—	—	—	—	—	—	—	301,304	1,318	302,622
客戶貸款	112,775	246,351	205,109	312,261	550,396	477,162	(12,994)	—	—	1,891,060
金融投資	—	40,743	61,393	236,663	323,684	90,122	74,057	—	—	826,662
應收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23,727	39,922	8,494	13,577	7,884	3,632	—	40,397	—	137,633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	—	—	—	—	—	75,568	—	—	75,568
物業、機器及設備	—	—	—	—	—	—	29,690	—	—	29,690
商譽及無形資產	—	—	—	—	—	—	72,347	—	—	72,347
遞稅項資產	—	—	—	—	—	—	2,515	—	—	2,515
退休福利	—	—	—	—	—	—	301	—	—	301
其他資產	3,295	17,093	13,464	12,997	1,680	7,783	4,595	—	—	60,907
於2010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值	579,261	653,638	557,033	740,783	903,528	589,648	282,800	731,909	1,318	5,039,918

財務報表附註(續)

40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續)

本集團

2010年 負債	即期 百萬港元	1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3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3至 12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1至5年 內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無合約 期限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工具 百萬港元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香港紙幣流通額	148,134	—	—	—	—	—	—	—	—	148,13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	26,495	—	—	—	—	—	—	—	26,495
同業存放	80,553	79,196	5,694	1,384	699	301	—	—	—	167,827
客戶賬項	2,528,031	384,068	227,183	160,456	13,112	394	—	—	—	3,313,244
交易用途負債	99	—	740	—	5,681	448	33,359	151,534	—	151,534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	—	—	—	—	—	—	—	40,327
衍生工具	—	—	—	—	—	—	—	307,225	2,613	309,838
已發行債務證券	1,933	15,438	16,902	14,559	5,806	4,645	—	—	—	59,283
退休福利負債	—	—	—	—	—	—	4,713	—	—	4,713
應付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23,032	15,324	2,118	3,510	7,813	6,168	—	25,163	—	83,128
其他負債及準備	5,121	18,072	24,764	16,020	2,825	196	3,948	—	—	70,946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	853	—	—	—	—	—	177,117	—	—	177,970
本期稅項負債	1	590	650	3,178	—	—	—	—	—	4,419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11,913	—	—	11,913
後償負債	—	—	—	5,078	4,243	2,529	9,404	—	—	21,254
優先股	—	—	—	—	—	33,036	68,422	—	—	101,458
於2010年12月31日之負債總額	2,787,757	539,183	278,051	204,185	40,179	47,717	308,876	483,922	2,613	4,692,483

40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續)

本行

	即期	1個月 內到期	1至 3個月 內到期	3至 12個月 內到期	1至5年 內到期	5年後 到期	無合約 期限	交易用途 工具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2010年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201,340	139,998	131,708	77,957	-	-	-	-	-	551,003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12,143	-	-	-	-	-	-	-	12,143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	52,915	17,816	3,667	393	-	-	-	74,791
存款證	-	4,229	7,014	15,243	1,402	-	-	-	-	27,888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48,134	-	-	-	-	-	-	-	-	148,134
交易用途資產	-	-	-	-	-	-	-	297,929	-	297,929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	149	233	1,704	-	-	-	-	2,086
衍生工具	-	-	-	-	-	-	-	294,739	740	295,479
客戶貸款	64,594	119,356	109,816	174,537	310,755	246,227	(8,973)	-	-	1,016,312
金融投資	-	31,135	29,481	169,206	196,586	15,180	62,164	-	-	503,752
應收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33,748	54,700	11,981	21,085	16,469	16,999	-	43,340	-	198,322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	-	-	-	-	52,924	-	-	52,92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	-	-	-	-	-	28,139	-	-	28,139
商標及無形資產	-	-	-	-	-	-	4,713	-	-	4,713
物業、機器及設備	-	-	-	-	-	-	45,061	-	-	45,061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1,104	-	-	1,104
退休福利	-	-	-	-	-	-	179	-	-	179
其他資產	1,727	10,685	7,635	6,856	1,030	488	3,452	-	-	31,873
於2010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值	449,543	372,246	350,699	482,933	531,613	279,287	188,763	636,008	740	3,291,832

財務報表附註(續)

40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續)

本行

	即期 百萬港元	1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3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3至 12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1至5年 內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無合約 期限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工具 百萬港元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										
負債	148,134	—	—	—	—	—	—	—	—	148,134
香港紙幣流通額	—	17,951	—	—	—	—	—	—	—	17,951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59,636	63,872	4,762	1,322	583	301	—	—	—	130,476
同業存放	1,635,640	249,273	85,495	65,231	8,693	332	—	—	—	2,044,664
客戶賬項	—	—	—	—	—	—	—	91,184	—	91,184
交易用途負債	—	—	740	—	5,681	132	28	—	—	6,581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	—	—	—	—	—	—	—	—
衍生工具	—	—	—	—	—	—	—	302,365	1,517	303,882
已發行債務證券	1,933	15,257	13,972	8,789	1,370	1,818	—	—	—	43,139
退休福利負債	—	—	—	—	—	—	2,465	—	—	2,465
應付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40,794	49,588	15,396	10,172	8,067	6,348	—	15,529	—	145,894
其他負債及準備	2,957	11,287	16,460	8,831	2,124	169	2,204	—	—	44,032
本期稅項負債	1	336	333	2,016	—	—	—	—	—	2,686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5,525	—	—	5,525
後償負債	—	—	—	—	—	—	9,404	—	—	9,404
優先股	—	—	—	—	—	33,036	68,270	—	—	101,306
於2010年12月31日之負債總額	1,889,095	407,564	137,158	96,361	26,518	42,136	87,896	409,078	1,517	3,097,323

40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續)

本集團

2009年 ¹ 資產	即期 百萬港元	1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3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3至 12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1至5年 內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無合約 期限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工具 百萬港元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現金及短期資金	90,775	524,948	220,718	55,734	—	—	—	—	—	892,175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15,528	—	—	—	—	—	—	—	15,528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	83,555	19,697	3,758	60	—	—	—	107,070
存款證	—	8,297	10,667	8,218	8,563	1,605	38	—	—	37,388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35,414	—	—	—	—	—	—	—	—	135,414
交易用途資產	—	—	—	—	—	—	—	322,731	—	322,731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81	280	3,655	11,053	3,634	29,384	—	—	48,087
衍生工具	—	—	—	—	—	—	—	233,046	2,125	235,171
客戶貸款	87,084	151,698	135,083	192,583	424,029	374,447	(14,280)	—	—	1,350,644
金融投資	—	41,444	56,333	164,777	490,111	70,241	59,783	—	—	882,689
應收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23,157	47,392	7,654	9,029	5,804	12	—	41,463	—	134,511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	—	—	—	—	—	53,683	—	—	53,683
商譽及無形資產	—	—	—	—	—	—	25,069	—	—	25,069
物業、機器及設備	—	—	—	—	—	—	58,810	—	—	58,810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2,668	—	—	2,668
退休福利	—	—	—	—	—	—	292	—	—	292
其他資產	319	16,904	14,829	10,256	5,822	6,805	3,883	—	—	58,818
於2009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值	336,749	806,292	529,119	463,949	949,140	456,804	219,330	597,240	2,125	4,360,748

財務報表附註(續)

40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續)

本集團

2009年 ¹ 負債	即期 百萬港元	1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3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3至 12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1至5年 內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無合約 期限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工具 百萬港元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香港紙幣流通額	135,414	—	—	—	—	—	—	—	—	135,41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	22,960	—	—	—	—	—	—	—	22,960
同業存放	57,386	46,724	2,517	3,135	1,234	210	—	—	—	111,206
客戶賬項	2,215,921	299,215	272,083	126,854	29,544	922	—	—	—	2,944,539
交易用途負債	—	—	—	—	—	—	—	154,366	—	154,366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129	50	159	1,050	1,343	733	33,245	—	—	36,709
衍生工具	—	—	—	—	—	—	—	230,084	2,762	232,846
已發行債務證券	958	8,487	7,077	13,696	9,956	3,222	—	—	—	43,396
退休福利負債	—	—	—	—	—	—	3,922	—	—	3,922
應付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25,894	5,770	5,048	1,209	9	2,101	—	10,811	—	50,842
其他負債及準備	4,240	14,522	20,944	9,810	2,611	194	3,661	—	—	55,982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	680	—	—	—	—	—	144,248	—	—	144,928
本期稅項負債	—	434	855	2,830	—	—	—	—	—	4,119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10,503	—	—	10,503
後償負債	—	—	—	2,031	7,493	2,264	9,393	—	—	21,181
優先股	—	—	—	—	—	32,956	68,252	—	—	101,208
於2009年12月31日之負債總額	2,440,622	398,162	308,683	160,615	52,190	42,602	273,224	395,261	2,762	4,074,121

40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續)

本行

2009年 ¹ 資產	即期 百萬港元	1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3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3至 12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1至5年 內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無合約 期限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工具 百萬港元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現金及短期資金	85,821	337,108	206,479	28,357	—	—	—	—	—	657,765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11,151	—	—	—	—	—	—	—	11,151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	46,484	17,735	3,020	60	—	—	—	67,299
存款證	—	7,041	6,712	5,000	1,739	—	—	—	—	20,492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35,414	—	—	—	—	—	—	—	—	135,414
交易用途資產	—	—	—	—	—	—	—	216,480	—	216,480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	—	76	1,725	—	—	—	—	1,801
衍生工具	—	—	—	—	—	—	—	229,352	1,646	230,998
客戶貸款	54,152	85,728	71,655	98,677	241,786	210,427	(9,851)	—	—	752,574
金融投資	—	34,860	35,233	121,141	312,386	11,160	49,958	—	—	564,738
應收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14,042	58,140	10,430	19,708	3,473	8,400	—	47,562	—	161,75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	—	—	—	—	39,606	—	—	39,606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	—	—	—	—	—	21,132	—	—	21,132
商譽及無形資產	—	—	—	—	—	—	6,754	—	—	6,754
物業、機器及設備	—	—	—	—	—	—	35,341	—	—	35,341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1,436	—	—	1,436
退休福利	—	—	—	—	—	—	176	—	—	176
其他資產	217	11,249	10,145	6,780	3,903	386	2,739	—	—	35,419
於2009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值	289,646	545,277	387,138	297,474	568,032	230,433	147,291	493,394	1,646	2,960,331

財務報表附註(續)

40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續)

本行

2009年 ¹	即期	1個月 內到期	1至 3個月 內到期	3至 12個月 內到期	1至5年 內到期	5年後 到期	無合約 期限	交易用途 工具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總計
	百 萬 港 元	百 萬 港 元	百 萬 港 元	百 萬 港 元	百 萬 港 元	百 萬 港 元	百 萬 港 元	百 萬 港 元	百 萬 港 元	百 萬 港 元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135,414	—	—	—	—	—	—	—	—	135,41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	15,796	—	—	—	—	—	—	—	15,796
同業存放	44,229	45,433	1,299	3,094	596	210	—	—	—	94,861
客戶賬項	1,468,558	182,008	163,704	63,642	23,930	729	—	—	—	1,902,571
交易用途負債	—	—	—	—	—	—	—	103,456	—	103,456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50	42	—	1,343	388	34	—	—	1,857
衍生工具	—	—	—	—	—	—	—	228,223	1,920	230,143
已發行債務證券	958	7,798	6,883	9,684	2,927	—	—	—	—	28,250
退休福利負債	—	—	—	—	—	—	1,986	—	—	1,986
應付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39,815	36,327	12,466	5,762	38	2,103	—	26,691	—	123,202
其他負債及準備	2,830	9,819	15,465	6,395	1,563	78	1,879	—	—	38,029
本期稅項負債	—	355	782	2,319	—	—	—	—	—	3,456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5,411	—	—	5,411
後償負債	—	—	—	532	—	—	9,393	—	—	9,925
優先股	—	—	—	—	—	32,956	68,107	—	—	101,063
於2009年12月31日之負債總額	1,691,804	297,586	200,641	91,428	30,397	36,464	86,810	358,370	1,920	2,795,420

1 因修訂HKAS 17「租賃」而重列。詳情見附註1。

41 按尚餘合約期限分析於金融負債項下的應付現金流

本集團

	即期 百萬港元	3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3至12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1至5年 內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香港紙幣流通額	148,134	—	—	—	—	148,13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 之項目	—	26,495	—	—	—	26,495
同業存放	80,558	84,971	1,399	741	344	168,013
客戶賬項	2,528,174	614,212	165,007	14,834	486	3,322,713
交易用途負債	151,534	—	—	—	—	151,534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 之金融負債	99	803	205	6,128	33,795	41,030
衍生工具	307,286	334	953	1,163	124	309,860
已發行債務證券	1,933	32,676	15,144	6,713	6,382	62,848
應付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48,200	17,453	3,532	7,837	6,201	83,223
其他金融負債	4,542	38,925	15,034	2,253	191	60,945
後償負債	—	211	5,508	6,475	16,078	28,272
優先股	—	919	1,499	9,670	122,519	134,607
	3,270,460	816,999	208,281	55,814	186,120	4,537,674
貸款承諾	1,044,586	289,498	25,961	11,050	19	1,371,114
金融擔保合約	40,752	—	—	—	—	40,752
	4,355,798	1,106,497	234,242	66,864	186,139	5,949,540
於2009年12月31日						
香港紙幣流通額	135,414	—	—	—	—	135,41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 之項目	—	22,960	—	—	—	22,960
同業存放	57,404	49,295	3,215	1,244	211	111,369
客戶賬項	2,216,572	573,658	129,540	32,608	1,243	2,953,621
交易用途負債	154,366	—	—	—	—	154,36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 之金融負債	129	220	1,080	1,408	33,955	36,792
衍生工具	230,288	509	1,345	721	52	232,915
已發行債務證券	958	15,745	14,127	10,849	4,558	46,237
應付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36,705	10,820	1,222	73	2,169	50,989
其他金融負債	3,381	34,524	8,200	2,240	276	48,621
後償負債	—	172	2,398	9,259	15,700	27,529
優先股	—	1,300	1,816	12,462	129,244	144,822
	2,835,217	709,203	162,943	70,864	187,408	3,965,635
貸款承諾	908,223	213,095	7,102	7,055	—	1,135,475
金融擔保合約	37,261	18	209	—	—	37,488
	3,780,701	922,316	170,254	77,919	187,408	5,138,598

財務報表附註(續)

41 按尚餘合約期限分析於金融負債項下的應付現金流(續)

本行

	即期 百萬港元	3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3至12個月 內到期 百萬港元	1至5年 內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香港紙幣流通額	148,134	—	—	—	—	148,13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 之項目	—	17,951	—	—	—	17,951
同業存放	59,640	68,678	1,336	623	344	130,621
客戶賬項	1,635,681	335,626	66,849	9,679	396	2,048,231
交易用途負債	91,184	—	—	—	—	91,184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 之金融負債	—	803	205	6,128	148	7,284
衍生工具	302,368	210	583	586	145	303,892
已發行債務證券	1,933	29,392	8,993	1,541	2,142	44,001
應付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56,328	65,001	10,187	8,091	6,404	146,011
其他金融負債	2,708	25,256	8,398	1,660	158	38,180
後償負債	—	120	205	1,298	12,573	14,196
優先股	—	919	1,499	9,670	122,368	134,456
	2,297,976	543,956	98,255	39,276	144,678	3,124,141
貸款承諾	640,773	213,000	7,665	6,537	19	867,994
金融擔保合約	23,353	—	—	—	—	23,353
	2,962,102	756,956	105,920	45,813	144,697	4,015,488
於2009年12月31日						
香港紙幣流通額	135,414	—	—	—	—	135,41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 之項目	—	15,796	—	—	—	15,796
同業存放	44,230	46,773	3,152	603	211	94,969
客戶賬項	1,468,883	346,576	64,533	26,037	973	1,907,002
交易用途負債	103,456	—	—	—	—	103,45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 之金融負債	—	94	20	1,408	401	1,923
衍生工具	228,359	397	941	387	60	230,144
已發行債務證券	958	14,708	9,753	2,985	—	28,404
應付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66,506	48,796	5,775	102	2,171	123,350
其他金融負債	2,373	24,310	5,622	1,139	48	33,492
後償負債	—	120	746	1,295	12,543	14,704
優先股	—	1,300	1,816	12,462	129,099	144,677
	2,050,179	498,870	92,358	46,418	145,506	2,833,331
貸款承諾	621,718	148,314	2,146	2,429	—	774,607
金融擔保合約	25,607	18	209	—	—	25,834
	2,697,504	647,202	94,713	48,847	145,506	3,633,772

上表所示款額不會直接與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款額對應，因為該表按未折現基準呈列與本金及未來票息付款有關的所有現金流(惟有關交易用途負債及交易用途衍生工具者除外)。此外，貸款承諾及金融擔保合約一般不會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交易用途負債(因一般只會短期持有)及交易用途衍生工具已計入「即期」一欄內，而並未按合約期限列示。對沖用途衍生工具負債項下應付之未折現現金流，乃根據其合約期限分類。貸款承諾及金融擔保合約項下可能應付之未折現現金流，乃根據其最早可贖回日期分類。

客戶賬項的應付現金流主要為按合約需即時或經短期通知償付。但事實上，由於流入及流出額大致上配對，短期存款結餘向來保持穩定，且大部分貸款承諾及擔保合約尚未取用便已到期。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方法載於附註52。

42 營業利潤與業務(所用)／產生之現金對賬表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營業利潤	66,703	54,352
淨利息收益	(61,876)	(58,432)
股息收益	(564)	(364)
折舊及攤銷	5,089	4,339
經營租賃預付租金攤銷	18	18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4,619	11,235
已扣除收回額之貸款撇賬額	(5,557)	(8,081)
負債及支出之其他準備	161	116
已動用之準備	(114)	(225)
因物業重估而產生之(增值)／減值	(102)	109
投資物業之增益	(483)	(262)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用途資產之利潤	(13)	(410)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業務組合之(利潤)／虧損	(603)	6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2,016)	131
無成本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427	1,105
已收利息	70,449	68,481
已付利息	(19,535)	(22,117)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之營業利潤	57,603	50,001
原定期限為3個月以上之國庫券之變動	56,186	(226,872)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之變動	(42,482)	(49,381)
原定期限為3個月以上之存款證之變動	(35,189)	14,664
交易用途資產之變動	(94,985)	132,978
交易用途負債之變動	(2,832)	(61,745)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變動	(6,517)	(7,534)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之變動	3,618	(3,217)
衍生工具資產之變動	(67,451)	221,419
衍生工具負債之變動	76,992	(235,528)
為支持長期投保人負債而持有之金融投資之變動	18,682	(31,037)
客戶貸款之變動	(539,117)	5,811
應收滙豐集團公司款項之變動	(3,045)	247,848
其他資產之變動	(24,354)	(125,686)
同業存放之變動	56,620	(88,548)
客戶賬項之變動	368,701	264,655
應付滙豐集團公司款項之變動	32,735	(3,313)
已發行債務證券之變動	15,887	(6,906)
已簽發保單未決賠款之變動	33,042	31,497
其他負債之變動	(3,465)	(10,784)
匯兌調整	(8,553)	5,467
業務(所用)／產生之現金	(107,924)	123,789

1 因修訂HKAS 17「租賃」而重列。詳情見附註1。

財務報表附註(續)

4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分析

a 年內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變動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結餘	675,234	650,885
未計匯兌變動影響前(流出)／流入之現金淨額	(85,858)	5,155
匯兌變動影響	28,823	19,194
於12月31日結餘	618,199	675,234

b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之分析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庫存現金及在中央銀行之即期結存	81,381	90,775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16,878	15,528
存放同業	472,774	461,645
國庫券	60,149	108,736
存款證	12,331	20,206
其他合資格票據	1,181	1,304
減：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26,495)	(22,960)
	618,199	675,234

c 就收購及增持附屬公司股權而(流出)／流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額之分析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現金代價	(188)	(13,927)
所得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1	29,198
	(127)	15,271

d 就出售附屬公司而流出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額之分析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出售所得款項	7	-
已轉撥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0)	-
	(13)	-

e 就出售業務組合權益而流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額之分析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出售所得款項	-	251
已轉撥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	-
	-	251

44 或有負債及承諾

a 資產負債表外或有負債及承諾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或有負債及金融擔保合約				
擔保及以附帶擔保形式質押之 不可撤回信用證	164,145	142,469	118,568	110,053
其他或有負債	213	191	386	178
	164,358	142,660	118,954	110,231
承諾				
押匯信用證及短期貿易交易	45,572	32,079	33,476	21,004
遠期資產購置及遠期有期存款	1,299	1,308	–	823
未取用之正式備用信貸、信貸額及 其他貸款承諾	1,324,243	1,102,088	834,518	752,780
	1,371,114	1,135,475	867,994	774,607

上表提供資產負債表外各類交易之名義本金額、有關其他或有負債之金額及有關金融擔保合約之名義本金額。或有負債及承諾均屬信貸相關工具，包括非金融擔保及擴大信貸額之承諾。合約金額乃指約定金額如被悉數取用而客戶拖欠不還時涉及的風險額。由於預期大部分擔保及承諾所涉金額直至期滿時均不會被取用，故此合約金額總數並不代表日後之流動資金需求。

財務報表附註(續)

44 或有負債及承諾(續)

b 擔保(包括金融擔保合約)

本集團代表第三方客戶及本集團屬下其他公司提供擔保及同類承諾。此等擔保一般在日常銀行業務中提供。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提供的主要類別擔保及日後可能需支付的最高數額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向第三方提供之擔保				
金融擔保合約 ¹	23,538	20,561	12,970	12,993
屬金融擔保合約之備用信用證 ²	17,374	15,670	9,960	11,589
其他直接信貸代替品 ³	36,798	27,260	30,782	22,845
履約保證 ⁴	46,116	41,105	35,479	31,086
投標保證 ⁴	1,911	1,454	1,539	1,164
有關特定交易之備用信用證 ⁴	8,653	3,699	4,872	2,343
其他交易相關擔保 ⁴	25,034	25,521	16,636	19,529
	159,424	135,270	112,238	101,549
向滙豐集團其他公司 提供之擔保	4,721	7,199	6,330	8,504
	164,145	142,469	118,568	110,053

- 1 金融擔保為一種合約，其條款規定發行人須在指定債務人未能於到期時根據債務工具之原有或經修訂條款還款而令持有人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支付特定款項以作補償。上表所載之金額為名義本金額。
- 2 屬金融擔保合約之備用信用證為本集團之不可撤回責任，此責任訂明倘客戶未能於到期時還款，本集團便須向第三方支付款。
- 3 其他直接信貸代替品包括有關特定交易之再保險信用證，以及發行機構無權保留有關貨物擁有權的貿易信用證。
- 4 履約保證、投標保證、備用信用證及其他交易相關擔保，乃本集團保證根據日後事件的結果而承擔之付款責任。

上表披露之金額反映本集團根據多項個別擔保所承擔的最大風險。有關擔保的風險乃根據滙豐的整體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予以操控及管理。擔保須由滙豐每年進行信貸審核。

c 或有項目

本集團在包括香港的多個司法管轄區內，因日常業務運作而成為多宗訴訟的與訟人及進行抗辯。此等訴訟無一被視為重大訴訟，並且預期此等訴訟(不論共同或單獨而言)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政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管理層相信，已就有關訴訟提撥足夠準備。

45 為擔保負債而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負債共647.72億港元(2009年：528.88億港元)，本行之負債共452.64億港元(2009年：456.68億港元)，全部以存入資產(包括就出售及回購協議而質押之資產)作擔保，以抵補短倉及方便與結算所進行結算。本集團為擔保此等負債而質押之資產金額為730.02億港元(2009年：571.26億港元)，本行則為548.9億港元(2009年：399.15億港元)。此等資產包括國庫券、債務證券、股票及存款。

就反向回購及借入股票交易而言，本集團所持准予出售或再質押的抵押品之公允值為1,510.12億港元(2009年：1,249.22億港元)，本行則為1,014.38億港元(2009年：1,063.65億港元)。本集團實際出售或再質押該等抵押品之公允值為262.42億港元(2009年：79.44億港元)，本行則為77.92億港元(2009年：70.28億港元)。

該等交易乃按標準借貸及股票借貸活動之一般及慣常條款進行。

46 資本承諾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已訂約之支出	1,011	4,174	913	1,800
經董事會核准但未訂約之支出	42	360	–	354
	1,053	4,534	913	2,154

以上資本承諾主要涉及承諾購買樓宇及設備。

47 租賃承諾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用若干物業及設備，租約一般為期一至十年，並可能附有續租選擇權。租金通常每年調整以反映市場租值。此等租賃均不包括或有租金。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之日後最低租金款額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樓宇				
在下列期間應付金額				
– 1年或以內	2,652	2,351	1,446	1,257
– 1年以上至5年	4,161	2,889	2,067	1,871
– 5年以上	659	220	254	182
	7,472	5,460	3,767	3,310
設備				
在下列期間應付金額				
– 1年或以內	67	51	4	25
– 1年以上至5年	113	43	2	34
	180	94	6	59

財務報表附註(續)

48 按類分析

本集團的營業類別由兩個地區組成，分別是香港及亞太其他地區。鑑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主要經營決策者會根據若干基準定期檢討營業活動，包括按地區、客戶群、零售業務及環球業務進行檢討。雖然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若干基準檢討資料，但在分配資本來源及評估業績表現時，主要依據按地區分類的資料，而按類分析亦按此基準列示。此外，在釐定各地區不同類別業務活動的業績表現時，該地區的經濟狀況屬影響重大的因素。因此，按地區呈列分類業績表現，對理解相關業務之業績表現屬最具意義的資料。

地區資料乃按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劃分，而本行則按負責匯報業績或貸出款項之分行所在地劃分。

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資料，讓他們決定有關營業類別的資源分配及評估其業績表現時，該等資料會根據HKFRS計量。鑑於本集團的結構性質，下文所示的利潤分析已計及各地區之間的內部項目，而撇銷額則列於另一欄。該等交易乃按公平原則進行。分佔支出乃按實際分攤數額計入各類別內。

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在兩個地區為其客戶提供全面的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為客戶提供的產品和服務按客戶群及環球業務劃分：

- 個人理財業務提供多種產品和服務，以配合個別客戶的個人理財、消費貸款及財富管理需要。個人理財產品一般包括往來及儲蓄戶口、按揭及個人貸款、信用卡、保險、財富管理及本地和國際付款服務；
- 工商業務產品提供金融服務、資金管理、國際貿易融資、財資及資本市場、商業卡、保險、財富管理及投資銀行服務；
-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向全球各主要政府、企業及機構客戶提供專門設計的財務解決方案。這類以客為本的業務提供各式各樣的銀行服務，包括投資銀行及融資方案；提供信貸、利率、外匯、貨幣市場和證券服務的資本市場業務；環球資產管理服務和資本投資活動；及
- 私人銀行業務提供一系列服務，以滿足資產豐厚人士對銀行、投資及財富管理顧問服務的需要。

48 按類分析(續)

資產總值：

	2010年		2009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重列 ¹	% 重列 ¹
香港	3,276,432	65.0	2,971,308	68.1
亞太其他地區	2,117,894	42.0	1,714,579	39.3
區內	(354,408)	(7.0)	(325,139)	(7.4)
	5,039,918	100.0	4,360,748	100.0

負債總額：

	2010年		2009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重列 ¹	% 重列 ¹
香港	3,130,937	66.7	2,833,184	69.6
亞太其他地區	1,915,954	40.8	1,566,076	38.4
區內	(354,408)	(7.5)	(325,139)	(8.0)
	4,692,483	100.0	4,074,121	100.0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2010年		2009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香港	1,607	2.1	1,215	2.3
亞太其他地區	73,961	97.9	52,468	97.7
	75,568	100.0	53,683	100.0

信貸承諾(合約金額)：

	2010年		2009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香港	743,732	48.4	618,975	48.4
亞太其他地區	791,740	51.6	659,160	51.6
	1,535,472	100.0	1,278,135	100.0

本年度收購的物業、機器及設備、商譽及無形資產：

	2010年		2009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香港	2,590	41.9	1,115	14.0
亞太其他地區	3,596	58.1	6,859	86.0
	6,186	100.0	7,974	1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48 按類分析(續)

綜合收益表：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其他 地區 百萬港元	內部項目 撇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				
利息收益	37,687	50,325	(2,489)	85,523
利息支出	(5,951)	(20,202)	2,506	(23,647)
淨利息收益	31,736	30,123	17	61,876
費用收益	24,972	17,628	(943)	41,657
費用支出	(3,892)	(3,425)	943	(6,374)
交易收益淨額	8,699	12,034	(17)	20,71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3,454	303	–	3,757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937	1,079	–	2,016
股息收益	545	19	–	564
已賺取保費淨額	33,713	3,480	–	37,193
其他營業收益	12,714	2,282	(4,992)	10,004
營業收益總額	112,878	63,523	(4,992)	171,409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 之變動淨額	(37,022)	(2,821)	–	(39,843)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 準備之營業收益淨額	75,856	60,702	(4,992)	131,566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883)	(3,736)	–	(4,619)
營業收益淨額	74,973	56,966	(4,992)	126,947
營業支出	(33,053)	(32,183)	4,992	(60,244)
營業利潤	41,920	24,783	–	66,703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270	10,912	–	11,182
除稅前利潤	42,190	35,695	–	77,885
稅項支出	(7,353)	(7,255)	–	(14,608)
本年度利潤	34,837	28,440	–	63,277
股東應佔利潤	30,419	27,178	–	57,597
非控股股東應佔利潤	4,418	1,262	–	5,680
營業收益淨額				
– 外來	68,348	57,499	–	125,847
– 公司之間/項目之間	6,625	(533)	(4,992)	1,100
計入營業支出之折舊及攤銷	(3,675)	(1,414)	–	(5,089)

48 按類分析 (續)

	香港 百萬港元 重列 ¹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重列 ¹	內部項目 撇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09年				
利息收益	39,291	45,667	(2,408)	82,550
利息支出	(8,356)	(18,183)	2,421	(24,118)
淨利息收益	30,935	27,484	13	58,432
費用收益	22,552	14,233	(1,202)	35,583
費用支出	(3,433)	(3,074)	1,202	(5,305)
交易收益淨額	8,427	12,112	(13)	20,526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6,391	868	–	7,259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117	(248)	–	(131)
股息收益	245	119	–	364
已賺取保費淨額	28,566	2,829	–	31,395
其他營業收益	9,539	1,746	(4,279)	7,006
營業收益總額	103,339	56,069	(4,279)	155,129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 之變動淨額	(34,070)	(3,061)	–	(37,131)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 準備之營業收益淨額	69,269	53,008	(4,279)	117,998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3,875)	(7,360)	–	(11,235)
營業收益淨額	65,394	45,648	(4,279)	106,763
營業支出	(29,135)	(27,555)	4,279	(52,411)
營業利潤	36,259	18,093	–	54,352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59	7,682	–	7,741
除稅前利潤	36,318	25,775	–	62,093
稅項支出	(6,365)	(5,518)	–	(11,883)
本年度利潤	29,953	20,257	–	50,210
股東應佔利潤	25,991	19,405	–	45,396
非控股股東應佔利潤	3,962	852	–	4,814
營業收益淨額				
– 外來	61,245	45,930	–	107,175
– 公司之間／項目之間	4,149	(282)	(4,279)	(412)
計入營業支出之折舊及攤銷	(3,127)	(1,212)	–	(4,339)

財務報表附註(續)

48 按類分析(續)

按客戶群及環球業務列示之營業收益淨額

	個人理財 百萬港元	工商業務 百萬港元	環球銀行 及資本 市場 百萬港元	私人銀行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項目之間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止年度							
外來	43,394	25,910	54,783	(20)	1,780	–	125,847
項目之間	9,545	2,012	(9,414)	343	5,986	(7,372)	1,100
截至2009年12月31日							
止年度 ¹							
外來	35,552	19,582	51,739	(50)	352	–	107,175
項目之間	10,093	634	(8,913)	336	3,805	(6,367)	(412)

按國家/地區列示之資料

	外來營業收益淨額 ²		非流動資產 ³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重列 ¹
香港	68,348	61,245	67,424	58,531
中國內地	6,069	4,791	75,410	51,523
澳洲	6,020	4,283	1,652	1,532
印度	8,445	5,665	2,901	2,659
印尼	4,045	2,981	5,532	5,327
馬來西亞	5,784	4,450	982	800
新加坡	6,774	6,346	830	719
南韓	4,320	4,429	1,487	1,296
台灣	3,165	2,706	2,619	2,292
越南	1,288	1,095	282	244
其他	11,589	9,184	5,989	3,940
總計	125,847	107,175	165,108	128,863

1 因修訂HKAS 17「租賃」而重列。詳情見附註1。

2 外來營業收益淨額乃按附屬公司或分行之主要業務所在地計入有關國家/地區。

3 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商譽、其他無形資產、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以及預期於業績報告日期後12個月以上才可收回之若干其他資產。

49 關連人士交易

a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本集團由HSBC Asia Holdings BV(在荷蘭註冊成立)控制，該公司擁有100%普通股。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為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在英格蘭註冊成立)。

本集團的關連人士包括母公司；同系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資公司；為本集團僱員而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主要管理人員；主要管理人員的近親，以及由主要管理人員或彼等近親所控制、共同控制或受彼等影響極大的企業。

與直接控股公司進行之交易包括支付優先股之利息。於2010年12月31日，本行已向其直接控股公司發行1,013.06億港元(2009年：1,010.63億港元)之優先股。此等股份在資產負債表內分類為負債。

與最終控股公司進行之交易包括發行後償負債及支付後償負債之利息。於2010年12月31日，本行已向其最終控股公司發行61.06億港元(2009年：21.01億港元)之後償負債。此等負債在資產負債表內分類為負債。

本年度收支

	直接控股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利息支出 ¹	2,659	3,937	23	31
其他營業收益	—	—	252	62
其他營業支出	28	33	1,341	1,450

1 支付予直接控股公司的利息支出指優先股之利息。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利息支出指後償負債之利息。

有關優先股的資料可參閱「財務報表附註」，當中披露以下資料：優先股之利息支出(附註4(b))及已發行優先股(附註37)。

於12月31日之款額

本集團

	直接控股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應收該等公司款項 ¹	—	—	319	—
應付該等公司款項 ²	102,669	102,889	6,351	2,464

本行

	直接控股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應收該等公司款項 ¹	—	—	319	—
應付該等公司款項 ²	102,669	102,889	6,287	2,390

1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主要為資訊科技成本收回額。

2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包括1,013.06億港元(2009年：1,010.63億港元)之優先股。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包括61.06億港元(2009年：21.01億港元)之後償負債。

最終控股公司向本集團及代表本集團提供之擔保總額為3.53億港元(2009年：56.46億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49 關連人士交易(續)

優先認股及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參與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推行之多項優先認股及股份計劃，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僱員獲授予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之認股權或股份。如附註50所披露，本集團就此等認股權及股份獎勵確認一項支出。最終控股公司就此等認股權及股份獎勵承擔之成本被視為出資額，並計入「其他儲備」項下。本集團就預期實際授出之股份數目，於實際授出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一項應付最終控股公司負債及相應的出資額減額。該負債於各業績報告日期按股份公允值計量。於2010年12月31日，出資額及負債之款額分別為22.23億港元及18.12億港元(2009年：分別為20.06億港元及11.99億港元)。

b 附屬及同系附屬公司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與其同系附屬公司進行交易，包括接納及存放銀行同業存款、代理銀行交易及資產負債表外交易項目。此等活動的條款(包括利率及抵押)大致等同與第三方交易對手進行的可資比較交易。

本集團按收回成本基準與其同系附屬公司共用若干資訊科技項目，以及使用同系附屬公司之若干處理服務。本行亦為同系附屬公司擔任零售投資基金之分銷代理，並就若干結構融資交易向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支付專業服務費。該等交易之佣金及費用按「公平」基準定價。

年內因該等交易而產生之收支總額，以及於年底應付及應收有關公司款項之款額如下：

本年度收支

	同系附屬公司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利息收益	547	1,156
利息支出	488	364
費用收益	1,969	1,596
費用支出	1,065	862
其他營業收益	2,576	1,925
其他營業支出 ¹	4,002	3,443

1 2010年的款額包括支付軟件成本9.22億港元(2009年：8.1億港元)，該成本於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內撥作資本，並以無形資產列賬。

於12月31日之款額

本集團

	同系附屬公司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應收該等公司款項	137,314	134,511
應付該等公司款項	75,566	46,696

本行

	附屬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應收該等公司款項	81,793	48,029	116,210	113,726
應付該等公司款項	85,736	76,438	52,508	42,547

49 關連人士交易(續)

c 聯營及合資公司

有關聯營及合資公司的資料可參閱附註24，當中披露以下資料：

-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 應收／應付聯營及合資公司款項；及
- 主要聯營公司。

本集團已與交通銀行、興業銀行、越南科技及商業股份銀行、Bao Viet Holdings、Hana HSBC Life Insurance 及 Canara HSBC Oriental Bank of Commerce Life Insurance 訂立《技術支援協議》，就該等公司之銀行及保險業務提供技術支援及協助。

產生應付與應收聯營及合資公司款項的交易乃於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包括利率及抵押)大致等同與第三方交易對手進行的可資比較交易。

d 主要管理人員

主要管理人員被界定為有權及有責任策劃、指揮及控制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本集團活動的人士，包括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董事會及執行委員會成員，以及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及集團常務總監。

下表列示就提供予本行的服務向本行之主要管理人員支付報酬的支出：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207	187
退休福利		
- 界定供款計劃	12	10
- 界定福利計劃	1	2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18	79
	338	278

財務報表附註(續)

49 關連人士交易(續)

涉及主要管理人員之交易、安排及協議

本集團與可能直接或間接受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其近親影響或控制之公司達成交易、安排及協議。此等交易主要是貸款及存款，年內平均款額如下：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資產平均結餘	17,282	24,043
負債平均結欠	24,206	17,893

於2010年，該等交易對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之貢獻總額為4.39億港元(2009年：4.6億港元)。於結算日，代表該等公司提供之擔保為24.87億港元(2009年：12.24億港元)。

上述交易乃於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包括利率及抵押)大致等同與類似背景之人士或公司或(如適用)其他僱員進行的可資比較交易。該等交易並不涉及一般還款風險以外之風險，亦不附帶其他不利條款。

本集團遵守香港《銀行業條例》第83條有關貸款予關連人士之規定；這項規定包括提供無抵押貸款予主要管理人員、其親屬，以及可能直接或間接受該等人士影響或控制之公司。

年內本集團並無就主要管理人員之未償還結欠錄得減值虧損，於年底亦無就主要管理人員之結欠提撥特別減值準備。

高級職員貸款

高級職員被界定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董事會、執行委員會成員及秘書，以及最終控股公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及中介控股公司的董事會成員。

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61B條之規定，高級職員貸款之詳情披露如下：

	於12月31日 貸款結欠總額		年內 貸款最高結欠總額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本行	70	61	117	95
附屬公司	4	1	22	2
	74	62	139	97

e 退休基金

於2010年12月31日，退休基金資產中有134億港元(2009年：118億港元)由本集團公司管理。本年度退休金計劃因提供基金管理、行政及信託服務而向本集團公司支付或應付之費用總額為4,900萬港元(2009年：4,200萬港元)。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2010年內，就按股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而自收益表扣取14.27億港元(2009年：11.05億港元)。此項支出按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於訂約時的公允值計算，因根據滙豐集團獎勵架構授出的僱員股份獎勵而產生。

於2009年4月，滙豐控股完成供股。各股份計劃之條款已根據理論除權價作出調整，此處理方法被視為反映供股之最適當方法。該等調整載於下列各表。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續)

計算公允值

以股份獎勵回報員工的服務時，服務之公允值乃參照該等股份之公允值而計量。

於認股權獎勵授出日期計量之認股權獎勵公允值，乃採用二項格子法(按照畢蘇數學模型的基本假設計訂)計算。倘若認股權根據某段期間之滙豐股東總回報來計算實際授出之數額，制訂認股權的模型時，會使用蒙特卡洛(Monte-Carlo)模擬方式，將該等股東總回報表現目標納入模型內。非市場條件(如滙豐集團達到每股盈利目標)不會在計算授出日期之公允值時包括在內，惟會反映在實際授出期應計之報酬支出額內。

認股權之預計有效期乃視乎認股權持有人之行為而定，並會納入與過往可觀察數據一致之認股權模型內。鑑於所作假設及所用模型之限制，計算所得之公允值難免存在主觀及不確定因素。在適用情況下，預期派息額會納入認股權及獎勵的估值模型內。

用以估算年內已授出認股權之公允值的重要假設加權平均值如下：

	1年期儲蓄 優先認股計劃	3年期儲蓄 優先認股計劃	5年期儲蓄 優先認股計劃
2010年			
無風險利率 ¹ (%)	0.7	1.9	2.9
預計年期 ² (年)	1	3	5
預計波幅 ³ (%)	30	30	30
授出日期股份價格(英鎊)	6.82	6.82	6.82
2009年			
無風險利率 ¹ (%)	0.7	2.1	2.4
預計年期 ² (年)	1	3	5
預計波幅 ³ (%)	50	35	30
授出日期股份價格(英鎊)	4.65	4.65	4.65

1 無風險利率乃根據英國金邊債券孳息曲線釐定。

2 預計年期並非單一的數據參數，而是多項行為假設之函數。

3 預計波幅之估算，乃經同時考慮過往平均股價波幅，以及與僱員認股權期限相若且可在市場買賣的滙豐股份認股權之引伸波幅。

優先認股計劃

優先認股計劃包括滙豐控股行政人員優先認股計劃、集團優先認股計劃及儲蓄優先認股計劃。

a 行政人員優先認股計劃及集團優先認股計劃

行政人員優先認股計劃(「ESOS」)及集團優先認股計劃(「GSOP」)乃長期獎勵計劃，據此若干滙豐僱員於1993至2005年間獲授認股權。計劃之目的為使獲評為表現卓越之僱員的利益與股東的利益更趨一致。為達此目的，計劃一般規定必須達到預先釐定的若干股東總回報目標，方會實際授出獎勵。

行政人員優先認股計劃由1993年10月至2000年4月期間推行，其後因英國法例改變而以集團優先認股計劃取代。在廣義而言，行政人員優先認股計劃與集團優先認股計劃類似之處如下：

- 以授出認股權作為年度評估過程之一部分，藉以認許僱員之過往表現及日後之潛能；及
- 根據實際授出之條件，認股權一般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第三至第十周年期間行使。

財務報表附註(續)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續)

於結算日尚未行使之認股權數目、加權平均行使價及加權平均尚餘合約期如下：

本集團

	2010年		2009年	
	數目 (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英鎊	數目 (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英鎊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22,379	7.03	21,194	7.93
本年度行使	(1,226)	6.43	(302)	6.44
本年度轉撥	47	6.92	1,040	7.83
本年度失效	(1,305)	6.89	(2,836)	6.09
就供股作出調整	-	-	3,283	7.93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19,895	7.07	22,379	7.03
於12月31日可行使	19,895	7.07	22,379	7.03

本行

	2010年		2009年	
	數目 (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英鎊	數目 (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英鎊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16,180	7.02	16,492	7.92
本年度行使	(893)	6.44	(171)	6.41
本年度轉撥	(939)	7.01	(244)	7.24
本年度失效	(869)	6.93	(2,290)	6.14
就供股作出調整	-	-	2,393	7.92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13,479	7.08	16,180	7.02
於12月31日可行使	13,479	7.08	16,180	7.02

於年底尚未行使認股權之行使價介乎 6.02 英鎊至 7.96 英鎊(2009年：6.02 英鎊至 7.96 英鎊)之間，而加權平均尚餘合約期為 2.15 年(2009年：2.94 年)。

年內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6.65 英鎊(2009年：5.86 英鎊)。自 2005 年以來，並無獎勵根據此計劃授出。此計劃實質上已被滙豐股份計劃取代。

b 儲蓄優先認股計劃

儲蓄優先認股計劃是按股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此等計劃邀請合資格僱員訂立上限為每月 250 英鎊的儲蓄合約，僱員可選擇用儲蓄款項購入股份。該等計劃之目的為使所有僱員的利益與股東的利益更趨一致。

此等認股權通常可分別於一年期儲蓄合約生效一周年後三個月內，或於三年或五年期儲蓄合約生效三周年或五周年後六個月內行使。行使價訂為最接近要約日期前之市價折讓 20% (2009年：20%)，但美國業務轄下計劃一年期儲蓄合約則折讓 15% (2009年：15%)。

於結算日尚未行使之認股權數目、加權平均行使價及加權平均尚餘合約期如下：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續)

(i) 以英鎊訂定行使價之優先認股計劃

本集團

	2010年		2009年	
	數目 (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英鎊	數目 (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英鎊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16,151	3.67	8,193	6.82
本年度授出	3,755	5.46	14,318	3.31
本年度作廢/屆滿	(1,734)	4.32	(8,315)	6.25
本年度行使	(2,859)	3.91	(764)	5.88
本年度轉撥	91	3.87	1,783	6.10
就供股作出調整	—	—	936	6.92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15,404	3.99	16,151	3.67
於12月31日可行使	233	6.09	422	6.28

本行

	2010年		2009年	
	數目 (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英鎊	數目 (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英鎊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9,359	3.77	6,648	6.83
本年度授出	1,315	5.46	7,918	3.31
本年度作廢/屆滿	(976)	4.59	(5,372)	6.21
本年度行使	(1,452)	4.10	(503)	5.89
本年度轉撥	(2,091)	3.83	35	4.36
就供股作出調整	—	—	633	6.91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6,155	3.91	9,359	3.77
於12月31日可行使	161	6.07	330	6.28

於年底尚未行使認股權之行使價介乎3.31英鎊至6.69英鎊(2009年：3.31英鎊至6.69英鎊)之間，而加權平均尚餘合約期為2.45年(2009年：3.06年)。

本年度行使之認股權於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為6.53英鎊(2009年：6.56英鎊)。本年度授出之認股權之加權平均公允值為1.48英鎊(2009年：1.4英鎊)。

財務報表附註(續)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續)

(ii) 以港元訂定行使價之優先認股計劃

本集團

	2010年		2009年	
	數目 (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數目 (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48,513	38.49	14,404	106.14
本年度授出	4,796	62.98	48,632	37.88
本年度作廢/屆滿	(3,116)	44.10	(15,096)	97.42
本年度行使	(4,847)	38.26	(19)	73.51
本年度轉撥	(40)	49.10	(1)	63.47
就供股作出調整	-	-	593	105.87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45,306	40.72	48,513	38.49
於12月31日可行使	69	94.51	148	90.14

本行

	2010年		2009年	
	數目 (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數目 (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33,017	38.47	9,242	106.10
本年度授出	2,843	62.98	33,141	37.88
本年度作廢/屆滿	(2,054)	43.75	(9,773)	98.69
本年度行使	(2,754)	38.35	(13)	69.03
本年度轉撥	(54)	50.64	3	72.32
就供股作出調整	-	-	417	105.84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30,998	40.36	33,017	38.47
於12月31日可行使	45	94.51	110	90.14

於年底尚未行使認股權之行使價介乎37.88港元至94.51港元(2009年：37.88港元至94.51港元)之間，而加權平均尚餘合約期為2.89年(2009年：3.67年)。

本年度行使之認股權於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為79.38港元(2009年：88.33港元)。

本年度授出之認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允值為19.02港元(2009年：15.65港元)。

年內，以歐羅及美元訂定認股價之計劃授出的認股權數目不大。

滙豐股份計劃

滙豐於2005年採納滙豐股份計劃，並可根據此計劃授出業績表現股份獎勵、有限制股份獎勵及個人表現股份獎勵。股份計劃之目的為使行政人員的利益與股東的利益更趨一致，以及認許個人之工作表現及潛能。滙豐亦會根據此計劃授出獎勵以招聘及挽留人才。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續)

c 業績表現股份獎勵

業績表現股份乃經考慮上一年度個人工作表現才授予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行政人員。就2008年以前發放之獎勵，每項獎勵分為兩個相等部分，以供測試是否達到預先釐定的基準。其中一半獎勵須根據股東總回報(按照滙豐相對於對比組合內大型銀行的排名而計算)衡量，另外一半則須視乎能否達致每股盈利目標。就獎勵的每個部分而言，會按照漸次遞增的方式向僱員發放30至100%的股份，發放比率會視乎與基準比較所達致的成績而定，條件是已達到各表現衡量指標的最低要求。

就2008年及預期日後發放之獎勵，每項獎勵分為三個部分，以供測試是否達到預先釐定的基準。40%的獎勵須根據股東總回報(按照滙豐相對於對比組合內大型銀行的排名而計算)衡量；40%須根據經濟盈利(按照投入資本回報與滙豐資本成本基準間之平均年度差額計算)衡量；另外20%則須視乎能否達致每股盈利目標。就獎勵的股東總回報及每股盈利部分而言，會按照漸次遞增的方式向僱員發放20至100%的股份，發放比率會視乎與基準比較所達致的成績而定。就獎勵的經濟盈利部分而言，會按照漸次遞增的方式向僱員發放0至100%的股份，發放比率會視乎與基準比較所達致的成績而定。在所有情況下，僅會在達到各表現衡量指標的最低要求時發放股份。表現條件乃按三年業績計算期衡量，獎勵中不符合條件之部分即會作廢。

除上述表現條件外，薪酬委員會於實際授出獎勵前，需確信滙豐集團自授出獎勵以來的期間，集團的表現持續改善。在釐定滙豐控股是否達致持續改善時，薪酬委員會將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尤其會在收入增長與組合成分、成本效益、按風險調整收入衡量的信貸表現、已投入現金之現金回報、派息表現及股東總回報等方面，與股東總回報對比組合作出比較。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數目 (千)	2009年 數目 (千)	2010年 數目 (千)	2009年 數目 (千)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676	1,192	676	1,121
本年度增添	17	31	13	30
本年度發放	(140)	(179)	(140)	(157)
本年度轉撥	(37)	28	(197)	14
本年度失效	(233)	(566)	(233)	(492)
就供股作出調整	-	170	-	160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283	676	119	676

加權平均尚餘實際授出期為0.23年(2009年：0.7年)。

於2010年並無授出股份。本年度增添包括再投資的代息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續)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續)

d 有限制股份獎勵

有限制股份獎勵乃向合資格僱員授出，作為招聘僱員或遞延支付部分年度花紅之用。有關獎勵由授出日期起計最多三年內實際授出。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數目 (千)	2009年 數目 (千)	2010年 數目 (千)	2009年 數目 (千)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21,759	9,997	19,426	8,433
本年度增添	23,912	15,459	19,888	13,693
本年度發放	(4,554)	(4,411)	(3,588)	(3,657)
本年度轉撥	340	(18)	(2,071)	(77)
本年度失效	(2,981)	(2,145)	(2,903)	(1,465)
就供股作出調整	-	2,877	-	2,499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38,476	21,759	30,752	19,426

於年底之加權平均尚餘實際授出期為1.3年(2009年：1.82年)。於2010年12月31日，滙豐控股股份之收市價為6.51英鎊(2009年12月31日：7.09英鎊)。

e 個人表現股份獎勵

個人表現股份(一種有限制股份獎勵)於2005年推出，目的是使更多僱員獲授予滙豐股份，並經考慮僱員在上一年度之個人工作表現後授予合資格僱員。表現卓越及/或潛質優厚的高級及中級經理在每年薪酬檢討中，一般均符合資格獲授個人表現股份。授出該等股份並不附帶企業表現條件，但於三年後發放予僱員時，僱員必須在該段期間仍受僱於滙豐集團。

於三年的實際授出期內，將會授出額外股份獎勵。於三年期屆滿時，原有的股份獎勵將與額外的股份獎勵一併發放。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數目 (千)	2009年 數目 (千)	2010年 數目 (千)	2009年 數目 (千)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5,203	5,532	3,864	4,466
本年度增添	123	423	84	315
本年度發放	(2,103)	(1,452)	(1,499)	(1,216)
本年度轉撥	(50)	404	(389)	86
本年度失效	(262)	(557)	(147)	(425)
就供股作出調整	-	853	-	638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2,911	5,203	1,913	3,864

於年底之加權平均尚餘實際授出期為0.25年(2009年：0.67年)。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公允值為知情人士自願透過公平交易交換資產或償付負債所涉及的金額。

以持續基準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包括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指定以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工具、衍生工具，以及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工具(包括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債務證券及股權證券)。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監控機制

公允值須符合監控機制的規定，設立該機制是為了確保公允值由承受風險部門以外的獨立部門釐定或驗證。因此，財務部門須承擔釐定公允值的最終責任，並向本集團財務總監匯報。財務部門制訂估值的會計政策及程序，並有責任確保該等政策及程序符合所有相關會計準則。

倘若公允值採用估值模型釐定，監控機制可能包括(如適用)獨立制訂或核證估值模型、獨立釐定或核證估值模型所用的數據、獨立釐定或核證估值模型以外的任何必要調整；及(如情況可行)獨立核證模型的推算結果。倘若公允值並非採用估值模型釐定，便會有獨立定價或價格核證。獨立核證程序的結果會匯報給高級管理層，而公允值亦會按需要作出相應調整。

釐定以公允值入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公允值根據以下等級制釐定：

(a) 市場報價 — 第一級

有相同工具於交投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

(b) 採用可觀察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二級

有同類工具於交投活躍市場報價，或有相同或同類工具於交投不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以及運用所有重要數據均可觀察的模型估值的金融工具。

(c) 採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以使用一項或多項不可觀察重大數據的模型估值的金融工具。

公允值的最佳證明是於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倘金融工具的市場交投並不活躍，則採用估值方法。由於大部分估值方法只採用可觀察市場數據，故公允值計量的可靠度甚高。然而，若干金融工具是以包含一項或多項重大不可觀察數據的估值方法估值。就該等工具而言，計量公允值時牽涉較大程度的判斷。在此情況下，「不可觀察」指僅得少量甚至沒有當前市場數據可用以釐定可能出現公平交易的水平，但一般而言不是指毫無市場數據可用作釐定公允值的依據(例如可採用過往數據)。此外，由於評定所屬等級時，是依據對金融工具公允值具重大意義的數據之最低水平，故釐定不可觀察數據時牽涉的不確定程度，一般會使估值的不確定值低於其公允值。

在若干情況下，本集團會選擇將已發行的本身債務以公允值列賬。公允值將根據有關特定工具於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如有)釐定。如缺乏市場報價，公允值將按有關特定工具於交投不活躍市場的報價計值，又或透過與同類工具於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作比較來估值。因此，該等工具的公允值會計入本身信貸息差的影響。因本集團發行負債之信貸息差變動而產生的損益，將於債務合約期限內撥回。

已發行結構票據及若干其他混合工具負債已列入交易用途負債項內，並以公允值計價。該等工具的信貸息差依據本集團發行結構票據時之息差釐定。假若該等債務並非按溢價或折讓償還，因本集團發行負債之信貸息差變動而產生的損益，將於債務合約期限內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續)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非衍生金融工具及全部衍生工具組合的所有持倉淨額，均按買入或賣出價(視乎情況而定)計值。長倉按買入價計價；短倉則按賣出價計價。

大量持有的非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均依據單一工具價值的倍數計算，且不會包括因其持有量而作出的大額調整。

在欠缺市場報價的情況下採用的估值模型，包括本集團預期市場參與者將用以計算公允值的若干假設。倘若本集團預期尚有其他考慮因素並未包括在估值模型內，則可能會採用模型以外的因素進行調整。

調整例子如下：

- 信貸風險調整：此項調整反映場外衍生工具交易對手的信譽。
- 市場數據／模型不確定性：此項調整反映以不確定市場數據為基礎的公允值的不確定性(如因流通性不足造成)，或反映基於相當主觀因素選擇的估值模型之不確定性。
- 訂約利潤(「首日損益儲備」)：凡於訂立時按一項或多項重大不可觀察數據計值的金融工具，交易價格與訂立時模型值(經調整)的差額概不會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但會遞延計算，並計入公允值內。

公允值不計及交易支出。經紀費、費用支出及交易後支出等交易相關支出，均列為營業支出。管理場外衍生工具組合涉及的日後支出亦不計入公允值，但會於產生時列支。

計算各類金融工具公允值時採用之方法如下：

貸款

貸款乃從經紀報價及／或市場一致數據提供者(如有)取得估值，否則將根據同一或同類機構發行的其他市場工具之適當信貸息差釐定公允值。

債務證券、國庫券及合資格票據，以及股票

該等工具根據交易所、交易商、經紀、行業組織或定價服務提供的市場報價(如有)計值。如缺乏市場報價，則參照同類工具的市場報價釐定公允值，惟如屬若干按揭抵押證券及無報價股票，則以數據源自可觀察及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方法釐定公允值。

衍生工具

場外(即非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以估值模型計值。估值模型根據「無套利」原則計算預計日後現金流的現值。多種常規衍生工具產品如利率掉期及歐式期權等，均採用業界劃一使用的模型計算法。至於較複雜的衍生工具產品，實際使用的方法可能略有差異。估值模型所用的數據會盡可能按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該等數據包括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或一致定價提供者提供的價格。若干數據未必可於市場直接觀察，但可透過模型校準程序按可觀察價格釐定。最後，儘管若干數據不可觀察，但一般可按過往數據或其他資料來源估計。一般可觀察數據的例子包括現貨及遠期匯率、基準利率曲線及常見買賣期權產品的波幅平面。不可觀察數據的例子則包括不太常見買賣的期權產品之全部或部分波幅平面，以及各種市場因素之間的相互關係。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續)

釐定公允價值之分析

下表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估值基準分析：

本集團

	估值方法			第三方 總計 百萬港元	滙豐旗下 公司款額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市場報價 百萬港元	採用 可觀察 數據 百萬港元	涉及重大 不可觀察 數據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263,579	124,594	2,035	390,208	—	390,208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38,300	13,867	2,437	54,604	—	54,604
衍生工具	2,533	236,479	1,372	240,384	62,238	302,622
可供出售投資 ¹	494,178	534,623	22,155	1,050,956	—	1,050,956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56,846	80,174	14,514	151,534	—	151,534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	40,327	—	40,327	—	40,327
衍生工具	2,617	234,996	1,612	239,225	70,613	309,838
於2009年12月31日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237,253	82,887	2,591	322,731	—	322,731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31,185	11,012	5,890	48,087	—	48,087
衍生工具	1,877	182,463	1,891	186,231	48,940	235,171
可供出售投資 ¹	560,980	583,753	24,161	1,168,894	—	1,168,894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72,870	70,139	11,357	154,366	—	154,366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	36,709	—	36,709	—	36,709
衍生工具	1,838	177,084	2,981	181,903	50,943	232,846

財務報表附註(續)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本行

	估值方法			第三方 總計 百萬港元	滙豐旗下 公司款額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市場報價 百萬港元	採用 可觀察 數據 百萬港元	涉及重大 不可觀察 數據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230,705	65,256	1,968	297,929	–	297,929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	1,974	112	2,086	–	2,086
衍生工具	1,753	227,519	1,075	230,347	65,132	295,479
可供出售投資 ¹	449,296	317,363	17,708	784,367	–	784,367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37,123	46,270	7,791	91,184	–	91,184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	6,581	–	6,581	–	6,581
衍生工具	2,332	226,901	1,495	230,728	73,154	303,882
於2009年12月31日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160,998	53,749	1,733	216,480	–	216,480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	1,634	167	1,801	–	1,801
衍生工具	1,356	175,846	1,759	178,961	52,037	230,998
可供出售投資 ¹	471,682	388,243	21,711	881,636	–	881,636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59,676	38,921	4,859	103,456	–	103,45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	1,857	–	1,857	–	1,857
衍生工具	1,727	172,561	2,911	177,199	52,944	230,143

1 按資產負債表項目分類之可供出售投資之分析載於附註10。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公允值等級制中第三級公允值計量之對賬

下表詳列以包含重大不可觀察數據之估值方法按公允值計量的第三級金融工具於期初及期末之結餘變動對賬：

本集團

	資產				負債		
	可供出售 百萬港元	持作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指定以 公允值 計入 損益賬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持作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指定以 公允值 計入 損益賬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月1日	24,161	2,591	5,890	1,891	11,357	–	2,981
於損益賬中確認之 損益總額	308	371	492	184	35	–	(192)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 確認之損益總額	1,878	15	12	34	506	–	16
購入	3,367	279	460	–	–	–	–
發行	–	–	–	–	2,827	–	–
出售	(1,347)	(2,045)	(216)	–	–	–	–
償付	(539)	475	(170)	1,421	127	–	772
撥出	(17,961)	(2,171)	(5,423)	(2,462)	(2,952)	–	(2,351)
撥入	12,288	2,520	1,392	304	2,614	–	386
於2010年12月31日 ...	22,155	2,035	2,437	1,372	14,514	–	1,612
於損益賬中確認與 業績報告期末所持 資產及負債有關之 損益總額 ²	63	58	190	97	(114)	–	(78)
於2009年1月1日	14,461	6,300	1,971	4,642	12,152	–	5,410
於損益賬中確認之 損益總額	(1,049)	368	755	(448)	1,056	–	3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 確認之損益總額	1,064	(60)	3	1	217	–	18
購入	6,076	658	564	–	–	–	–
發行	–	–	–	–	797	–	–
出售	(652)	(4,185)	(59)	–	–	–	–
償付	(3,866)	(79)	(46)	(450)	(1,267)	–	(516)
撥出	(8,734)	(1,795)	(1)	(2,850)	(2,817)	–	(2,717)
撥入	16,861	1,384	2,703	996	1,219	–	783
於2009年12月31日 ...	24,161	2,591	5,890	1,891	11,357	–	2,981
於損益賬中確認與 業績報告期末所持 資產及負債有關之 損益總額 ²	(732)	169	782	(240)	25	–	(161)

財務報表附註(續)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本行

	資產				負債		
	可供出售 百萬港元	持作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指定以 公允值 計入 損益賬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持作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指定以 公允值 計入 損益賬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月1日	21,711	1,733	167	1,759	4,859	–	2,911
於損益賬中確認之 損益總額	640	2	21	77	119	–	(300)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 確認之損益總額	1,025	13	–	33	93	–	15
購入	2,959	278	–	–	–	–	–
發行	–	–	–	–	2,220	–	–
出售	(1,338)	(1,445)	–	–	–	–	–
償付	(241)	475	–	1,283	708	–	786
撥出	(16,800)	(1,542)	(76)	(2,381)	(862)	–	(2,303)
撥入	9,752	2,454	–	304	654	–	386
於2010年12月31日 ...	17,708	1,968	112	1,075	7,791	–	1,495
於損益賬中確認與 業績報告期末所持 資產及負債有關之 損益總額 ²	140	58	21	52	(60)	–	34
於2009年1月1日	11,485	4,605	225	4,372	5,406	–	5,410
於損益賬中確認之 損益總額	8	190	18	(249)	720	–	(84)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 確認之損益總額	744	1	–	1	98	–	16
購入	5,781	590	–	–	–	–	–
發行	–	–	–	–	791	–	–
出售	(566)	(3,630)	(38)	–	–	–	–
償付	(3,781)	(72)	(38)	(450)	(591)	–	(512)
撥出	(8,734)	(725)	–	(2,808)	(1,681)	–	(2,686)
撥入	16,774	774	–	893	116	–	767
於2009年12月31日 ...	21,711	1,733	167	1,759	4,859	–	2,911
於損益賬中確認與 業績報告期末所持 資產及負債有關之 損益總額 ²	273	109	22	(281)	48	–	(72)

2 該款項乃按淨額基準列賬，並已計及風險已撥回滙豐旗下其他公司的交易所產生之損益總額。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就可供出售證券而言，年內若干股權估值方法的不可觀察程度，導致該等資產撥入第三級類別。另外，有若干債務證券自第三級類別中撥出，是由於年內該等資產所用估值方法變得愈來愈可觀察。

就持作交易用途資產而言，年內若干債務證券估值方法的不可觀察程度，導致該等資產撥入第三級類別。另外，亦有若干債務證券自第三級類別中撥出，是由於年內該等資產所用估值方法變為可觀察。

就指定以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資產而言，年內若干債務證券估值方法的可觀察程度，及The HSBC Private Equity Fund 3取消綜合入賬，導致若干資產自第三級類別中撥出。另外，年內若干債務證券所用估值方法變得愈來愈不可觀察，導致若干資產撥入第三級類別。

就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而言，年內股權波幅及相互關係的可觀察程度增加，導致相關資產及負債自第三級類別中撥出。此外，由於衍生工具結構之相關特定資產價格不可觀察，導致有關衍生工具負債需撥入第三級類別。

就持作交易用途負債而言，撥入第三級類別的主要原因是波幅及市場缺口風險參數的可觀察程度減少；而自第三級類別撥出則由於股權相互關係的可觀察程度增加。

就歸類為持作交易用途的資產及負債而言，已變現及未變現損益於收益表「交易收益淨額」項下呈列。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變動，於收益表「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虧損)」項下呈列。

可供出售證券的已變現損益，於收益表「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項下呈列，而未變現損益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可供出售投資」內之「計入股東權益之公允值變動」項下呈列。

重大不可觀察假設出現變動對合理可行替代假設的影響：

按上文所述，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於若干情況下採用估值模型計量，該等模型依據的假設，欠缺相同工具於當前市場的可觀察交易價格作支持理據，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下表列示公允值對合理可行替代假設的敏感度。

財務報表附註(續)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本集團

	於收益表中反映		於股東權益中反映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交易用途負債	492	(494)	—	—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負債	234	(234)	—	—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	—	—	2,073	(2,073)
於2009年12月31日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交易用途負債	413	(408)	—	—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負債	573	(573)	—	—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	—	—	964	(958)

本行

	於收益表中反映		於股東權益中反映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交易用途負債	444	(445)	—	—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負債	2	(2)	—	—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	—	—	1,632	(1,632)
於2009年12月31日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交易用途負債	277	(272)	—	—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負債	—	—	—	—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	—	—	719	(719)

於收益表入賬的公允值變動

下表詳列期內於收益表確認的公允值變動，此等公允值的估算方法包括若干重大假設，此等假設欠缺相同工具於當前市場的可觀察交易價格作支持理據，亦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

- 下表詳列該等工具的公允值變動總額，但並無獨立呈列總額中由不可觀察成分造成的變動；
- 採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計值的工具常與採用可觀察數據計值的工具不斷對沖；下表並無計入該等對沖工具的任何公允值變動；及
- 於2009年12月31日採用可觀察數據計值的大量資產及負債，於2010年內改為採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計值；下表反映該等工具的公允值於2010年內的全部變動，而非單是反映因類別改變而產生的數值。

本集團

	於收益表入賬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交易用途負債	(37)	(20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負債	190	782

本行

	於收益表入賬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交易用途負債	84	(19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負債	21	22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非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非按公允值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乃按下文所述方式計算。

計算公允值時，會計入本集團估計知情人士自願透過公平交易交換金融資產或償付金融負債可能涉及的金額，但該金額並不反映本集團預期於該等工具的預計日後有效期內，從該等工具的現金流產生的經濟利益及成本。其他匯報企業可能使用不同的估值方法及假設，以釐定並無可觀察市場價格之工具的公允值，故此，比較不同企業呈報的公允值可能並無意義，使用該等數據的人士務須審慎。

以下各類金融工具按已攤銷成本計量，惟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以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工具除外。倘若資產或負債由指定及合資格列為公允值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對沖，則以此方式對沖之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僅包括被對沖風險之公允值調整。下文所述於結算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乃為披露目的而估算：

客戶貸款

客戶貸款之公允值是採用現金流折現模型估算，市場參與者為具備同類期限、重新定價及信貸風險特性之工具估值時，亦會採用此等模型所用之折現率估算額。

貸款組合的公允值反映結算日的貸款減值，及市場參與者預期貸款有效期內將出現貸款損失的估算額。

金融投資

上市金融投資之公允值按買入市價釐定。非上市金融投資之公允值則採用估值方法釐定，當中會考慮同等有報價證券之價格或日後盈利來源。

存款及客戶賬項

存款及客戶賬項之公允值採用現金流折現法估算，並採用剩餘期限相若之當前存款利率計算。即期存款的公允值被假定為於結算日須即時支付的金額。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之公允值乃按相同或同類工具於結算日之市場報價釐定。

本節所述公允值乃於特定日期之公允值，其數額可能與相關工具於到期日或結算日實際支付之金額有重大差異。在許多情況下，鑑於計量之組合規模龐大，估算之公允值不可能即時變現。因此，該等公允值並不代表上述金融工具對本集團(作為一家持續經營的公司)之價值。

就各類金融工具而言，公允值指單一工具的價值乘以所持工具的數量，且不作大額折扣或溢價調整。

無形資產(例如核心存款組合、信用卡及客戶關係之價值)之公允值並未計入上文所述之公允值內，原因是這些資產並非金融工具。

財務報表附註(續)

5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下表所列金融工具的賬面值為其公允值的合理約數，原因是此等工具屬短期性質或經常按當前市場息率重新定價：

資產	負債
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結餘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背書及承兌
背書及承兌	列於「其他負債」項內之短期應付賬款
列於「其他資產」項內之短期應收賬款	應計項目
應計收益	

下表分析於資產負債表內非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所有其他工具的公允值等於其賬面值：

本集團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賬面值 百萬港元	公允值 百萬港元	賬面值 百萬港元	公允值 百萬港元
資產				
存放同業	597,081	597,144	548,932	549,009
客戶貸款	1,891,060	1,889,974	1,350,644	1,352,528
債務證券	128,033	132,832	110,721	113,288
負債				
同業存放	167,827	167,832	111,206	111,205
客戶賬項	3,313,244	3,313,148	2,944,539	2,944,629
已發行債務證券	59,283	59,343	43,396	43,433
後償負債	21,254	19,771	21,181	19,124
優先股	101,458	93,232	101,208	89,482

本行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賬面值 百萬港元	公允值 百萬港元	賬面值 百萬港元	公允值 百萬港元
資產				
存放同業	318,912	318,983	342,837	342,904
客戶貸款	1,016,312	1,015,787	752,574	752,589
負債				
同業存放	130,476	130,475	94,861	94,862
客戶賬項	2,044,664	2,044,807	1,902,571	1,902,672
已發行債務證券	43,139	43,160	28,250	28,275
後償負債	9,404	7,992	9,925	8,054
優先股	101,306	93,081	101,063	89,338

52 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涉及分析、評估、承擔及管理金融風險，主要的金融風險為：

- 信貸風險；
- 流動資金風險；
- 市場風險(包括匯兌、利率及股價風險)；
- 營運風險；
- 保險風險；及
- 資本管理

滙豐集團總管理處為滙豐集團的環球業務制訂高層次的風險管理政策。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受到高度監察和指導，務求以系統化的方式識別、計量、分析及積極管理所有類別的風險。此外，內部審計部門負責獨立審核風險管理及監控環境。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客戶或交易對手一旦不能履行合約責任時產生的財務虧損風險。此類風險主要來自貸款、貿易融資、財資及租賃業務，亦來自擔保及信貸衍生工具等資產負債表外產品，以及本集團持有的債務證券。本集團訂有標準、政策及程序，用以專門控制及監察來自所有相關活動的風險。本集團的主要信貸風險管理程序及政策，均緊隨滙豐集團總管理處制訂的政策，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制訂信貸政策，並將此等政策詳細記錄於專用信貸政策手冊中。
- 制訂及貫徹執行本集團的大額信貸風險政策。此政策就本集團承受的個別客戶和客戶群風險以至其他風險集中程度設定上限。
- 就本集團對貸款予特定客戶階層及行業的取態和額度，制訂及遵守借貸指引。
- 客觀評估風險。由本集團辦理的所有非銀行商業信貸如超出指定限額，均須事先進行審核，然後才決定是否承諾提供予客戶。
- 監控涉及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風險。本集團對金融及政府機構之交易對手設定信貸及結算風險限額，以便採用最有效的方式運用信貸供應，同時避免風險過份集中。
- 就持作交易用途證券的流通程度設定監控程序，並就金融投資制訂發行人限額，以管理債務證券的風險。為資產抵押證券及同類工具制訂獨立的組合限額。
- 透過實施國家／地區風險限額，並在此限額下再按期限及業務類別設定進一步限額，以監控跨境貸款，從而管理債務國及跨境風險。
- 監控特定行業的貸款風險。如有需要，會對新業務加設限制，或對本集團的營運公司設定風險上限。
- 貫徹執行及發展風險評級，將風險作合理分類，以便集中管理相關風險。評級方法的依據包括多種財務分析方法及以市場數據為本的工具，這些方法及工具對評估交易對手風險十分重要。雖然運用自動風險評級程序處理較大額信貸的情況與日俱增，但每次釐定貸款風險級別的最後責任，須由最終批核行政人員承擔。風險級別須經常檢討，並在必要時迅速修訂。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滙豐集團總管理處及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收取信貸風險報告。這些報告涵蓋的資料包括大額信貸風險、風險集中程度、行業風險、減值準備額及債務國風險。

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風險審批授權，以及批核最終的風險政策及監控措施。該委員會監察金融業務的內在風險、收取報告、決定需要採取的行動，以及檢討風險管理架構的成效。

行政委員會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由本集團專責的風險管理部支援，該部門由風險管理總監主管；風險管理總監同時為行政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成員，並需向行政總裁匯報。

審核委員會亦負責監督風險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審核委員會在此方面的主要職責包括就本集團內部的整體承受風險水平、承受程度及策略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設法確保以委員會認為恰當的方式，顧及當前及預期的宏觀經濟及金融環境。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定期檢討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架構的成效，並就所有高層次風險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審核委員會負責批准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的任命及撤換。

信貸質素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評級制度旨在區別各類風險，藉以突顯風險較大並有較大機會出現嚴重虧損的項目。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評級制度以一個精密細緻的方法為基礎，並採用拖欠機會率及虧損估算額推算，符合資本協定二規定使用的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有助計算本集團的最低資本規定。將此架構融入本集團的匯報結構，可使提交內部管理層的報告按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編製，讓本集團履行採納此計算法的責任。

抵押品及其他強化信貸條件

貸款

本集團已為特定類別抵押品或減低信貸風險措施的可接受程度制訂指引，並釐定估值參數。該等參數均需審慎制訂、定期檢討及有實際證據支持。主要抵押品類別如下：

- 個人貸款以住宅物業按揭；
- 工商業貸款以業務資產質押，例如樓宇、股票及應收賬項；
- 商用物業貸款以獲融資的物業質押；及
- 金融機構貸款以用於買賣的金融工具質押，如債務證券及股票。

52 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沒收為貸款提供擔保的抵押品或要求提供其他強化信貸條件，因而取得資產。

於年底相關資產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住宅物業	37	116	4	23
工商物業	12	24	2	15
其他資產	2	3	-	-
	51	143	6	38

收回資產是為有秩序變現貸款而以貸款交換得來的非金融資產，並按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及貸款賬面值(扣除任何減值準備額)兩者中之較低數額，在資產負債表之「其他資產」項內列賬。倘若於償還債務後有剩餘資金，則會償還予其他索償權較次的有抵押貸款人，或退回給客戶。本集團一般不會佔用收回物業作本身業務用途。

其他金融資產

持有用作擔保非貸款的金融資產之抵押品，乃按金融工具的性質釐定。債務證券、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一般為無抵押，但資產抵押證券及同類工具則以金融資產組合抵押。

本集團傾向以ISDA總協議作為衍生工具活動的協議文件。該協議為買賣各種場外產品的交易活動提供主體合約架構，倘若任何一方違約或發生其他預先同意終止交易的事件，則雙方受合約約束須對協議涵蓋的全部未平倉交易採用淨額結算。有關雙方於簽訂ISDA總協議時，亦會簽訂信貸支持附件(「CSA」)，此乃普遍的做法，亦是本集團選用的做法。根據CSA，抵押品會由交易其中一方轉交另一方，以減低未平倉交易內含的市場或有交易對手風險。

本集團為各交易對手制訂每日結算限額，以抵補任何單一日子因本集團各項投資銀行及市場交易而產生的所有結算風險總額。不少交易的結算風險，尤其是涉及證券及股票的風險，絕大部分已在透過受保支付系統進行交易時或於貨銀兩訖時減低。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最大信貸風險額

未計所持抵押品或其他強化信貸條件之最大信貸風險額

本集團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現金及短期資金	807,985	892,175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16,878	15,528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149,557	107,070
存款證	73,247	37,388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48,134	135,414
交易用途資產	372,410	308,951
債務證券	200,379	138,020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140,873	145,676
其他	31,158	25,255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7,930	18,695
債務證券	17,299	18,300
其他	631	395
衍生工具	302,622	235,171
客戶貸款	1,891,060	1,350,644
金融投資：債務證券	753,827	824,458
應收滙豐集團公司款項	137,633	134,511
其他資產	56,452	54,744
承兌及背書	25,892	22,211
其他	30,560	32,533
金融擔保及其他信貸相關之或有負債	104,927	93,636
貸款承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1,543,697	1,295,126
於12月31日	6,376,359	5,503,511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現金及短期資金	551,003	657,765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12,143	11,151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74,791	67,299
存款證	27,888	20,492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48,134	135,414
交易用途資產	280,309	203,403
債務證券	155,174	104,158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112,602	82,680
其他	12,533	16,565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2,086	1,801
衍生工具	295,479	230,998
客戶貸款	1,016,312	752,574
金融投資：債務證券	442,336	515,923
應收本集團公司款項	198,322	161,755
其他資產	28,980	32,469
承兌及背書	17,041	16,073
其他	11,939	16,396
金融擔保及其他信貸相關之或有負債	72,938	72,006
貸款承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948,987	846,106
於12月31日	4,099,708	3,709,156

附註18(b)列示按行業及地區分析的客戶貸款。

52 風險管理(續)

金融工具的信貸質素

本集團各項貸款及債務證券組合的信貸質素分為四大類別。該等類別各自包括一系列涵蓋批發及零售貸款業務的更細緻內部信貸評級，以及由外界機構對債務證券所作的外部評級。

在細緻的層面上，內部及外部評級並無直接關係，只是兩者均同屬四個類別其中之一。

質素類別	批發貸款及衍生工具	零售貸款	債務證券／其他
穩健	CRR 1至CRR 2級	EL 1至EL 2級	A-級及以上
中等	CRR 3至CRR 5級	EL 3至EL 5級	B+至BBB+級及並無評級
低於標準	CRR 6至CRR 8級	EL 6至EL 8級	B級及以下
已減值	CRR 9至CRR 10級	EL 9至EL 10級	已減值

質素類別定義

- 穩健：大有能力遵守財務承諾、拖欠機會極微或甚低及／或預期虧損水平為低的風險項目。符合產品參數及僅於特殊情況下才出現拖欠的零售賬項。
- 中等：需要較密切監察、拖欠風險為低至中等的風險項目。一般僅出現短期拖欠情況，及於採取收回程序後預期虧損極微的零售賬項。
- 低於標準：需要不同程度的特別注意及拖欠風險較令人關注的風險項目。拖欠期較長(一般為逾期達90日)及／或透過變現抵押品或其他收回程序減低虧損的能力降低，致令預期虧損較高的零售組合賬項。
- 已減值：經個別或綜合評估為已減值的風險項目。上述質素類別定義反映本集團奉行之披露慣例，即是所有逾期90日或以上的零售賬項均被視為已減值。此類賬項可能在任何零售貸款EL(「預期虧損」)級別中出現，若將此類賬項列為較高質素級別，將反映可運用各種形式的減低信貸風險措施抵銷拖欠的影響。

本集團對貸款及債務證券減值的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d)及3(g)。於2010年12月31日之減值準備分析及年內該等準備之變動，於附註19披露。

細緻風險評級制度

CRR(「客戶風險評級」)的10級制度與一項更細緻的23級債務人拖欠機會分級制度配對。滙豐集團會視乎有關資產所用資本協定二計算法，運用該等分級制度對滙豐集團內所有重要的個別客戶進行評級。零售業務的EL 10級制度概括一項更細緻的29級分級制度，該項於滙豐集團內普遍採用的制度結合債務人及信貸／產品風險因素進行綜合計量。上文引用的外部評級已撥入為內部評級風險項目界定的質素類別中，使呈報的資料更加清楚。

呈報基準反映滙豐集團資本協定二計劃下的風險評級制度，亦使呈列組合質素時涵蓋更多類別的金融工具。

在交易用途組合中持有或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不會計算減值額，因為該等組合的資產乃按照公允值變動而管理，而公允值變動會直接計入收益表內。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按信貸質素劃分的金融工具分布情況

本集團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¹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2010年12月31日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15,294	1,584	–	–	–	–	16,878
交易用途資產	319,851	51,858	701	–	–	–	372,410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133,799	7,074	–	–	–	–	140,873
– 債務證券	160,916	39,306	157	–	–	–	200,379
– 同業貸款	24,140	1,509	471	–	–	–	26,120
– 客戶貸款	996	3,969	73	–	–	–	5,038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 之金融資產	15,994	1,936	–	–	–	–	17,930
– 債務證券	15,363	1,936	–	–	–	–	17,299
– 客戶貸款	631	–	–	–	–	–	631
衍生工具	264,605	37,114	903	–	–	–	302,622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貸款 ...	1,577,126	847,090	35,382	25,256	16,281	(12,994)	2,488,141
– 同業貸款	537,729	56,777	1,739	836	–	–	597,081
– 客戶貸款	1,039,397	790,313	33,643	24,420	16,281	(12,994)	1,891,060
金融投資	1,017,926	87,053	993	121	61	–	1,106,154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259,134	19,946	–	–	–	–	279,080
– 債務證券 ²	758,792	67,107	993	121	61	–	827,074
其他資產	18,565	36,409	903	501	74	–	56,452
– 背書及承兌	6,481	18,617	694	41	59	–	25,892
– 其他	12,084	17,792	209	460	15	–	30,560

1 包括 787.78 億港元(2009年12月31日：620.29 億港元)已採用標準普爾評級歸類為 BBB- 至 BBB+ 級之國庫券及合資格票據，以及債務證券。

2 包括逾期六個月至一年之 2,600 萬港元已減值債務證券。

52 風險管理(續)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¹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2009年12月31日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13,831	1,696	1	-	-	-	15,528
交易用途資產	276,294	30,076	2,581	-	-	-	308,951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142,907	1,880	889	-	-	-	145,676
- 債務證券	114,097	23,349	574	-	-	-	138,020
- 同業貸款	18,272	1,076	1,118	-	-	-	20,466
- 客戶貸款	1,018	3,771	-	-	-	-	4,789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 之金融資產	17,387	1,288	20	-	-	-	18,695
- 債務證券	16,992	1,288	20	-	-	-	18,300
- 客戶貸款	395	-	-	-	-	-	395
衍生工具	179,579	53,212	2,380	-	-	-	235,171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貸款 ...	1,154,942	680,483	37,734	24,501	16,196	(14,280)	1,899,576
- 同業貸款	452,387	94,425	2,027	93	-	-	548,932
- 客戶貸款	702,555	586,058	35,707	24,408	16,196	(14,280)	1,350,644
金融投資	1,135,488	84,012	1,838	-	46	-	1,221,384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344,172	14,297	1,069	-	-	-	359,538
- 債務證券	791,316	69,715	769	-	46	-	861,846
其他資產	15,438	37,379	1,544	296	87	-	54,744
- 背書及承兌	3,788	17,097	1,258	14	54	-	22,211
- 其他	11,650	20,282	286	282	33	-	32,533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本行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¹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2010年12月31日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10,649	1,494	-	-	-	-	12,143
交易用途資產	235,598	44,010	701	-	-	-	280,309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105,596	7,006	-	-	-	-	112,602
- 債務證券	122,531	32,486	157	-	-	-	155,174
- 同業貸款	6,500	1,509	471	-	-	-	8,480
- 客戶貸款	971	3,009	73	-	-	-	4,053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 之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	863	1,223	-	-	-	-	2,086
衍生工具	260,596	34,171	712	-	-	-	295,479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貸款 ...	858,392	449,484	14,290	11,435	10,596	(8,973)	1,335,224
- 同業貸款	296,100	21,119	860	833	-	-	318,912
- 客戶貸款	562,292	428,365	13,430	10,602	10,596	(8,973)	1,016,312
金融投資	647,365	74,411	993	121	61	-	722,951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234,567	18,160	-	-	-	-	252,727
- 債務證券	412,798	56,251	993	121	61	-	470,224
其他資產	9,563	18,495	796	58	68	-	28,980
- 背書及承兌	4,478	11,831	632	41	59	-	17,041
- 其他	5,085	6,664	164	17	9	-	11,939

1 包括 726.41 億港元(2009年12月31日：567.84 億港元)已採用標準普爾評級歸類為 BBB- 至 BBB+ 級之國庫券及合資格票據，以及債務證券。

52 風險管理(續)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¹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2009年12月31日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9,456	1,694	1	-	-	-	11,151
交易用途資產	177,847	24,131	1,425	-	-	-	203,403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80,010	1,781	889	-	-	-	82,680
- 債務證券	85,524	18,313	321	-	-	-	104,158
- 同業貸款	11,316	629	215	-	-	-	12,160
- 客戶貸款	997	3,408	-	-	-	-	4,405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 之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941	860	-	-	-	-	1,801
衍生工具	177,542	51,109	2,347	-	-	-	230,998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貸款 ...	646,717	416,030	19,172	13,282	10,061	(9,851)	1,095,411
- 同業貸款	260,225	81,409	1,110	93	-	-	342,837
- 客戶貸款	386,492	334,621	18,062	13,189	10,061	(9,851)	752,574
金融投資	765,917	65,032	1,838	-	34	-	832,821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286,580	8,757	1,069	-	-	-	296,406
- 債務證券	479,337	56,275	769	-	34	-	536,415
其他資產	9,002	22,057	1,292	37	81	-	32,469
- 背書及承兌	2,792	12,129	1,090	8	54	-	16,073
- 其他	6,210	9,928	202	29	27	-	16,396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已逾期但並非已減值的金融工具之賬齡分析

下表列示之金額反映指定為已逾期但並非已減值的風險項目。指定為已逾期但並非已減值之風險項目例子包括：於最近的還款日期並無還款但並無證據顯示出現減值的貸款；以及基於技術理由(例如文件延誤)而逾期還款超過90日的短期貿易信貸(當中不涉及交易對手的信譽可靠度)。

本集團

	不多於 29日 百萬港元	30至 59日 百萬港元	60至 89日 百萬港元	90至 180日 百萬港元	180日 以上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12月31日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貸款.....	20,264	3,305	1,324	298	65	25,256
— 同業貸款.....	836	—	—	—	—	836
— 客戶貸款 ¹	19,428	3,305	1,324	298	65	24,420
金融投資.....	121	—	—	—	—	121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債務證券.....	121	—	—	—	—	121
其他資產.....	144	111	123	57	66	501
	20,529	3,416	1,447	355	131	25,878
2009年12月31日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貸款.....	18,610	3,961	1,618	186	126	24,501
— 同業貸款.....	93	—	—	—	—	93
— 客戶貸款 ¹	18,517	3,961	1,618	186	126	24,408
其他資產.....	84	96	54	31	31	296
	18,694	4,057	1,672	217	157	24,797

本行

	不多於 29日 百萬港元	30至 59日 百萬港元	60至 89日 百萬港元	90至 180日 百萬港元	180日 以上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0年12月31日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貸款.....	9,341	1,386	586	107	15	11,435
— 同業貸款.....	833	—	—	—	—	833
— 客戶貸款 ¹	8,508	1,386	586	107	15	10,602
金融投資.....	121	—	—	—	—	121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債務證券.....	121	—	—	—	—	121
其他資產.....	52	4	1	—	1	58
	9,514	1,390	587	107	16	11,614
2009年12月31日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貸款.....	9,910	2,211	925	145	91	13,282
— 同業貸款.....	93	—	—	—	—	93
— 客戶貸款 ¹	9,817	2,211	925	145	91	13,189
其他資產.....	24	7	4	1	1	37
	9,934	2,218	929	146	92	13,319

1 大部分在重整後根據經修訂條款安排的客戶貸款並無計入上表。

52 風險管理(續)

已減值貸款

對於個別評估貸款及按組合基準綜合評估的貸款，本集團於確認及計量其減值準備時採用的政策，載於附註3(d)。

於2010年12月31日的減值準備分析及該等準備於年內的變動，在附註19內披露。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關乎公司履行到期責任的能力。本集團以核心零售及企業客戶存款以至高度流通的資產組合，維持一個穩定而多元化的資金基礎。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資金管理目標，乃為確保能於到期時應付一切可預見的資金承諾及提取存款的要求。

流動資金風險指我們沒有足夠財務資源可供履行到期責任或要以過多成本履行責任的風險。此風險因現金流的時間錯配而產生。至於資金風險(一種流動資金風險)，則於無法按預期條款及需要取得流動資金為流通性不足的資產持倉提供所需資金時產生。

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資金管理架構，旨在確保能於到期時應付一切可預見的資金承諾，並使批發市場融資活動得以妥善協調且深具成本效益。為此，我們維持一個多元化的資金基礎，此基礎不單包括核心零售及企業客戶存款，以及機構客戶款額，且輔以批發融資及高度流通的資產組合，該等資產涵蓋多元化的貨幣和期限，使我們能夠更快速而暢順地回應不可預見的流動資金需求。

我們規定營運企業須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水平，並管理其資產、負債及承諾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其現金流達致適當平衡，並使該等營運企業也能在到期時履行所有預期責任。

我們因應業務組合成分的變化，以及業務所在市場性質的變化，從而調校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架構。我們亦致力於持續改良和加強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架構。在此持續改良的過程中，滙豐集團改進了對核心存款的歸類方式。此歸類方式顧及我們旗下辦理存款業務公司的業務和經營環境、客戶的性質，以及存款的規模和息率。此一舉措導致內部計算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的方式有所改變(將於下文進一步詳述)，比較數字因而相應重列。

我們採用多項措施監察流動資金風險。如《2009年報及賬目》所述，本集團現已減少依賴流動資產淨值對客戶存款比率，並已採用預測現金流境況分析的伸延比率 – 「壓力下之一個月償債保障比率」，以這個既簡單而效用更大的衡量準則呈列流動資金風險。

各地的管理人員須負責確保遵循業務所在地的監管規定，以及滙豐集團／區域總管理處設定的各項限制。各地的財資部門會每日管理相關流動資金，而較大規模的財資中心則於有需要時支援旗下規模較小的企業。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各地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確保各地業務遵循流動資金及資金方面的規定，並向本集團總管理處定期匯報，其過程包括以下各項：

- 預測不同壓力境況下的現金流，並考慮必要的相關流動資產水平；
- 按照內部及監管機構的規定，監察資產負債的流動資金及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
- 以足夠的備用信貸額度維持多元化的資金來源；
- 管理債務期限的集中及分布情況；
- 管理或有流動資金承諾風險，使之維持於既定上限以內；
- 常設各項債務融資計劃；
- 監察存戶的集中程度，以防止過份依賴個別大額存戶，並確保整體資金組合成分的分布情況令人滿意；及
- 維持有效的流動資金及資金應變計劃。此等計劃可及早辨識緊絀情況之預警指標，並且描述若出現系統性或其他危機時應採取哪些行動，同時亦將業務所受的任何長遠負面影響減至最低。

我們的資金主要源自往來戶口及即期或短期通知儲蓄存款，而我們也十分重視如何維持其穩定性。存款的穩定性視乎我們能否使存戶對我們的雄厚資本及流動資金維持信心，以及保持具競爭力及透明度的定價。本集團參與各專業市場的活動，目的是吸納額外資金、在業務所在地的貨幣市場維持影響力，以及盡量配對資產與負債之期限。

資產與負債的期限分析於附註40披露，而合約期內可能產生的現金流分析則於附註41披露。

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

本集團相當注重以核心客戶存款為客戶貸款融資的資金來源，避免依賴短期專業融資。為此，本集團對旗下經營銀行業務的公司設定上限，在核心客戶存款或長期債務資金未有相應增長下，限制增加向客戶貸款的能力。此措施稱為「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以往稱為「貸存」比率)。

該比率顯示客戶貸款佔核心客戶存款加上剩餘期限超過一年的有期資金兩者總和之比率。倘客戶貸款屬於反向回購安排一部分，且本集團收取被視為流通的抵押品，則該等貸款不會計入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之內。一般而言，由於核心與非核心存款有別，本集團對於貸款對核心資金的計量，會較已公布財務報表所述者更嚴謹。

預測現金流境況分析

本集團運用多個標準預測現金流境況，以模擬本集團特有及整體市場的流動資金危機。在此等不同境況下，提取存款及根據貸款承諾取用貸款有不同的比率及時間，而運用銀行同業資金、於有期債務市場吸納資金及從資產組合取得資金的能力亦有限制。本集團旗下所有經營銀行業務的公司均會模擬有關境況。各種境況的假設亦會由本集團定期檢討是否恰當。除本集團的標準預測現金流境況外，個別公司也需要因應各地市場的具體情況、產品及資金基礎來設計本身的境況。

52 風險管理(續)

壓力下之一個月償債保障比率

下表所載壓力下之一個月償債保障比率源自此等境況分析，並以一個月內壓力下現金流入量佔壓力下現金流出量的比率呈列。本集團旗下公司須以達到100%或以上的比率為目標。

根據月底數字，本行的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及壓力下之一個月償債保障比率載於下表：

	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		壓力下之一個月償債保障比率	
	2010年 %	2009年 %	2010年 %	2009年 %
年底	70.3	55.5	144.6	153.2
最高	70.3	62.0	165.4	153.2
最低	55.5	55.5	132.6	134.3
平均	63.6	57.5	148.8	144.8

或有流動資金風險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旗下各公司向客戶提供信貸承諾，並向企業客戶提供備用信貸。倘客戶選擇取用高於其一般取用率之款項，則有關信貸將增加本集團之資金需求。因提高取用款額而產生的流動資金風險後果，透過預測現金流在不同壓力境況下的不同狀況來分析。本集團在慎重考慮各公司為承諾提供資金的能力後，會就各公司的不可撤銷或有資金承諾設定上限。此等上限會根據借款人及信貸承諾的金額而定。

香港《銀行業條例》規定的流動資金比率

香港《銀行業條例》亦規定在香港經營業務的銀行維持最低的流動資金比率。這項規定分別適用於本行在香港各分行及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屬認可機構之附屬公司。

c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匯率、利率、信貸息差或股票與商品價格的變動，可能導致本集團獲利或虧損之風險。按公允值計量及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均會產生市場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乃控制市場風險，以取得理想的回報，同時將風險維持於可接受的水平。

本集團分別監察交易用途組合和非交易用途組合的市場風險。交易用途組合包括匯率、利率、信貸及股權衍生工具，以及債務與股權證券的市場莊家持倉。交易風險是來自客戶相關業務或公司本身持倉。

市場風險管理工作主要由環球資本市場部門執行，而該部門採用之風險限額則由本集團行政委員會核准。交易信貸及市場風險管理組為風險管理部轄下一個獨立小組，負責制訂風險管理政策及衡量方法。

每個業務所在地，以及每個地點之每個組合，均設有風險限額。風險限額按產品及風險類別而定，而市場流通程度則是決定限額水平其中一個主要考慮因素。風險限額乃運用一系列風險衡量方法而設定，包括持倉限額、敏感度限額，以及個別組合層面之估計虧損風險限額。同樣情況下，期權風險亦運用多種方法控制，包括全面重估限額，以及釐定每項期權價值之基本變數限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估計虧損風險(「VAR」)

VAR是本集團用作監察及限制市場風險的主要工具之一。VAR是一種估算方法，用以衡量於指定期間和既定可信程度(就本集團而言為99%)內，市場利率和價格的變動，可能引致風險持倉產生的潛在虧損。VAR須每日計算。

本集團採用歷史模擬模型，該模型利用過往市場數據，引伸出日後可能出現的境況。市場價格的潛在變動乃參考過去兩年的市場數據計算。採用的模型假設持倉期為一日，因為這樣可以反映風險持倉的管理方法。

雖然VAR是衡量風險的一項重要指標，但應留意這種方法有一定局限，例如：

- 採用過往數據作為估計日後事件的準則，未必可以顧及所有可能出現的情況，特別是一些極端情況；
- 一日持倉期的計算方法乃假設所有持倉均可以在一日內套現或對沖。這項假設或許未能充分反映當市場流通程度極低時，可能未及在一日持倉期內套現或對沖所有持倉，因而產生的市場風險；
- 根據定義，當採用99%的可信程度時，即表示不會考慮在此可信程度以外或會出現的虧損；及
- VAR是以營業時間結束時的未平倉風險作計算基準，因此不一定反映同日內各種風險。

本集團確認上述局限，因而額外採用其他持倉及敏感限度結構，並按個別組合及綜合基準進行壓力測試，以彌補VAR限額的不足之處。此外，本集團的壓力測試制度使高層管理人員可以評估出現極端事件時，本集團可能承受的市場風險衝擊。

交易用途組合

本集團的市場風險是根據以下政策監控：由交易信貸及市場風險管理組為每個業務所在地批核一份獲准買賣工具清單，規限各業務部門只可買賣此清單上的產品；並執行嚴謹之新產品批核程序。同時，較複雜的衍生工具產品交易均由具備適當產品專業知識及健全監控系統的辦事處集中處理。

此外，交易用途組合中組合與持倉之市場風險，均會採用一套輔助方法監察及控制，這些方法包括VAR及基點現值、壓力與敏感度測試，以及風險集中程度限額等。經界定的市場變動對資本的影響，均以此等方法量化。

52 風險管理(續)

環球資本市場業務的 VAR 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VAR 總額				
年底.....	433	296	331	248
平均.....	466	245	377	226
最高.....	596	339	528	298
最低.....	271	184	230	171
利率 VAR 總額				
年底.....	174	258	158	235
平均.....	264	230	249	214
最高.....	350	312	332	282
最低.....	139	160	144	166
外匯 VAR 總額				
年底.....	68	28	58	35
平均.....	44	36	45	34
最高.....	116	82	115	74
最低.....	19	15	15	14
信貸息差 VAR 總額²				
年底.....	264	68	173	60
平均.....	335	84	245	80
最高.....	464	137	347	137
最低.....	188	50	149	48
交易 VAR 總額				
年底.....	136	172	122	187
平均.....	169	139	170	137
最高.....	255	213	242	222
最低.....	84	92	76	87
利率交易 VAR				
年底.....	79	127	68	133
平均.....	148	127	150	128
最高.....	208	173	227	176
最低.....	76	82	67	81
外匯交易 VAR				
年底.....	64	31	53	41
平均.....	41	33	43	32
最高.....	118	72	122	81
最低.....	15	13	14	14
信貸息差交易 VAR				
年底.....	47	68	42	60
平均.....	66	84	62	80
最高.....	103	137	97	137
最低.....	39	50	37	48
股票交易 VAR¹				
年底.....	9	26	9	26
平均.....	15	36	15	34
最高.....	45	104	45	104
最低.....	3	10	3	10

1 除環球資本市場業務管理之股票交易持倉外，本集團亦因向購買若干滙豐投資合約的客戶提供擔保而面對股價及利率變動風險。於2010年12月31日，若股價下跌10%，將會令除稅前利潤及資產淨值減少1.19億港元(2009年：1.23億港元)，若利率下降100個基點，將會令除稅前利潤及資產淨值減少2,700萬港元(2009年：3,100萬港元)。

2 信貸息差 VAR 總額包括由2010年3月起計算的應計賬項信貸息差 VAR。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非交易用途組合

非交易用途組合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資產的日後收益率與其資金成本因利率變動而出現錯配情況。對某些產品範疇的期權性風險(如按揭提前還款)必須作出假設，以及對合約列明須即時償付之負債(如往來賬項)的經濟存續期作出行為方面的假設，均會令此類風險的分析更為複雜。為求最有效管理此類風險，非交易用途組合之市場風險會轉移至環球資本市場部門或各地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ALCO」)監督下獨立管理之賬目內。

要轉移市場風險至環球資本市場部門管理或ALCO監督的賬目，通常會透過各業務單位與該等賬目之間的連串內部交易進行。當某項產品的客戶行為特性有別於其合約列明的特性時，本集團會透過評估行為特性來確定真正的潛在利率風險。各地的ALCO會定期監察對該等行為所作的全部假設及全部利率風險持倉，以確保相關風險符合高級管理層設定的利率風險限額。

如上文所述，在某些情況下，產品之非直線特性不可能完全透過風險轉移過程掌控。舉例而言，資金由客戶存款戶口流向其他投資產品的進度，以及按揭提前還款的確實速度，會因利率不同而變化。在此等情況下，需採用模擬模型來識別不同境況對估值及淨利息收益之影響。

當市場風險於環球資本市場部門或ALCO管理之賬目中統一處理時，風險淨額一般採用協定限額以內的利率掉期管理。

本集團內各家經營銀行業務的企業亦監察預計淨利息收益在不同利率境況下的敏感度。本集團致力透過管理非交易用途組合的市場風險，盡量減低日後利率變動可能產生的影響(日後淨利息收益可能因而下降)，同時亦設法平衡有關對沖活動的成本對當前收入淨額來源的影響。

本集團因利率變動而承受之淨利息收益變動風險，大部分涉及核心存款業務。本集團核心存款業務的風險，在於所得存款價值及批發資金息差會出現變動。核心存款價值會隨利率上升而增加，亦會隨利率下調而減少。然而，此風險在極低息環境下不能平均計算，因為即使利率下調，再調低存款息率的空間已相當有限。

52 風險管理(續)

結構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結構匯兌風險總額乃指本集團於附屬公司、分行及聯營公司的外幣投資資產淨值，以及本集團長期外幣股權投資的公允值。

本集團的結構匯兌風險由本集團的ALCO管理，主要目標是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確保本集團及本行的資本比率免受匯率變動影響。本集團只會在有限度的情況下，考慮對沖結構匯兌風險，以保障各項資本比率或投入資本之價值。對沖方法是採用外匯合約，或以等同所涉功能貨幣之貨幣借款，為相關項目提供資金。

於2010年12月31日，外幣投資總額的外幣價值相當於2,728.83億港元(佔股東權益85%)，比2009年12月31日的2,094.31億港元(佔股東權益80%)上升634.52億港元。結構匯兌風險的損益會計入儲備項內。

下表列示之本集團結構匯兌風險，均不少於全部外幣之結構外幣持倉淨額總計的10%：

	本集團		本行	
	百萬 當地貨幣	百萬港元	百萬 當地貨幣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幣.....	122,017	143,909	52,598	62,035
印度盧比.....	179,314	31,178	127,064	22,093
於2009年12月31日				
人民幣.....	95,389	108,347	40,088	45,534
印度盧比.....	150,789	25,073	108,625	18,062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d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指因欺詐、未經授權活動、錯誤、遺漏、低效率、系統失靈或外圍事件而可能蒙受損失的風險。每家商業機構內部均存在此項風險，涉及的問題層面甚廣。

本集團致力建立以監控為本的營運環境，藉以管理此項風險，集團內部流程均以文件記錄，並有獨立授權程序，交易均會經過對賬及受到監察。內部審計部門會進行定期獨立檢討，外圍營運風險事件亦會受到監察，以確保本集團時刻符合業內最佳營運守則，並從金融服務業已公開的經營失敗個案中汲取教訓。

滙豐集團的營運風險管理法則，包括一套已公布的高層次標準，並輔以更詳盡的正規指引。此套法則解釋了本集團如何管理營運風險，包括設法識別、評估、監察、控制及減低營運風險；修正營運風險事件；以及採取任何附加程序以遵守各地監管機構各項規定。本集團採納的標準涵蓋以下各方面：

- 由業務部門的高級管理層負責管理營運風險；
- 利用資訊系統記錄營運風險之識別及評估事宜，並定期向管理層提供適當匯報；
- 評估每項業務面對的營運風險，以及各項程序、活動及產品的內在風險。此項風險評估包括定期檢討已識別風險，以監察有何重大變動；
- 收集營運風險虧損資料，並向高級管理層匯報。營運風險虧損總額均予記錄，而超出可接受誤差極限的各項事件，亦會向滙豐集團監察委員會詳細匯報；及
- 在合乎成本效益的情況下，考慮減低風險(包括購買保險)。

本集團常設並測試各項應變措施，以支援災難事件發生時之業務運作。

若任何滙豐辦事處的業務受到干擾，則會進行額外檢討及測試，以汲取在該等情況下恢復業務運作的經驗。本集團已擬訂計劃，以確保一旦禽流感大爆發，人手被迫減少時，本集團業務仍可繼續運作。

e 保險風險

本集團面對保單申索賠付時間及嚴重程度不確定的風險。本集團面對的主要保險風險，為某段時間後賠償和利益成本加上行政開支和獲取保單成本的總額，可能超過所收保費加投資收益的總額。賠償成本可能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過往的死亡率及發病率、失效率及退保率，以及(倘保單帶有儲蓄成分)為支持負債而持有的資產之業績。倘若根據合約由投保人轉移予本集團的保險風險並不重大，相關合約便會歸類為投資合約或服務合約。

本集團管理保險風險的方法，包括設定承保限額、為涉及新產品或超出既定限額的交易訂定批核程序、分散風險、發出定價指引、安排再保險及監察新浮現事宜。

所有保險產品，不論是由內部制訂或由第三方制訂保單公司提供，均需經產品及定價委員會審核。本集團於評估及監察各類受保風險及整體風險所涉及的保險風險時，會採用多個方法，包括內部風險計量模型、敏感度分析、境況分析及壓力測試。

52 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運用或然率理論為保單組合定價及提撥準備。保險事故屬隨機性質，於任何一年內發生的實際事故次數，均可能與利用既定統計方法估計的次數不同。

資產／負債管理

本集團在管理保險風險(尤其是壽險保單風險)時，運用的方法主要是資產與負債的配對。本集團積極管理資產的方法，會顧及資產質素、資產的多樣化、資產／負債的配對、流動資金、波幅及投資回報目標。投資過程的目標是以最低波幅，達到投資回報目標水平。市場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定期檢討及審批目標組合，訂定投資指引及限額，並監督資產／負債的管理過程。

本集團根據業務所在地的監管規定，為各種主要保險產品類別訂定資產組合目標。投資策略及資產分配會顧及收益率、期限、敏感度、市場風險、波幅、流動資金、資產集中程度、外匯及信貸質素。

下表列示各種主要保險產品類別的資產及負債組合成分。93%之資產及負債均來自香港。

按合約類別列示保險附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相連壽險 保單 ¹ 百萬港元	非相連 壽險保單 ² 百萬港元	非壽險 百萬港元	其他資產 ³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 資產.....	28,652	21,753	417	917	51,739
— 衍生工具.....	—	474	3	3	480
— 金融投資.....	—	127,213	1,280	7,896	136,389
— 其他金融資產.....	2,296	24,132	1,369	705	28,502
金融資產總值.....	30,948	173,572	3,069	9,521	217,110
再保險資產.....	5,567	161	420	89	6,237
PVIF ⁴	—	—	—	14,767	14,767
其他資產.....	4	1,923	190	3,766	5,883
資產總值.....	36,519	175,656	3,679	28,143	243,99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投資合約 負債.....	7,478	26,268	—	—	33,746
保單未決賠款.....	28,920	146,130	2,920	—	177,970
遞延稅項.....	—	121	1	2,497	2,619
其他負債.....	—	—	—	2,705	2,705
負債總額.....	36,398	172,519	2,921	5,202	217,040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	—	—	26,957	26,957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36,398	172,519	2,921	32,159	243,997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相連壽險 保單 ¹ 百萬港元	非相連 壽險保單 ² 百萬港元	非壽險 百萬港元	其他資產 ³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 資產.....	23,689	16,996	274	2,741	43,700
— 衍生工具.....	9	154	—	—	163
— 金融投資.....	—	107,550	1,498	6,528	115,576
— 其他金融資產.....	2,889	18,892	1,021	1,277	24,079
金融資產總值.....	26,587	143,592	2,793	10,546	183,518
再保險資產.....	6,237	67	387	87	6,778
PVIF ⁴	—	—	—	10,554	10,554
其他資產.....	5	1,647	168	2,146	3,966
資產總值.....	32,829	145,306	3,348	23,333	204,81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投資合約 負債.....	6,898	26,951	—	—	33,849
保單未決賠款.....	25,846	116,449	2,633	—	144,928
遞延稅項.....	1	69	—	1,842	1,912
其他負債.....	—	—	—	2,621	2,621
負債總額.....	32,745	143,469	2,633	4,463	183,310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	—	—	21,506	21,506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32,745	143,469	2,633	25,969	204,816

- 1 包括相連壽險保單及相連投資合約。
- 2 包括非相連壽險保單及非相連投資合約。
- 3 包括股東資產。
- 4 有效長期保險合約之現值。

承保策略

本集團之承保策略著重多元化，以確保組合維持均衡。此策略以多年來風險相若之龐大組合為基礎，相信可藉此減低所得結果的差異。

再保險策略

本集團透過再保險轉移承保業務的部分保險風險，以控制虧損風險及保障資本來源。本集團購買按比例及不按比例計算的再保險，以減少已承保的保留金額，使之維持於保險風險的指定承受水平以內。某類單位相連保險產品保證有最低限度的投資表現，本集團亦利用再保險轉移此等保證產生的金融風險。同時，本集團與非聯屬再保人訂立再保險協議，藉以控制若干巨災造成的虧損風險。

已轉讓之再保險含有信貸風險，為減低該等風險，本集團只會採用符合本集團信貸評級標準(根據公開評級資料或內部調查評估)的再保人。

52 風險管理(續)

承保風險性質

本集團主要產品之內在風險性質評估載列如下：

(i) 保單 — 非相連產品

非相連保險業務之基本特點是提供在簽發保單時釐定的保證身故利益。帶有儲蓄成分的非相連保險產品，亦可能會提供保證退保利益、保證期滿利益、分紅保證及／或不失效保證條款。酌情參與條款亦讓投保人可透過年度紅利分享壽險基金的利潤。本集團根據合約條款可以全權酌情宣派紅利。本集團的目標是按照長期回報率，維持平穩的紅利派發比率。本集團會每年進行檢討，以確定當前的紅利派發方案是否可行。

(ii) 保單 — 單位相連產品

本集團承保單位相連壽險保單，該等保單一般會向投保人提供壽險保障以及多種基金以供選擇投資。已收取之保費會在扣除保費費用後撥入投保人選擇之基金。其他保險及行政費用會從基金的累計資金中扣取。倘若有關產品附帶表現保證，則本集團會透過產品設計及(在條例批准下)再保險管理此類風險。

(iii) 投資合約 — 有保證回報之退休基金

本集團承辦退休基金業務，因而產生分類為投資合約之合約。根據各退休計劃，僱主及僱員獲提供一系列基金以供選擇投入其供款，而本集團則會為部分指定基金提供投資回報保證。制訂投資策略之目標，是提供至少足以達致最低保證水平之回報。

(iv) 投資合約 — 無保證回報之退休基金

本集團承辦退休基金業務，因而產生分類為投資合約之合約。根據各退休計劃，僱主及僱員獲提供一系列基金以供選擇投入其供款。附帶保證的基金於上文(iii)說明；對於其餘基金，本集團並不承擔風險。

(v) 非壽險保單

本集團為個人及機構承擔之損失風險，涉及物業、責任、人壽、意外、健康、財務，或其他可購買保險事件可能產生之危險。本集團管理此等風險的方法，包括設定承保限額、為涉及新產品或超出授權限額的交易訂定批核程序、分散風險、發出承保指引、安排再保險、集中管理再保險及監察新浮現事宜。

保險風險之集中程度

在承保過程中，倘發生特定事件或連串事件，可能對本集團的負債造成嚴重影響，便會產生風險集中出現的情況。風險集中出現可能源自個別保單或少數相關合約，且與可能產生重大負債之情況有關。

本集團須面對之集中程度風險，源自公共運輸工具發生意外、大火、疫症、地震及其他天災，影響本集團承保之投保人財產、健康狀況及生命。為減低該等風險，本集團已作出超額賠款及巨災再保險安排。

投購本集團、其聯營及合資公司簽發保單的投保人，主要是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台灣、新加坡、馬來西亞、越南、印度及南韓居民，其中香港居民佔大多數。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為釐定保險風險之集中程度及所需再保險保障範圍，本集團會進行境況分析，以調查本集團面對的潛在財務影響。虧損總額乃根據已選取之壓力水平估算。本集團的再保險策略詳情於第178頁披露。

壽險業務的年期往往較非壽險業務長，而且壽險保單通常帶有儲蓄及投資成分。因此，壽險未決賠款分析是衡量整體保險風險的最佳方法，而壽險保單的準備額一般會參考相關保單之預期日後現金流出額而釐定。非相連保單未決賠款乃參考多項假設(主要包括利率及死亡率)而釐定。在釐定假設的過程中，我們旨在對未來結果作出穩定而審慎的估計，故本集團採納相對保守的假設，即使實際經驗出現多種合理變化，這些假設仍然適用。本集團會每年檢討相關經驗，以確保採納的假設與估計未來最有可能出現的結果之間，存有邊際差距。按照定義，本集團並未因投資合約而面對保險風險，故保險風險管理的分析並無包括投資合約。壽險未決賠款的分析於附註34詳細披露。相反，倘若分析非壽險的保險風險，已承保保費是衡量風險的最佳方法，現載於下表。

非壽險保險風險分析 — 已承保保費淨額¹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意外及健康保險	1,411	1,291
火險及其他損害賠償保險	306	235
汽車保險	332	262
責任保險	180	141
海運、空運及運輸保險	111	96
其他保險(非壽險)	369	335
已承保保費淨額總計	2,709	2,360

1 已承保保費淨額指已承保保費總額減去轉讓予再保人之已承保保費總額。

金融風險

金融工具交易可能會令本集團承擔金融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各項金融風險連同本集團管理此等承保業務風險之方法，概述如下。

本集團的長期保險業務向投保人簽發若干投資合約，因而面對投資回報保證風險。本集團為達致該等保證而持有的資產之收益率，可能會低於保證回報，即會產生此種風險。此類風險的管理架構為採用配對方法，使所持資產能應付對投保人之負債。倘分析顯示在合約有效期內，指定資產之回報可能不足以抵補有關負債，則會額外提撥準備。

下表按負債類別分析本集團各保險附屬公司於2010年12月31日持有的資產，並提供相關金融風險的概覽：

52 風險管理(續)

保險業務持有的金融資產

於2010年12月31日					
	相連壽險 保單 百萬港元	非相連 壽險保單 百萬港元	非壽險 百萬港元	其他資產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506	13,226	417	917	15,066
- 股權證券.....	28,146	8,527	-	-	36,673
	28,652	21,753	417	917	51,739
金融投資					
持至到期日：					
- 債務證券.....	-	119,791	1,186	7,057	128,034
	-	119,791	1,186	7,057	128,034
可供出售：					
- 國庫券.....	-	-	-	-	-
- 債務證券.....	-	7,418	94	808	8,320
- 股權證券.....	-	4	-	31	35
	-	7,422	94	839	8,355
衍生工具.....	-	474	3	3	480
其他金融資產.....	2,296	24,132	1,369	705	28,502
	30,948	173,572	3,069	9,521	217,110
於2009年12月31日					
	相連壽險 保單 百萬港元	非相連 壽險保單 百萬港元	非壽險 百萬港元	其他資產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277	13,032	274	2,741	16,324
- 股權證券.....	23,412	3,964	-	-	27,376
	23,689	16,996	274	2,741	43,700
金融投資					
持至到期日：					
- 債務證券.....	-	104,086	1,441	5,196	110,723
	-	104,086	1,441	5,196	110,723
可供出售：					
- 國庫券.....	-	-	-	-	-
- 債務證券.....	-	3,464	57	555	4,076
- 股權證券.....	-	-	-	777	777
	-	3,464	57	1,332	4,853
衍生工具.....	9	154	-	-	163
其他金融資產.....	2,889	18,892	1,021	1,277	24,079
	26,587	143,592	2,793	10,546	183,518

上表顯示本集團一般會就相連合約指定資產按公允值列賬，而非相連合約的資產則按相關合約的性質分類。於2010年底，為支持相連壽險未決賠款而持有之資產佔本集團旗下保險附屬公司金融資產總值之14.3% (2009年：14.5%)。上表亦顯示於2010年12月31日，約有69.7%的金融資產投資於債務證券(2009年：71.4%)，而16.9%(2009年：15.3%)則投資於股權證券。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可再細分為利率風險、股權風險及匯兌風險。各類市場風險於下文進一步討論。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所持債務證券，以及日後現金流淨額再投資時可得利率的不確定性。大部分所持債務證券均採用持至到期日的策略，其管理目標是為配對預期負債付款。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其資產及負債持倉，以監察此項風險；亦會定期模擬及檢討現金流的估算額，以及利率波動影響投資組合與保險準備金之估算額。此等策略之整體目標，是限制利率變動導致資產與負債價值變動的淨額。

就分紅產品而言，本集團可透過酌情參與機制與投保人分擔風險，從而減低非相連保單之利率風險。

於2010年12月31日，假設本集團旗下保險附屬公司全部業務所在地的孳息曲線移動，將對截至該日止的年度利潤及於該日的資產淨值有以下影響：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對年度利潤 之影響 百萬港元	對資產淨值 之影響 百萬港元	對年度利潤 之影響 百萬港元	對資產淨值 之影響 百萬港元
孳息曲線上移100個基點.....	515	(194)	385	78
孳息曲線下移100個基點.....	(556)	173	(349)	(35)

上述利率敏感度僅供說明用途，並只根據簡化的境況評估。值得注意的是，各種影響之間可能並無直線關係，因此評估結果不能單靠推算得知。敏感度並無計及管理層為減輕利率變動的影響而可能採取的措施，亦無考慮投保人行為因而出現的任何變化。

股權風險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按公允值列賬之有價股權證券組合，亦有價格風險。此項風險界定為價格出現不利變動引致的潛在市值損失，主要的減低風險措施包括積極分配資產及根據酌情參與條款與投保人分擔風險。組合的特性會定期分析，股價風險亦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投資組合分散於各行業，而集中於任何一間公司或任何一個行業的情況，則會受高級管理層設定之參數及法定規則所限。

下表載列股價出現合理可能的10%差異對年度利潤總額及資產淨值的影響：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對年度利潤 之影響 百萬港元	對資產淨值 之影響 百萬港元	對年度利潤 之影響 百萬港元	對資產淨值 之影響 百萬港元
股價上升10%.....	473	474	67	141
股價下跌10%.....	(471)	(471)	(67)	(141)

上述股權敏感度僅供說明用途，並只根據簡化的境況評估。值得注意的是，各種影響之間可能並無直線關係，因此評估結果不能單靠推算得知。敏感度未有計及管理層為減輕股價下跌的影響而可能採取的措施，亦無考慮股價下跌可能導致的任何變化，如投保人行為改變。

匯兌風險

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美元和港元這兩種主要貨幣計值。本集團的政策主要是配對同一貨幣的資產與負債，從而有效減低匯兌風險。本集團亦設定限額，以確保匯兌風險淨額維持於可接受水平。本集團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及掉期，以管理其匯兌風險。

52 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定息證券和較少量的短期及其他投資組合會帶來信貸風險。此項風險界定為借款人償還債務之能力出現不利變動引致的潛在市值損失。本集團的目標是透過投資於多元化的證券組合，賺取相對具競爭力的回報。管理層訂有信貸政策及相關限額，以管理信貸質素及集中程度風險。下表分析本集團保險業務內之國庫券、其他合資格票據及債務證券。四個信貸質素類別的定義載於第163頁。由於支持相連負債的資產所涉金融風險主要由投保人承擔，因此下表只列出支持非相連負債的資產。下表所列資產的96.5% (2009年：98.4%)屬「穩健」級別的投资。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2010年12月31日							
用作支持非相連壽險及非壽險 保單未決賠款之資產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3,087	556	-	-	-	-	13,643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3,087	556	-	-	-	-	13,643
金融投資.....	123,893	4,596	-	-	-	-	128,489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23,893	4,596	-	-	-	-	128,489
用作支持股東權益之資產¹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898	19	-	-	-	-	917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898	19	-	-	-	-	917
金融投資.....	7,755	110	-	-	-	-	7,865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7,755	110	-	-	-	-	7,865
總計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3,985	575	-	-	-	-	14,560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3,985	575	-	-	-	-	14,560
金融投資.....	131,648	4,706	-	-	-	-	136,354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31,648	4,706	-	-	-	-	136,354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2009年12月31日							
用作支持非相連壽險及非壽險 保單未決賠款之資產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2,959	327	20	-	-	-	13,306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2,959	327	20	-	-	-	13,306
金融投資.....	107,316	1,732	-	-	-	-	109,048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07,316	1,732	-	-	-	-	109,048
用作支持股東權益之資產¹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2,733	8	-	-	-	-	2,741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2,733	8	-	-	-	-	2,741
金融投資.....	5,744	7	-	-	-	-	5,751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5,744	7	-	-	-	-	5,751
總計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5,692	335	20	-	-	-	16,047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5,692	335	20	-	-	-	16,047
金融投資.....	113,060	1,739	-	-	-	-	114,799
— 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13,060	1,739	-	-	-	-	114,799

1 股東權益包括有償債能力及無產權負擔的資產。

本集團亦因保險及其他應收賬款金額而面對信貸風險，當中最大部分是再保險追償額。為減低交易對手不支付應付款項的風險，本集團已就批核再保人制訂若干業務及財務指引，當中包括主要機構的評級，並已考慮可得市場資料。本集團亦會定期檢討再保人之財務實力，以及應收再保人款項之償付趨勢。轉讓予再保人分擔的未決賠款及再保險未決追償額如下：

52 風險管理(續)

再保人應估之保單未決賠款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2010年12月31日							
相連保單.....	1	5,566	-	-	-	-	5,567
非相連保單.....	444	66	-	71	-	-	581
總計.....	445	5,632	-	71	-	-	6,148
再保險債務人.....	35	8	-	46	-	-	89
2009年12月31日							
相連保單.....	4	6,233	-	-	-	-	6,237
非相連保單.....	412	42	-	-	-	-	454
總計.....	416	6,275	-	-	-	-	6,691
再保險債務人.....	15	11	-	61	-	-	87

本集團已出售一項單位相連壽險產品，該產品提供最低身故賠償金額保證及最低累計福利保證，由本集團承保，但由第三方再保。本集團就此第三方履行其再保險責任之能力而面對信貸風險。於2010年12月31日，該第三方所涉風險額為55.66億港元(2009年：62.31億港元)。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共有三個組成部分。第一部分在正常市況下產生，稱為流動資金來源風險，具體而言即是在需要履行付款責任時籌集足夠現金的能力。第二部分為市場流動資金風險，倘若某種資產的持有量十分龐大，以致未能按相等於或接近市價的價格全數出售，即會產生這種風險。最後是備用流動資金風險，即是在非正常市況下按條款履行付款責任的能力。

本集團需要應付日常現金資源需求，尤其是保單及投資合約產生之賠償，以及提前退保之退保金額。因此，我們面對的風險是可能並無足夠現金，讓本集團按合理成本償付到期的未決賠款及負債。為管理此項風險，本集團監察及設定適當的營運資金水平，以備償付該等未決賠款及負債。本集團亦會按各相關基金之流動資金需求設計投資組合，並運用提前退保罰款及市場調整條款，以減輕不可預計的現金需求所涉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下表載列於2010年12月31日的保單未決賠款預計期限：

保單未決賠款的預計期限

	預期現金流(未折現)				總計 百萬港元
	1年內 百萬港元	1至5年 百萬港元	5至15年 百萬港元	15年以上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非壽險.....	1,736	875	256	54	2,921
壽險(非相連).....	11,752	76,103	128,920	141,714	358,489
壽險(相連).....	1,562	10,338	25,126	66,725	103,751
	15,050	87,316	154,302	208,493	465,161
於2009年12月31日					
非壽險.....	1,573	720	276	64	2,633
壽險(非相連).....	9,151	62,212	115,826	115,823	303,012
壽險(相連).....	1,733	9,752	14,296	37,705	63,486
	12,457	72,684	130,398	153,592	369,131

投資合約負債之尚餘合約期限

	相連 投資合約 百萬港元	非相連 投資合約 百萬港元	附有酌情 參與條款之 投資合約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尚餘合約期限				
— 1年內到期.....	41	58	84	183
— 1至5年內到期.....	—	—	86	86
— 5至10年內到期.....	316	—	—	316
— 10年後到期.....	—	—	—	—
— 無定期 ¹	7,121	26,210	—	33,331
	7,478	26,268	170	33,916
於2009年12月31日				
尚餘合約期限				
— 1年內到期.....	94	201	112	407
— 1至5年內到期.....	—	—	157	157
— 5至10年內到期.....	345	—	—	345
— 10年後到期.....	—	—	—	—
— 無定期 ¹	6,459	26,750	—	33,209
	6,898	26,951	269	34,118

1 在大部分情況下，投保人可選擇隨時終止合約，並收取其保單的退保金額。退保金額可能大幅低於上表所示金額。

52 風險管理(續)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之現值

本集團的壽險業務採用內含價值法入賬，此方法尤其可以全面評估保險及相關風險。於2010年12月31日，有效長期保險業務資產之現值為147.67億港元(2009年：105.54億港元)。於2010年12月31日，在有效保單賬項預期產生的利潤中，股東應佔權益之現值可進行壓力測試，以評估壽險業務價值對不同風險因素不利變動的敏感度。

下表載列各項主要經濟及業務假設出現合理可能的變動時，於2010年12月31日有效長期保險業務之現值因而受到的影響：

	對業績之影響	
	2010年 百萬港元	2009年 百萬港元
無風險利率上升100個基點.....	1,613	1,296
無風險利率下降100個基點.....	(1,218)	(773)
風險折現率上升100個基點.....	(820)	(640)
風險折現率下降100個基點.....	942	734
支出通脹率上升100個基點.....	(45)	(35)
支出通脹率下降100個基點.....	39	31
保單失效率上升100個基點.....	1,185	1,444
保單失效率下降100個基點.....	(1,044)	(1,221)

上表所載有效長期保險業務之現值受到的影響僅供說明用途，並只根據簡化的境況評估。敏感度並無計及管理層為減輕影響而可能採取的措施，亦無考慮投保人行為因而出現的變化。

非經濟假設

我們釐定投保人負債及有效長期保險業務之現值時，會採用非經濟假設。對制訂非壽險保單的公司而言，有關假設包括賠償成本及支出率；對制訂壽險保單的公司而言，則包括死亡率及／或發病率、失效率及支出率。下表載列於2010年12月31日，所有保險附屬公司的年度利潤及資產淨值，對此等非經濟假設各種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對2010年業績之影響		對2009年業績之影響	
	除稅後利潤 百萬港元	資產淨值 百萬港元	除稅後利潤 百萬港元	資產淨值 百萬港元
賠償成本增加20%.....	(183)	(183)	(177)	(177)
賠償成本減少20%.....	183	183	177	177
死亡率及／或發病率上升10%.....	(176)	(176)	(137)	(137)
死亡率及／或發病率下降10%.....	167	167	130	130
保單失效率上升50%.....	351	351	586	586
保單失效率下降50%.....	(58)	(58)	(422)	(422)
支出率上升10%.....	(171)	(171)	(112)	(112)
支出率下降10%.....	171	171	112	112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風險管理(續)

f 資本管理

我們的資本管理方針，是基於業務的監管、經濟及經營環境，按策略及組織架構所需而制訂。

我們的宗旨是維持雄厚的資本，以支持旗下各項業務的發展，並持續符合監管當局的資本規定。為達此目標，我們的政策是持有多種不同形式及來源的資本，並根據個別附屬公司及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程序，與主要附屬公司就所有籌集資本安排達成協議。

我們的資本管理程序載於本集團的年度資本計劃，該計劃經董事會核准，旨在維持最恰當的資本額，和不同類別資本的最理想組合。本集團按滙豐集團的指引籌集非股本核心資本與後償債務。該等指引涵蓋市場與投資者的集中程度、成本、市況、時間、對資本組合成分的影響及到期情況。各附屬公司按本集團核准的年度資本計劃管理本身的資本，以支持業務發展計劃及遵循所屬地區的監管規定。根據滙豐集團的資本管理架構，附屬公司產生的資本若超出計劃所需水平，超出的數額通常以股息方式歸還本行。

本行是各附屬公司主要的股本提供者，該等投資的資金大多數來自本行本身的資本發行所得款項及保留利潤。本行透過資本管理程序，力求在本身資本組合成分及對各附屬公司的投資之間，保持審慎平衡。

主要類別的資本已納入以下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數額內：股本、保留利潤、其他儲備、優先股及後償負債。資本亦包括就貸款持有之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外界施加的資本規定

香港金管局根據綜合基準監管本集團，因而取得本集團整體資本充足比率之資料，並為本集團訂定整體之資本規定。經營銀行業務之個別附屬公司及分行由業務所在地之銀行業監管機構直接監管，該等機構會釐定相關附屬公司及分行之資本充足比率規定，並監察其遵行情況。在大部分司法管轄區，並非經營銀行業務的財務附屬公司亦受業務所在地的監管機構監管，並須遵守有關資本規定。

由2009年1月1日起，本集團改用內部評級基準高級計算法計算其大部分非證券化風險承擔之信貸風險。本集團繼續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證券化)計算法釐定其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市場風險方面，本集團採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其一般市場風險及有關股票期權的市場風險。由2009年3月30日起，本集團採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利率風險類別中有關特定風險的市場風險。本集團繼續採用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計算其他市場風險持倉，並以標準(營運風險)計算法計算營運風險。

年內，本集團屬下各公司及本集團本身均已遵守香港金管局的所有外界施加資本規定。

53 選定風險分析

a 所持資產抵押證券

本集團持有資產抵押證券(「ABS」)，包括按揭抵押證券(「MBS」)及債務抵押債券(「CDO」)。

下表列示本集團承受之ABS風險，發行該等ABS之企業並未納入滙豐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綜合賬目內。該等風險之賬面值按公允值計算。

本集團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本金風險 總額及 淨額 ¹ 百萬港元	賬面值 ² 百萬港元	本金總額 ¹ 百萬港元	賬面值 ² 百萬港元
2010年				
次優質住宅按揭相關資產				
MBS及MBS中的CDO				
— 高評級(AA或AAA級).....	46	38	54	45
— C至A級.....	550	111	562	74
	596	149	616	119
美國政府資助企業按揭相關資產				
MBS				
— 高評級(AA或AAA級).....	6,016	6,024	4,071	4,071
其他住宅按揭相關資產				
MBS				
— 高評級(AA或AAA級).....	2,541	2,413	3,366	3,142
— C至A級.....	—	—	1	1
— 未予公開評級.....	8	8	8	8
	2,549	2,421	3,375	3,151
商用物業按揭相關資產				
MBS				
— 高評級(AA或AAA級).....	—	—	705	636
— C至A級.....	806	296	785	140
	806	296	1,490	776
槓桿融資相關資產				
ABS及ABS中的CDO				
— 高評級(AA或AAA級).....	147	132	145	127
學生貸款相關資產				
ABS及ABS中的CDO				
— 高評級(AA或AAA級).....	989	987	1,515	1,508
其他資產				
ABS及ABS中的CDO				
— 高評級(AA或AAA級).....	840	826	955	935
— C至A級 ³	50	16	249	18
	890	842	1,204	953
	11,993	10,851	12,416	10,705

財務報表附註(續)

53 選定風險分析(續)

下表按地區列示本集團承受上述ABS風險的分布情況。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本金風險 總額及 淨額 ¹ 百萬港元	賬面值 ² 百萬港元	本金總額 ¹ 百萬港元	賬面值 ² 百萬港元
2010年				
美國.....	8,566	7,574	7,249	5,982
英國.....	923	814	1,105	918
世界其他地區.....	2,504	2,463	4,062	3,805
	11,993	10,851	12,416	10,705

1 本金風險總額為期滿時的贖回額，或倘屬攤銷工具，則為抵押品剩餘期限內的日後贖回額總和。本金風險淨額是不受CDS保障的資產之本金總額。此數額包括受惠於債券承保保障的資產，惟以CDS購入保障者則除外。

2 本金風險淨額之賬面值。

3 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涉及債券承保公司的本金風險。於2009年12月31日，所持ABS之CDS保障總額為1.9億港元，已計入其他資產項下。該等ABS於2010年內到期。

b 槓桿融資承諾

本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持有的槓桿融資承諾為15.09億港元(2009年：7.12億港元)，其中1.3億港元(2009年：5.45億港元)為已撥資。

c 涉及特設企業的其他項目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與客戶進行若干涉及成立特設企業的交易。成立特設企業的目的，包括藉此為客戶的商業活動籌集資金或訂立租約。使用特設企業並非本集團業務的重要部分，本集團不會倚賴特設企業達致任何重要的業務營運或盈利目的。

54 最終控股公司

本行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在英格蘭註冊成立。

綜合計算本行賬目之最大集團乃以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為首之集團。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之綜合賬目可供公眾查閱，請瀏覽滙豐集團之網站www.hsbc.com或往下列地址索取：8 Canada Square, London E14 5HQ, United Kingdom。

55 業務性質

本集團主要在亞太區提供本土與國際銀行服務，以及相關的金融服務。

56 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並無事項需要在此等財務報表中披露。

57 賬目之通過

董事會於2011年2月28日已通過及授權刊發此等賬目。

58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會計準則

HKICPA 已頒布多項 HKFRS 的修訂及詮釋，此等修訂及詮釋於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未納入本財務報表內。

HKFRS 9「金融工具」(「HKFRS 9」) 於 2009 年 11 月頒布，並確立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的新原則。於 2010 年 11 月，HKICPA 頒布對 HKFRS 9 有關金融負債的增補。有關 HKAS 39 所載規定之主要變更概述如下。

- 所有金融資產歸類為兩個計量類別：已攤銷成本或公允值。該兩個類別取代現行 HKAS 39「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四個類別。
- 金融資產如不符合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指定準則，或如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可顯著減少或消除會計錯配，則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企業可選擇指定將並非持作交易用途之股權工具的公允值變動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而損益則不會再循環計入收益表內。
- HKFRS 9 保留所有撤銷確認金融工具之現行規定，及大部分對金融負債之規定，至於指定列為選擇以公允值列賬類別之金融負債(不包括貸款承諾及金融擔保合約)則屬例外。屬於例外的負債之本身信貸風險變動引致之公允值變動，須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列，其後亦不會重新分類至收益表。

HKFRS 9 必須於 2013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計算期採納，並允許提前應用。該準則須追溯應用，惟倘該準則於 2012 年 1 月 1 日前獲採納，則相關企業將可獲豁免遵守重列過往期間比較資料之規定。本集團現正研究應用 HKFRS 9 的影響。於刊發此等財務報表之日期量化 HKFRS 9 之影響並不可行。

HKICPA 於 2010 年 10 月頒布 HKFRS 7「金融工具：披露」之修訂，規定企業額外披露轉讓金融資產所產生的風險。該修訂將於 2011 年 7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計算期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企業毋須就過往期間作出披露。本集團現正研究應用此 HKFRS 7 之修訂的影響。

HKICPA 於 2010 年 12 月頒布 HKAS 12「所得稅」之修訂，據此，按照 HKAS 40 以公允值模式入賬之投資物業遞延稅項，將假定透過出售全數收回該投資物業而計量。若持有投資物業之業務目標是隨時間耗用投資物業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而非通過出售，則以上假定並不成立。該修訂將於 2012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計算期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本集團現正評估應用此修訂的財務影響。

多項 HKFRS 之其他修訂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且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HKAS 24 (2009 年修訂)「關連人士披露」
- 香港 (IFRIC) 詮釋 19「發行股權工具以償清金融負債」
- 香港 (IFRIC) 詮釋 14「HKAS 19 界定福利資產的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的互動關係」之修訂
- 於 2010 年 5 月頒布之「HKFRS 的改進」
- HKFRS 1「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致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各股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載於第27至191頁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0年12月31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及貴銀行的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銀行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並須負責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是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會考慮與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監控，從而設計適

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算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銀行及貴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的財政狀況，以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與現金流，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1年2月28日

©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2011 年) 版權所有

承印：香港精雅印刷有限公司。用紙：Revive 50:50 Offset 紙，油墨含植物油。此種紙張在奧地利製造，成分包括：50% 用後廢料及 50% 原纖維。紙漿不含氯。

FSC™ 標誌表示產品所含的木料來自管理良好的森林；該等森林根據 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 的規例獲得認可。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滙豐總行大廈
電話：(852) 2822 1111
傳真：(852) 2810 1112
www.hsbc.com.hk